

2022年度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领域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和管理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燃气供热、市容景观、环境卫生等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

（三）负责燃气供热行业管理。拟订燃气供热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制度、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燃气供热设施维修、养护和管理以及维修、养护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研究提出燃气供热产品价格及服务收费标准的建议。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能。

（四）负责市容景观行业管理。拟订市容景观行业管理制度、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户外广告与亮化设施的建设、维修、养护、管理等全流程工作以及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广场、海水浴场、门头牌匾等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清雪工作。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能。

（五）负责环境卫生行业管理。拟订环境卫生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制度、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环境卫生设施维修、养护管理以及维修、养护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等工作。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能。

（六）负责物业服务行业监督管理,拟定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负责

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账户管理、使用监管和信息系统建设维护；指导物业共有部分以及公用设施交付工作。

（七）推进城市管理领域便民服务改革。负责监督城市管理领域行业服务质量，受理、办理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投诉、举报，拓宽为民服务渠道，提高便民化服务水平。

（八）担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拟订城市管理责任目标并组织考核，协调解决城市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对城市管理领域的监管职责划分提出调整建议，拟订城市管理综合整治和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建设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体系，建设、运行和维护市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建立完善社会参与城市管理工作机制。协调城市管理领域科技创新、科技成果推广应用等工作，开展科技交流与合作。

（九）负责市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权限内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工作，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拟订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并组织实施，建立与行业主管部门执法协作配合机制，组织开展全市性重大执法活动和专项执法行动，查处重大案件和跨区域案件。

（十）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工作。培育、引导、扶持城市管理领域行业协会发展，推进行业协会自律，发挥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作用。承担城市管理领域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相关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承担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

（十一）统筹协调、指导监督区（市）和功能区城市管理及

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部门内设机构共15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处、政策法规处、宣传教育处、规划财务处、城市管理协调处、城市管理监督服务处、执法监督处、燃气供热管理处、市容景观管理处、环境卫生管理处、安全应急管理处、物业管理处、机关党委和离退休工作处。

纳入青岛市城市管理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8个，包括：

1.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3. 青岛市供热发展中心。
4. 青岛市数字城市管理平台服务中心。
5.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6. 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7.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8. 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9,57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30.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1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85.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3,0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3,789.8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74.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582.43	本年支出合计	58	79,579.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92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21.93
	30			61	
总计	31	79,601.36	总计	62	79,601.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9,582.43	79,579.31	0.00	0.00	0.00	0.00	3.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35	43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85.35	18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85.35	18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5.00	2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5.00	2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5.17	1,28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5.17	1,28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6.78	85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8.39	42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000.00	2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3,000.00	2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3,000.00	2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792.81	53,789.70	0.00	0.00	0.00	0.00	3.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326.36	11,326.04	0.00	0.00	0.00	0.00	0.32
2120101	行政运行	9,719.25	9,718.94	0.00	0.00	0.00	0.00	0.32
2120104	城管执法	118.83	11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8.28	1,48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586.92	19,584.12	0.00	0.00	0.00	0.00	2.8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586.92	19,584.12	0.00	0.00	0.00	0.00	2.8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718.79	20,718.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718.79	20,718.7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50.74	2,15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50.74	2,15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4.10	1,07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4.10	1,07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10	1,074.1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9,579.43	18,872.19	60,707.2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35	185.35	245.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85.35	185.35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85.35	185.35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5.00	0.00	245.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5.00	0.00	24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5.17	1,285.1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5.17	1,285.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6.78	856.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8.39	428.39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000.00	0.00	23,00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3,000.00	0.00	23,00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3,000.00	0.00	23,00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789.81	16,327.57	37,462.25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326.13	10,368.29	957.84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9,719.02	9,596.46	122.56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18.83	0.00	118.83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8.28	771.83	716.45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584.15	5,959.28	13,624.88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584.15	5,959.28	13,624.88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718.79	0.00	20,718.79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718.79	0.00	20,718.79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50.74	0.00	2,150.74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50.74	0.00	2,150.7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4.10	1,074.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4.10	1,074.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10	1,074.1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9,57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30.35	430.3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85.17	1,285.1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3,000.00	23,00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3,789.70	53,789.7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74.10	1,074.1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579.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79,579.31	79,579.3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09	12.0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0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9,591.40	总计	64	79,591.40	79,591.4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9,579.31	18,872.07	60,707.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35	185.35	245.00
20101	人大事务	185.35	185.35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85.35	185.35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5.00	0.00	24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5.00	0.00	24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5.17	1,285.1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5.17	1,285.1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6.78	856.7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8.39	428.3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000.00	0.00	23,0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3,000.00	0.00	23,0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3,000.00	0.00	23,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789.70	16,327.45	37,462.2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326.04	10,368.20	957.84
2120101	行政运行	9,718.94	9,596.37	122.56
2120104	城管执法	118.83	0.00	118.8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8.28	771.83	716.4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0.00	1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	0.00	1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584.12	5,959.24	13,624.8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584.12	5,959.24	13,624.8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718.79	0.00	20,718.79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718.79	0.00	20,718.7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50.74	0.00	2,150.7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50.74	0.00	2,150.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4.10	1,074.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4.10	1,074.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10	1,074.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89.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7.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541.45	30201	办公费	35.6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170.57	30202	印刷费	2.7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1.67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98.67	30205	水费	1.24	310	资本性支出	57.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2.20	30206	电费	29.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8.57	30207	邮电费	13.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2.27	30208	取暖费	11.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65.4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6.26	30211	差旅费	13.3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75.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9.9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23.12	30214	租赁费	440.32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7.63	30215	会议费	0.1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143.43	30216	培训费	0.8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071.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54.30
30304	抚恤金	27.7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8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0.0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6.6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6.32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3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4.7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3.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5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347.57					公用经费合计	1,524.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24	0.00	98.68	54.30	44.38	1.56	100.24	0.00	98.68	54.30	44.38	1.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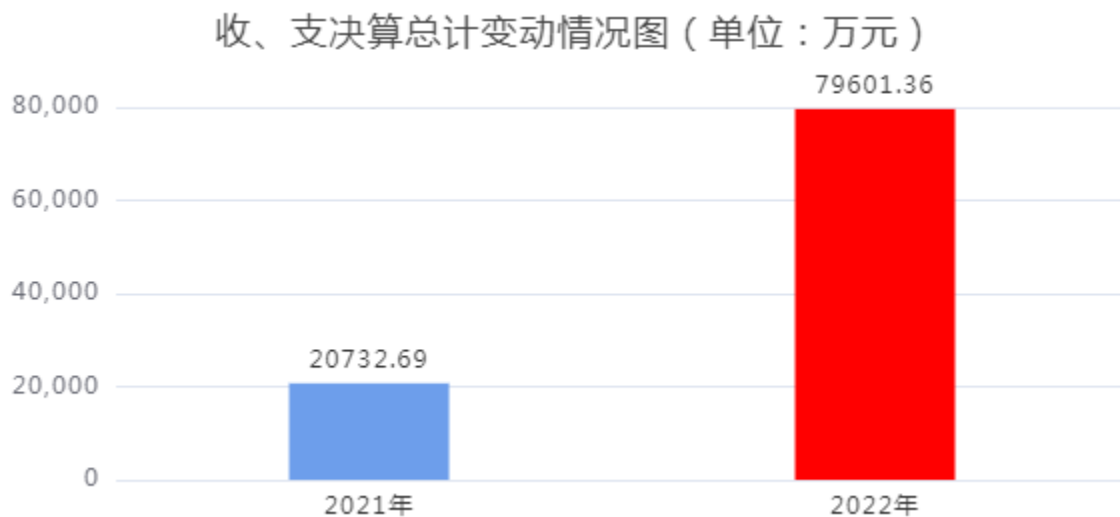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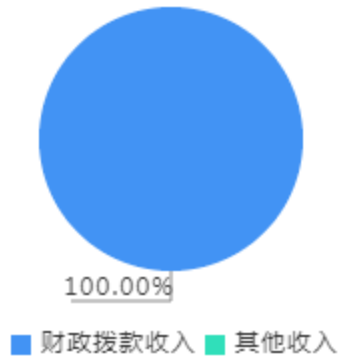
2022年度收、支总计79,601.36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8,868.67万元，增长283.94%。主要是供热亏损补贴比2021年增长6741万元，新增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资金4000万元、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2000万元，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资金23000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79,582.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9,579.31万元，占100.00%；其他收入3.12万元，占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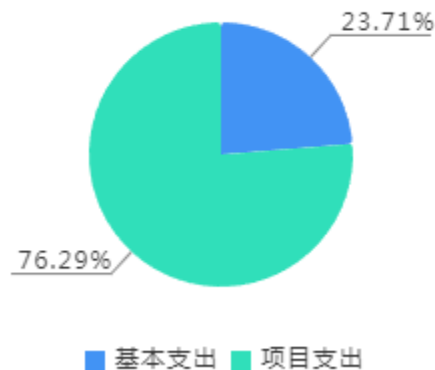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79,579.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872.19万元，占23.71%；项目支出60,707.25万元，占76.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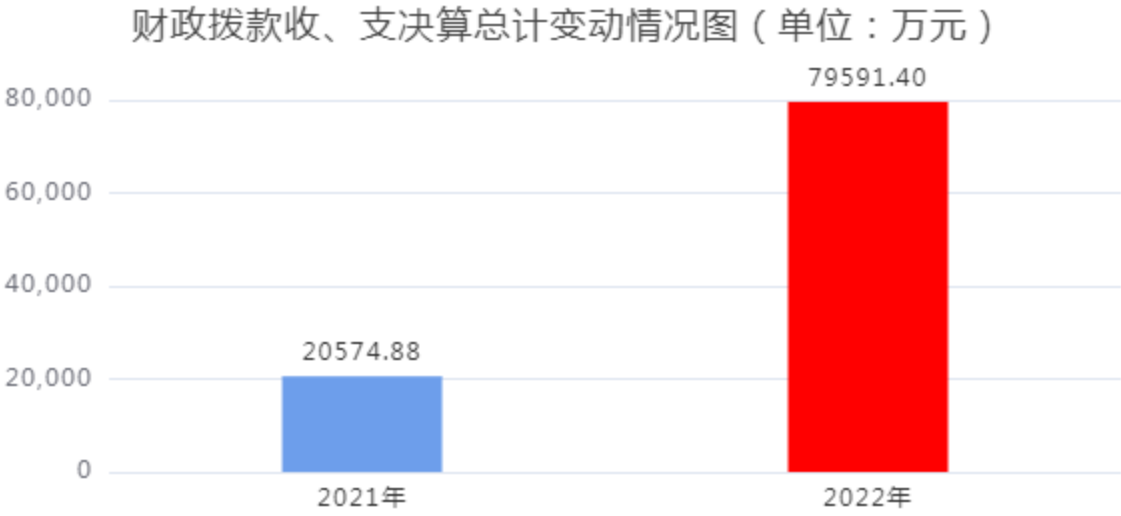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9,591.4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9,016.52万元，增长286.84%。主要是供热亏损补贴比2021年增长6741万元，新增居民用户燃气

波纹管改造资金4000万元、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2000万元，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资金2300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9,579.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9,079.65万元，增长288.20%。主要是供热亏损补贴比2021年增长6741万元，新增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资金4000万元、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2000万元，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资金23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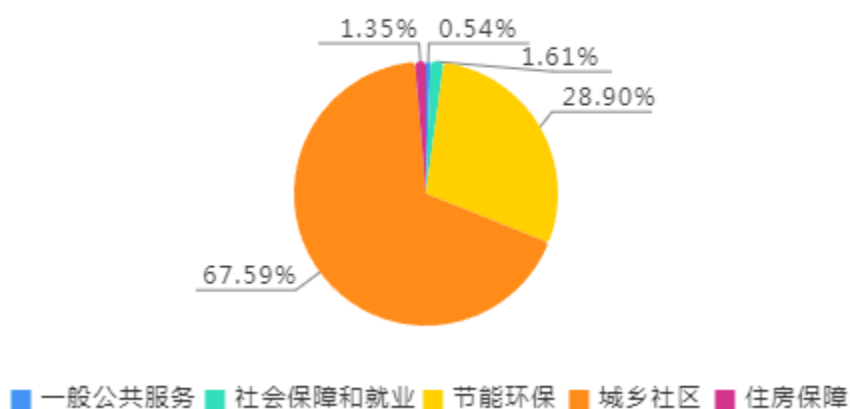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9,579.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30.35万元，占0.5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85.17万元，占1.61%；节能环保（类）支出23,000.00万元，占28.90%；城乡社区（类）支出53,789.70万元，占67.59%；住房保障（类）支出1,074.10万元，占1.3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2,433.14万元，支出决算为79,579.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资金4000万元，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资金23000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540.9万元，支出决算为185.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在该科目列支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1053万元，公用经费（非测算）487.9万元，预算执行中调剂至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执行。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5.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发改委审核立项并拨付“青岛市城市管理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200万元、“青岛市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综合管理系统项目”45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56.99万元，支出决算为856.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及人员工资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78.49万

元，支出决算为428.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及人员工资调整。

5.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000.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资金23000万元。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712.77万元，支出决算为9,718.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及人员工资调整及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及公用经费（非测算）由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中调剂至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执行。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119万元，支出决算为118.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正常结余。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55万元，支出决算为1,488.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8.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6月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由住建局划转至我局。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十四五规划编制费用。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549.13万元，支出决算为19,584.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增加及工资调整。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18828.67万元，支出决算为20,718.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垃圾异地补偿资金增加4073万元，保洁车辆补助资金2000万元调整为财政直接支付。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93.04万元，支出决算为2,150.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安全应急工作资金因融雪剂采购根据实际使用量据实结算。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03.59万元，支出决算为1,074.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6月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由住建局划转至我局，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8,872.0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7,347.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524.5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100.24万元，支出决算为100.2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二)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98.68万元，支出决算为98.6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54.30万元，2022年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3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4.3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青岛市城市管理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7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1.56万元，支出决算为1.5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1.56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共计接待7批次、7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17.7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28.99万元，下降65.67%，主要原因是：一次性因素变化调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78.4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7.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80.7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23.01万元，占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0.1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99.7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7.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5.9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7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2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2辆、其他用车1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卫等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组织对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50个，涉及预算资金66039.71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餐厨垃圾处理费”“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等8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507.44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2022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50个项目中，4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

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但也存在部分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与实际存在差距、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执行率低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2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污染治理项目”“居民供热亏损补贴项目”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06.44万元，执行数为406.34万元，完成预算的9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系统基础数据更新及时率和设备维修及时率等质量指标；完成视频设备维护数量和系统维护数量指标；完成项目实施满意度指标。

2. 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污染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37分。全年预算数为160万元，执行数为157.5万元，完成预算的98.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方案与生态环境保护标准符合度和处置合格率质量指标；完成居民生活环境改善度和对周边环境影响情况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按照“总体外海投放、初期上岸进焚烧厂处置”原则开辟浒苔处置全新渠道，建设长期处置设施数量指标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绩效指标。

3. 小涧西渗沥液一期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6.35分。全年预算数为2700万元，执行数为27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渗沥液处理合格率和出水水质达标率质量指标；完成污染物排放达标率生态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渗沥液量下降，处理能力较去年未提升。服务满意度调查问卷需补充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绩效指标，完善满意度调查问卷。

4. 餐厨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3.6分。全年预算数为1350万元，执行数为13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餐厨垃圾处理达标率和产出废油脂合格率质量指标；二是完成污染物排放达标率生态效益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疫情原因垃圾量减少；服务满意度调查问卷需补充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绩效指标，完善满意度调查问卷。

5. 居民供热亏损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9441万元，执行数为94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供热期供热天数完成率数量指标；二是完成供热连续稳定运行时间比率质量指标；三是完成居民用户对供热投诉的处理完结率社会效益指标。

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省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省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五）部门评价结果

1. “餐厨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3.6”分，等级为“优”。
2. “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污染治理”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1.37”分，等级为“优”。
3. “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移动公厕运维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4. “小涧西渗沥液一期运行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6.35”分，等级为“良”。
5.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购买数据服务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9.88”分，等级为“优”。
6. “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7. “双违清查管理系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8.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六）财政评价结果

市财政局对我部门“城市维护资金”“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随2022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城市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8.47分，等级为“良”；“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7.55分，等级为“良”。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

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 7

2022 年度青岛餐厨垃圾处理项目专项资金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 5 月

2022 年度青岛餐厨垃圾处理项目专项资金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餐厨垃圾是城市有机垃圾中重要的一种，餐厨垃圾具有含水率高，有机质含量高，油脂高，盐分含量高，易发酵发臭，易滋长寄生虫、卵及病原微生物和霉菌毒素等有害物质的特点，因此将餐厨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2011 年 5 月，青岛市被选为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第一批试点城市。按照国家有关投资体制管理程序，成立了餐厨垃圾处置 BOT 项目。项目位于青岛市李沧区滨海路 36 号乙，实现了青岛市餐厨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置。

2022 年青岛餐厨处理项目专项资金投入 1350 万元，使用用途主要包括原材料、动力费、折旧费、设备维修费、其他费用、增值税、税金及附加。

提高我市餐厨垃圾处理能力，对改善青岛市环境卫生，提升城市卫生程度、文明程度，创造更加清洁舒适、优美和谐的城市环境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提高我市餐厨垃圾处理能力，改善青岛市环境卫生，提升城市卫生程度、文明程度，创造更加清洁舒适、优美和谐的城市环

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2 年度青岛市财政安排的“青岛餐厨垃圾处理费”项目专项资金 1350 万元的使用绩效，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项目的实施目标和具体实施内容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指标体系的设计以《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操作规程的通知》（青财绩〔2020〕8 号）为依据，根据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的项目特点，结合项目实际对三级和四级指标进行细化和调整，并根据项目的重要性确定三、四级指标的权重。

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定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70（含）-80 分为中、7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以年度总体目标为结果导向，综合考察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 and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绩效分值总分 100 分。其中前者占分值 10 分，后者占分值 90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建设、管理和污染防治符合国家有关法

律、法规及标准要求，达到了防止餐厨废弃物及餐厨废弃油脂流向饲料及餐桌，实现了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及无害化处理。

项目评价得分 93.6 分，评价结果为优，成效明显。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满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项目立项方面，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符合客观实际；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有明确标准，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满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资金管理方面，2022 年预算安排 1350 万元，执行 1350 万元；组织实施方面，资金使用符合财经法规制度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满分 30 分，实际得分 25.6 分，产出数量方面，受疫情影响餐厨垃圾处理量低于预算量；产出质量方面，处理均达标；产出时效方面，均在时限内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满分 30 分，实际得分 28 分。社会效益方面，部门履职效益较高，为居民生活环境带来极大改善，保证城市环境的干净整洁，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群众满意度 $\geq 95\%$ 。

附件 7

2022 年度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移动公厕运维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 5 月

2022 年度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移动公厕运维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10 年全国爱卫会最新颁布的《国家卫生城市标准》明确规定，“粪便无害化处理场建设、管理和污染防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省会城市和东部地区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率 $\geq 90\%$ ”根据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批复青岛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置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的函》（青发改投资〔2012〕2 号）精神，我市在李沧区楼山河污水厂西侧新建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粪便无害化处置达标率是创建卫生城市、文明城市等的必检项目，且在考核体系中占较大比重。

该专项资金投入 496 万元，使用用途主要包括原材料、动力费、折旧费、房屋维修费、设备维修费、车辆费用、其他费用、增值税、税金及附加。

提高我市城市粪便处理能力，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能力，改善青岛市环境卫生，提升城市卫生程度、文明程度，创造更加清洁舒适、优美和谐的城市环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提高我市城市粪便处理能力，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能力，改善青岛市环境卫生，提升城市卫生程度、文明程度，

创造更加清洁舒适、优美和谐的城市环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2 年度青岛市财政安排的“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移动公厕运维费）”项目专项资金 496 万元的使用绩效，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项目的实施目标和具体实施内容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指标体系的设计以《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操作规程的通知》（青财绩〔2020〕8 号）为依据，根据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的项目特点，结合项目实际对三级和四级指标进行细化和调整，并根据项目的重要性确定三、四级指标的权重。

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定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70（含）-80 分为中、7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以年度总体目标为结果导向，综合考察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 and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绩效分值总分 100 分。其中前者占分值 10 分，后者占分值 90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粪便无害化处理场建设、管理和污染防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率 $\geq 90\%$ 。对移（流）动公厕进行维护保养，保障我市重大节庆活动的顺利举办，及时解决群众的如厕问题，保证城市环境的干净整洁，树立良好的环卫形象。

项目评价得分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成效明显。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满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项目立项方面，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符合客观实际；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有明确标准，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满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资金管理方面，2022 年预算安排 496 万元，执行 496 万元；组织实施方面，资金使用符合财经法规制度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满分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产出数量方面，粪便处理量及移动公厕维护的数量均达标；产出质量方面，处理均达标；产出时效方面，均在时限内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满分 35 分，实际得分 35 分。社会效益方面，部门履职

效益较高，为居民生活环境带来极大改善，保证城市环境的干净整洁，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群众满意度方面，三民评议对我局整体工作满意程度超过绩效目标设定值。

附件 7

2022 年度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购买数据 服务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3 年 5 月

2022 年度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购买数据 服务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购买数据服务项目实施单位为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年初预算为 150 万元，合同签订额为 149.56 万元，最终支出 147.53 万元。根据项目资金批复，该项目分为 4 个部分，年度绩效指标按照一个项目申报。

（1）购买数据服务费用，合同签订额 99.710198 万元，支出 99.710198 万元，合同支付比例 100%。

（2）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专线租赁费用，合同签订额 19 万元，支出 17.07 万元，合同支付比例 89.84%。

（3）城市管理视频监控设备维护费及前端设备电费，合同签订金额 10.85 万元，支出 10.85 万元，合同支付比例 100%。

（4）指标评价数据服务费用，合同签订金额 20 万元，支出 19.9 万元，合同支付比例 99.5%。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项目目标为：购买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服务费用、专线租赁费用、维护费用及电费，完成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及指标测评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的：为评价绩效目标的设定、资金投入和使用、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及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等情况，并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与分析，以期对后续项目的决策管理、财政资金的安排使用提出改进建议。

对象：财政专项资金项目

范围：2022 年度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相关性原则。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评价指标应当优先使用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5、经济性原则。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

评价方法：

本着科学、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比较法、

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等绩效评价方法，最终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重点关注收集、分析数据方法的有效性、可靠性，从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产出和效果三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评价小组，明确工作要求，搜集前期资料。

（2）初步编制评价指标体系，明确评价框架和要点。

（3）评价小组赴被评价部门、单位及项目现场，采取勘察、询问、复核等方式，对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效果进行评价。

（4）撰写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绩效评价报告经评价工作组内部审核。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见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为以往项目的延续。

（二）项目过程情况。

按要求完成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购买数据服务项目。

（三）项目产出情况。

卫星遥感影像分析 2 次，卫星遥感影像覆盖范围 7 区 3 市，卫星遥感影像分辨率 0.5 米，视频监控设备完好率 95.7%，项目实施及时性 99%，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148.25 万元，执行率 98.83%，

均满足指标值。

（四）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城市管理问题发现及时率稳步提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合理设定绩效指标值，侧重产出指标。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该项目资金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具有有效的落实机制。

本项目资金是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购买数据服务项目资金，安排较为精准，未背离资金设立初衷。

本项目资金申报审核机制健全，无弄虚作假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

在 2022 年度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未发现违规问题。

附件 7

2022 年度青岛市城市管理可视化指挥调度 系统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3 年 5 月

2022 年度青岛市城市管理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按照省、市一体化指挥调度平台建设要求，市城市管理局于 2022 年组织了城市管理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建设工作，立足于青岛城市管理实际需求，建设高度集成指挥调度功能的可视化音视频调度系统，提供跨越地域、空间、系统局限的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为领导科学指挥、快速决策提供丰富便利的多媒体资源。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立融合通信基础子系统、可视化音视频调度子系统、任务管理子系统、联动指挥子系统及专业执法仪 APP、移动调度 APP，省、市一体化指挥系统衔接接口，以及配套的移动指挥终端、IP 话机等硬件。2021 年 10 月市发改委下达《关于批复青岛市城市管理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建设方案及概算的函》（青发改投资审[2021]122 号），批复投资金额 392.96 万元，计划于 2022 年底前完工。

该项目投资总金额 392.96 万元，合同签订金额 379 万元，已累计下达投资计划 200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200 万元。2023 年申请拨付 179 万元，累计支付 379 万元，完成全部项目投资。

(二)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总体目标为建设融合通信系统、可视化音频调度系统、任务

管理系统、联动指挥系统、任务调度资源控制及展示系统等。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的：为评价绩效目标的设定、资金投入和使用、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及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等情况，并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与分析，以期对后续项目的决策管理、财政资金的安排使用提出改进建议。

对象：财政专项资金项目

范围：2022 年度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相关性原则。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评价指标应当优先使用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5、经济性原则。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

评价方法：

本着科学、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等绩效评价方法，最终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重点关注收集、分析数据方法的有效性、可靠性，从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产出和效果三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评价小组，明确工作要求，搜集前期资料。

（2）初步编制评价指标体系，明确评价框架和要点。

（3）评价小组赴被评价部门、单位及项目现场，采取勘察、询问、复核等方式，对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效果进行评价。

（4）撰写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绩效评价报告经评价工作组内部审核。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见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按照省、市一体化指挥调度平台建设要求，市城市管理局于2021年市城市管理局组织了青岛市城市管理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建设工作，立足于青岛城市管理实际需求，建设高度集成指挥调度功能的可视化音视频调度系统，提供跨越地域、空间、系统局限的可视化指挥调度能力，为领导科学指挥、快速决策提供丰

富便利的多媒体资源。

（二）项目过程情况。

按要求时间完成了系统开发。

（三）项目产出情况。

开发 1 个系统，采购 1 个软件，通话语音并发路数 20 路，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200 万元，均满足指标值。

（四）项目效益情况。

录音录制并发数 16 路，系统 2022 年 12 月完成开发，均满足指标值。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合理设定绩效指标值，侧重产出指标。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该项目资金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具有有效的落实机制。

本项目资金是青岛市城市管理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项目资金，安排较为精准，未背离资金设立初衷。

本项目资金申报审核机制健全，无弄虚作假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

在 2022 年度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未发现违规问题。

附件 7

2022 年度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 污染治理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 5 月

2022 年度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 污染治理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地块娄山河陆域应急处置场地位于青岛市李沧区滨海路。由于青岛每年爆发浒苔灾害，人工打捞浒苔在岸上进行脱水、集中收集处理，大部分外海定点投放，但还有一定量浒苔在娄山河应急处置场进行脱水、翻堆等处理后暂存于处置场地中。浒苔暂存过程中发酵产生大量恶臭性气体，产生的渗滤液会渗入暂存场土壤，进而影响区域地下水，周边环境卫生状况堪忧。为安全处理处置浒苔并恢复处置场土地利用价值，非常有必要开展浒苔应急处置场的污染状况调查工作，为下一步处理处置浒苔和恢复受污染土壤及地下水提供有力支撑。

根据与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签订的《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污染治理项目》，2022 年市财政安排专项资金 157.50 万元，用于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与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联合体执行该项目。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对浒苔堆放量和污染特性，应急处置场土壤、地下水与厂区大气污染的实地调查，明确需要治理的浒苔、污染土和地下水量以及场区大气范围；通过技术比选，凝练出适合的治理技术

路线。项目需完成《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场地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和《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场地修复和环境治理整改方案》。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2 年度青岛市财政安排的“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污染治理项目”专项资金 157.50 万元的使用绩效。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包括项目的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方面。采取评分方式，总分设定为 100 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以年度总体目标为结果导向，综合考察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绩效分值总分 100 分。其中前者占分值 10 分，后者占分值 90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浒苔堆放量和污染特性，应急处置场土壤、地下水与厂区大气污染的实地调查，明确了需要治理的浒苔、污染土和地下水量以及场区大气范围，完成《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场地污染状况调查报告》；通过技术比选，凝练了适合的治理技术路线，并完成《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场地修复和环境治理整改方案》。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9.84 分。项目年度资金总额年初预算数 16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7.50 万元。

（二）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满分 50 分，实际得分 41.53 分。产出数量方面，娄山河污染治理整改方案编制完成，长期处置设施未建成，后续应按照“总体外海投放、初期上岸进焚烧厂处置”原则，无需建设长期处置设施；产出质量方面，方案与生态环境保护标准符合度以及处置合格率均达标；产出时效方面，均在时限内完成；产出成本方面，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157.50 万元。

（三）项目效益情况

满分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社会效益方面，居民生活环境有所改善；生态效益方面，对周边环境影响减少。

（四）项目满意度情况

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达标，为安全处理处置浒苔并恢复处置场土地利用价值发挥积极的作用。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对本项目实施全程的严格监管下，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与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联合体单位已完成“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污染治理项目”的全部绩效目标。项目所申请财政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场勘、施工以及检测等，做到专款专用。

附件 7

2022 年度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运行维护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3 年 5 月

2022 年度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运行维护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青岛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实施单位为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年初预算为 406.44 万元，最终支出 406.34 万元（其中差额的 0.1 万元，为其中的基础数据库更新服务项目采购结余），其余项目均按照年初计划予以支付。根据资金批复要求，该项目包括为 10 个小项目，年度绩效指标按照一个项目申报。

(1) 视频监控建设升级尾款，根据 2018 年数字城管监控系统升级及线路服务项目合同约定，项目验收后三年后支付尾款 1.52 万元，目前已达到支付条件，予以支付。

(2) 视频监控系统光纤租赁费，该项目于 2021 年签订了青岛市数字城管监控线路服务合同，约定每年支付线路租赁费用 19.95 万元，2022 年费用已根据合同完成支付。

(3) 城乡综合治理网格化座席员服务外包项目，现已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完成费用支付 68.5 万元。

(4) 数字化城管监督指挥大厅岗位服务外包项目，根据合同预定，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全款 111.2 万元，现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费用的支付工作。

(5) 城乡综合治理网格化数据维护和基础网格更新项目，根据项目支付要求支付全年费用 33.4 万元。

(6) 城乡综合治理网格化系统软件维护项目，根据项目支付要求支付全年费用 31 万元。

(7) 青岛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等保测评项目，根据项目要求已完成平台等保测评工作，出具了测评报告，并根据项目支付要求支付测评费用 16 万元。

(8) 2022 年度平台短信平台费用及移动终端通讯费用，根据工作要求，该项目包含短信平台 1 个，缴纳 74 部移动终端通信费用，合计 6.07 万元，均按照支付要求完成支付。

(9) 硬件设备维保服务项目，根据合同要求，维护方完成了本年度的维护服务工作，并按照支付要求完成了全年度 39.6 万元维护资金的支付工作。

(10) 青岛市数字城管基础地理数据库普查更新项目，本年度费用为支付 2021-2022 年度普查项目尾款及 2022-2023 年度首付款，服务方青岛市勘察测绘研究院根据合同要求已完成了 2021 年度合同要求提供了普查数据，并完成了验收，支付了项目尾款 39.6 万元；2022 年下半年，对 2022-2023 年度普查更新项目进行了重新采购，采购金额为 79 万元/年，并支付了首付款 39.5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总体目标为完成青岛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的日常运行维护服务。阶段性目标为完成 2022 年度青岛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

务平台的日常运行维护服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的：为评价绩效目标的设定、资金投入和使用、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及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等情况，并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与分析，以期对后续项目的决策管理、财政资金的安排使用提出改进建议。

对象：财政专项资金项目

范围：2022 年度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相关性原则。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评价指标应当优先使用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5、经济性原则。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

评价方法:

本着科学、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等绩效评价方法，最终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重点关注收集、分析数据方法的有效性、可靠性，从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产出和效果三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成立评价小组，明确工作要求，搜集前期资料。

(2) 初步编制评价指标体系，明确评价框架和要点。

(3) 评价小组赴被评价部门、单位及项目现场，采取勘察、询问、复核等方式，对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效果进行评价。

(4) 撰写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绩效评价报告经评价工作组内部审核。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见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为以往项目的延续。

(二) 项目过程情况。

按要求完成项目维护。

(三) 项目产出情况。

系统维护数量 2 个，视频设备维护数量 70 路，设备维修及

时率 99%，系统基础数据更新及时率 96%，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0.5 小时，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406.34 万元，执行率 99.98%。

（四）项目效益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系统正常使用年限不低于三年，根据实际情况，本年度运维设备或系统均未出现三年内无法使用或报废的情况，达到预定指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合理设定绩效指标值，侧重产出指标。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该项目资金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具有有效的落实机制。

本项目资金是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运行维护项目专项资金，安排较为精准，未背离资金设立初衷。

本项目资金申报审核机制健全，无弄虚作假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

在 2022 年度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未发现违规问题。

附件 7

2022 年度垃圾渗沥液一期处理运行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 5 月

2022 年度垃圾渗沥液一期处理运行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青岛小涧西渗沥液处理有限公司位于青岛市小涧西垃圾综合处理场厂内，由青岛水务集团环境能源有限公司负责建设，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及青岛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设计，占地面积 40.98 亩，工程总投资 0.92 亿元，采用 MBR+反渗透工艺，工程于 2010 年 8 月初开始大规模土建工程建设，2011 年 3 月建设完成，并开始设备单机调试及联动调试，5 月 20 日环保局批准试生产运行，8 月 16 日正式投入运行。

渗沥液处理规模为：900m³/d，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综合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中 A 标准，出水排至距离厂区 3.5 公里处的大沽河。

该专项资金投入 2700 万元，使用用途主要包括人工成本、原材料、动力费、维修费、车辆费用、其他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渗沥液处理量 24.82 万吨，出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地区水污染控制要求。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2 年度青岛市财政安排的“垃圾渗沥液一期处理运行费”专项资金 2700 万元的使用绩效。

（二）评价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的项目特点，分为产出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具体指标体系又分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

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定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70（含）-80 分为中、7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以年度总体目标为结果导向，综合考察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 and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绩效分值总分 100 分。其中前者占分值 10 分，后者占分值 90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渗沥液处理量 22.95 万吨，出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地区水污染控制要求。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满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项目立项方面，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符合客观实际；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有明确标准，资金分配有测

算依据。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满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资金管理方面，2022 年预算安排 2700 万元，执行 2700 万元；组织实施方面，资金使用符合财经法规制度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满分 33.32 分，实际得分 32.69 分。产出数量方面，垃圾渗沥液处理数量均达标；产出质量方面，处理均达标，无安全事故发生；产出时效方面，均在时限内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满分 40 实际得分 27。社会效益方面，渗沥液量下降，处理能力较去年未提升；群众满意度方面，三民评议对我局整体工作满意程度超过绩效目标设定值。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提高了资源化利用效率，降低了能源消耗。

附件 7

**2022 年度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
综合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3 年 5 月

2022 年度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 综合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为深入开展青岛市房屋建筑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根据《青岛市城市房屋建筑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方案》开展专项清查的具体要求，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组织开发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综合管理系统。

项目主要内容为收集、整理青岛市已有城区既有房屋建筑抗震性能普查项目成果数据及全市不动产登记成果数据，在数据资源充分利旧基础上进行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综合管理系统开发，旨在实现市级-区（市）级-街道级三级一体的信息采集上报体系，快速准确的对全市房屋情况进行摸排，建立清查台账，对每栋建筑建档立卡，实现动态管理；建立违法建设行为排查、违法违规审批行为清查、隐患问题分类整改情况统计台账，依托系统统计台账可辅助管理部门明确清查工作的主体责任和属地管理责任；基于采集完成的房屋建筑信息，形成多维度统计分析图表，辅助管理部门全面掌握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的开展情况及决策分析。

项目预算金额为 84.6 万元，合同实际执行金额 45 万元，执

行率为 54%。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总体目标为通过系统建设，实现违法违建专项信息精准采集、全过程信息留痕，实现违法违建信息大屏可视化、多维度统计分析辅助管理部门决策分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的：为评价绩效目标的设定、资金投入和使用、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及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等情况，并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与分析，以期对后续项目的决策管理、财政资金的安排使用提出改进建议。

对象：财政专项资金项目

范围：2022 年度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相关性原则。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评价指标应当优先使用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

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5、经济性原则。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

评价方法：

本着科学、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等绩效评价方法，最终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重点关注收集、分析数据方法的有效性、可靠性，从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产出和效果三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见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为深入开展青岛市房屋建筑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根据《青岛市城市房屋建筑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方案》开展专项清查的具体要求，开发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综合管理系统。

（二）项目过程情况。

按要求时间完成了系统开发。

（三）项目产出情况。

开发 1 个系统，形成 1 个底版数据库，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系统故障率低于 1%，系统故障修复处置时间不超过 2 小时，年

度维护成本增长率低于 20%，均满足指标值。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合同实际执行金额 54%，服务区市数量 10 个，项目周期两年，均满足指标值。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合理设定绩效指标值，侧重产出指标。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该项目资金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具有有效的落实机制。

本项目资金是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综合管理系统建设项目资金，安排较为精准，未背离资金设立初衷。

本项目资金申报审核机制健全，无弄虚作假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

在 2022 年度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未发现违规问题。

2022-2023 年度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 周期性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山东华科仁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 8 月

目 录

一、摘要	1
（一）开展评价工作的名称	1
（二）项目背景	1
（三）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2
（四）评价依据和方法	2
（五）指标分析	4
（六）问题和建议	7
（七）结论	12
二、项目基本情况	14
（一）项目概况	14
（二）项目绩效目标	22
三、评价实施情况	22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2
（二）评价依据、方法、标准、指标体系等	25
（三）绩效评价人员组成	27
（四）评价实施程序	28
（五）指标分析	29
四、存在问题	37
（一）决策类	37
（二）过程类	38
（三）产出类	40

（四）效益类	40
五、相关建议	41
（一）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科学设置绩效指标	41
（二）完善奖补政策措施或实施细则，为后续类似政策提供框 架思路	41
（三）强化采购程序的监管，健全内部控制措施	42
（四）利用燃气安全检查流程，加快排查推动未更换用户全面 覆盖	43
（五）合理规划机械保洁车辆、道路匹配及资金投入方案，提 高机械保洁车辆作业效率	43
六、评价结论	44
（一）项目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44
（二）项目支出成本管控情况	45
七、评价单位盖章	53
八、附件	54

2022-2023 年度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 周期性绩效评价报告

一、摘要

（一）开展评价工作的名称

2022-2023 年度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

（二）项目背景

根据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城市管理法律法规政策和《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要求，2021 年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编制了《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该规划作为推动青岛市城市管理加快实现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的指导性文件，对提升燃气行业管理水平和提高道路清扫保洁水平均给出了明确要求。

为进一步落实专项规划，根据《青岛市城市道路清扫保洁精细化工作标准》（青城管〔2020〕118 号）、《青岛市燃气管理条例》、《青岛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作战方案》等要求，青岛市分别在 2021 和 2022 年度设立“机械保洁车辆购置以奖代补政策”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补助政策”，旨在持续发起城市品质改善提升攻势，规范市容秩序，打造最洁净城市环境，提高市政基础设施保障能力，提升城市景观美化水平，巩固放大“美丽青岛”建设成效。

（三）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2〕1 号）、《关于批复 2023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3〕1 号）等文件，2022-2023 年度批复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7844.0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6 月底该项目支出 4405.0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6.16%。预算执行率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市级机械保洁车辆补助资金部分区市未拨付到业务部门或企业，补助资金仍沉淀在各区市财政。项目资金支出情况如下：

表 1-1 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年度	批复预算资金 (万元)	下达各区 市资金 (万元)	下达时间	区(市)支 出资金 (万元)	预算执 行率
机械保洁车 辆购置补助	2022 年	2000.00	2000.00	2022.10.31	405.09	20.25%
	2023 年	1844.00	1322.93	2023.6.30	0.00	0.00%
合计	——	3844.00	3322.93	——	405.09	10.54%

表 1-2 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补助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年度	批复预算资金 (万元)	资金实际支出 (万元)	预算执行率
居民用户燃气波 纹管改造补助	2022 年度	4000.00	4000.00	100.00%

注：该资金 2022 年 7 月 27 日支付到企业，2022 年底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已按要求完成体制结算。

（四）评价依据和方法

1. 评价依据

（1）预算绩效管理及相关文件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

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中共青岛市委 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关于加强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评价管理的意见》（青财绩〔2019〕3号）、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青财绩〔2020〕6号）等。

（2）相关政策依据

《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青岛市城市道路清扫保洁精细化工作标准》（青城管〔2020〕118号）、《青岛市燃气管理条例》、《青岛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工作方案》等。

（3）其他评价依据

绩效目标申报表、各区（市）项目实施单位具体年度工作计划及总结、自评报告等、预算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等相关制度、项目相关实施方案、实施内容材料、验收报告、文件通知及其他体现成果的资料等。

2. 评价方法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青财绩〔2020〕6号）文件的要求，本次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本项目的评分方法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定量与定性两种方法进行评分。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五）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分为 20.00 分，实际得 18.00 分，得分为 90.00%。

该项目立项符合《青岛市城市道路清扫保洁精细化工作标准》（青城管〔2020〕118号）、《青岛市燃气管理条例》、《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等法律法规和行业发展规划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重复。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

合相关要求，经市委、市政府集体决策后批复。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该项目未能结合当地自身拥有的机械化作业车辆数量和作业面积，科学合理的申请预算。该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2.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 14.62 分，得分率为 73.10%。

根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2〕1 号）、《关于批复 2023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3〕1 号）等文件，2022-2023 年度批复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7844.0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6 月底该项目整体支出 4405.0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6.16%，预算执行率较低的主要原因为市级机械保洁车辆补助资金部分区市未拨付到业务部门或企业，补助资金仍沉淀在各区级财政。经核查，该项目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一般预算管理制度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未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现场评价调研分析，两个子项目虽然在相关请示文件或实施方案当中明确资金补助比例，但是整体要求不够细化，缺少详细规范的奖补制度。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招标人与中标人存在股权关系，不符合《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现场评价抽查部分合同，合同内容基本符合要求。

3.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分为 25.00 分，实际得 22.75 分，得分率为 91.00%。

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作业的请示》(青城管〔2021〕55号),2021-2022 年全市计划购置补贴 370 辆机械保洁车，截止到 2022 年底，共计购置 372 辆机械保洁车，其中 2021 年购置 244 辆、2022 年购置 128 辆。按照各区市提供的档案和现场评价抽查等，采购车辆均已验收合格。

根据《青岛市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室内橡胶软管更换工作方案》(青城管〔2022〕2号)，2022 年度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计划更换 1033961 户，经各区市确认本次项目已更换数为 735242 户、用户已自费安装签字不安装户数 272703 户、政府已补贴安装用户数 46 户、房屋空置户数 15920 户、隐患户数(私自改造、报警装置超期等不具备更换条件)10050 户。综上，波纹管更换总数为 1007991 户，完成率为 97.49%。市内三区组织开展的不低于 2%抽查和现场评价档案质检材料抽查等，未发现燃气波纹管改造不合格情况，现场评价发现，由于存在房屋空置、存在安全隐患、户主不具备更换条件等原因导致部分用户未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更换。

4.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分为 35.00 分，实际得 33.10 分，得分率为 94.57%。

根据《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2016-2022 年度全省城市道路深度保洁评价工作情况的通报》结果显示，截止到 2022 年底，青岛市城市道路深度保洁路为 1093 条。按照《2021-2022 年青岛市环卫精细化保洁示范道路（区域）创建结果的通报》显示，截止到 2022 年底，高标准保洁片区为 58 个。项目单位提供的《青岛市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统计表》，主干路面积 3312.74 m²和次干路面积 2959.94 m²及支路面积 2170.04 m²，均已实现机械化保洁。通过现场评价，截止到 2023 年 6 月 7 日，各区市购买车辆时间均已超过 1 年半，最长已超过 2 年，但从评价组现场调研来看，存在部分机械保洁车辆使用效率较低、个别车辆故障率过高等问题。

根据燃气行业数据显示，2017-2022 年，居民管道燃气事故 23 起。完成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更换后到 2023 年 6 月底，未发生居民管道燃气事故，事故率明显降低。

本次线上问卷回收 695 份，根据问卷调研结果显示，市民群众对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综合满意度为 95.29%。

（六）问题和建议

1. 问题

（1）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不高，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一是年度绩效目标描述不具体。如机械保洁车辆购置项目年度目标“按计划购置机械保洁车辆”仅能体现产出目标且数量不够具体。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年度目标“更换波纹

管，减少用户端燃气安全事故，提高用户燃气使用安全。”该目标不够完善，不能体现产出目标；二是指标分类不科学。指标“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设置不够准确，该指标应该为效果指标而不是质量指标。三是绩效指标值未进行细化量化，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减少用户端燃气安全事故，提高用户燃气使用安全性”，不易考核。

（2）市级机械保洁车辆补助资金下达各区市后，资金未拨付到企业

截止到 2023 年 6 月底，2022-2023 年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项目预算资金 3844 万元，实际下达各区市资金 3322.93 万元，区市支出资金 405.0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54%，其中 2022 年预算资金 2000 万元，下达各区市资金 2000 万元，实际执行 405.09 万元，执行率 20.25%，2023 年预算资金 1844 万元，实际下达各区市资金 1322.93 万元，实际执行 0 万元，执行率 0%。预算执行率较低的主要原因为市级机械保洁车辆补助资金部分区市未拨付到业务部门或企业，补助资金仍沉淀在各区市财政。

（3）政策奖补资金制度不够细化，项目采购执行力度不足

一是根据现场评价分析，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虽然在相关请示文件或实施方案当中明确资金补助比例，但是整体不够细化。如缺少详细规范的奖补制度及后续的保障管理制度等；二是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主体涉及泰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和青岛能源华润燃气有限公司，采购过程涉及波纹管更换施工主体供应商青岛泰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

招标人存在股权关系，不符合《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4）部分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未按计划更换

2022 年度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计划更换 1033961 户，经各区市确认本次项目已更换数为 735242 户、用户已自费安装签字不安装户数 272703 户、政府已补贴安装用户数 46 户、房屋空置户数 15920 户、隐患户数(私自改造、报警装置超期等不具备更换条件)10050 户。综上，波纹管更换总数为 1007991 户，完成率为 97.49%。由于存在房屋空置、存在安全隐患、户主不具备更换条件等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更换。

（5）机械保洁车辆部分区市使用效率低

根据抽查部分区市现场调研来看，存在车辆使用率低的情况，如李沧区、西海岸新区车辆里程数均未超过 2 万公里，部分车辆行驶里程数不到 0.5 万公里，尤其个别小型扫路机存放生锈和经常维修。主要原因一是未能结合当地自身拥有的机械化作业车辆数量和作业面积，科学合理的申请预算，导致部分区市小型扫路机购置量多，影响使用效率；二是对新购置的环卫专业车辆管理不足及使用效率不高，导致个别小型扫路机存放生锈和经常维修。

2. 相关建议

（1）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科学设置绩效指标

一是年初总体目标建议采用“通过（做…事情），实现/达到…效果”进行表述；将项目在本年度所计划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全部列入年度目标；二是规范设置绩效指标，如指标“主次干道

机械化清扫率“可以归类为效果指标；三是对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进行量化。以便为后续开展自评工作提供较好地参照和评判依据，切实提高项目绩效自评质量。

（2）完善奖补政策措施或实施细则，为后续类似政策提供框架思路

通过此次评价分析，机械保洁车辆购置政策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政策均未制定详细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仅在相关请示文件或实施方案当中明确资金补助比例。由于未明确政策补贴明细等不确定因素的存在，导致在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市级补助资金下达各区市后，部分资金未落实到购买主体，资金沉淀在区市财政。

建议今后类似奖补政策由市级相关部门出台规范性指导文件，明确各部门、各区市具体责任，针对政策补助细则进一步明确补助范围、统一标准、补贴主体、组织实施、资金拨付、责任落实等内容，市级业务主管部门和各区市有关部门应当加强资金管理与监督，及时发现和处理有关问题，进一步提高资金执行进度，规范补助资金拨付和使用流程。

建立全过程监管机制。建立专项资金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机制，部门对专项资金预算编制、执行、资金使用等实行常态化及专项监督检查；主管部门加强对专项资金及项目单位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建立责任追究机制，对管理使用过程中违法违规行及时追究相关责任，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3）强化采购程序的监管，健全内部控制措施

根据《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第一款规定，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招标人与中标人存在股权关系，应尽量避免风险。建议今后涉及国有企业类似活动，加强内部控制，完善采购的相关机制，确保企业采购活动的有序化、合理化开展，防范采购风险。建立规范化的企业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确保企业内部控制能够对采购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企业内部控制体系不但要易于操作与实践，还要能够控制企业采购的关键环节，使得企业采购能够按照既定的物资采购计划有序开展。

（4）利用燃气安全检查流程，加快排查推动未更换用户全面覆盖

一是为最大程度减少对居民用户生活的影响，各服务站工作人员提前与村委、小区物业对接，提前与房屋空置户主沟通，合理安排上门时间，做好入户前准备，尽可能提升入户率，提高整体工作效率。二是对于存在安全隐患的户主，例如：无自动熄火保护装置或者保护装置失灵、燃烧工况严重恶化、灶具不具备更换金属波纹软管的条件。工作人员借此机会，加强对用户室内燃气设施设备进行安全检查，对燃气管道全面测漏，加固管道接口，重新张贴安全警示标语，进行科学合理宣传、引导整改，用户可自行整改或委托燃气公司进行整改，合理费用住户自行承担，待达到更换条件后工作人员主动更换不锈钢波纹管，建立工作推进

台账，加快全面覆盖步伐，进而降低用户端燃气安全隐患。

（5）合理规划机械保洁车辆、道路匹配及资金投入方案，提高机械保洁车辆作业效率

建议市级主管部门统筹全局，以“主、次、支道路机械化保洁全覆盖和现有机械保洁车辆保有量”为基础数据，参照《青岛市城市道路清扫保洁精细化工作标准》，借助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对机械保洁车辆行驶路线、时间、覆盖面积进行合理调整，制定科学合理“车、路、时”作业路线，形成《机械保洁道路作业配备方案》，为后续加大或减少下一年度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规模作为参考依据，进而合理测算预算资金。近两年，在市、区政府的高度重视下，虽然购置了一大批机械保洁专用车辆，大大提高了机械化清扫率，但各区市要根据自身拥有的机械化作业车辆的数量和作业面积，合理制定作业计划，进一步提高作业车辆使用效率。同时，各区市还要完善机械化清扫车辆的各项管理制度，对新购置的环卫专业车辆加强管理，强化驾驶及操作人员的车辆使用培训，突出机械化清扫力度，提升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水平，用实际行动给广大市民提供良好的日常出行环境。

（七）结论

1. 项目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从总体上看，2022-2023 年度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政策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政策），项目实施效果良好，但在个别实施环节仍需加强。

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政策的实施使得在深度保洁方面缩

小了与其他城市的差距，主次干路机械保洁率实现了全覆盖，不断提高了道路保洁精细化作业水平。到 2022 年底，青岛市城市道路深度保洁路为 1093 条，高标准保洁片区为 58 个。通过评价核对了奖补车辆购买的真实性，车辆用途符合要求，但车辆使用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通过评价发现居民对燃气波纹管更换意愿强烈，满意度较高，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更换，有效消除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室内橡胶软管安全隐患，切实保障居民用户端燃气使用安全。

在实际评价过程中，发现存在部分制度不够完善，预算执行率不高，采购程序有待优化等问题，建议在今后的工作中主管部门要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完善奖补政策措施或实施细则，进一步提高政策效率，提高预算执行率。强化采购程序监管，发挥统领和指导的作用。

评价组按照确认的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前期调研、访谈、问卷调查、现场核查，分析后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判，最终评分结果如下：88.47 分，绩效评级为“良”。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表 1-1。

表 1-1 绩效得分整体情况表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8	90.00%
过程	20	14.62	73.10%
产出	25	22.75	91.00%
效益	35	33.1	94.57%
合计	100	88.47	88.47%

2. 项目支出成本管控结论

2022-2023 年度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支出标准按照《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青岛市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室内橡胶软管更换工作方案的通知》（青城管〔2022〕2 号）、《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作业的请示》（青城管〔2021〕55 号）等文件中确定的各项补贴比例执行。项目不存在超标准、超范围支出的情况。但成本指标不够细化，建议市城市管理局进一步完善细化项目成本指标，进一步提升项目成本指标可考核性。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城市维护建设资金主要用于城市公用事业和公共设施维护与建设。2018 年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调研城市工作并做出重要指示强调“一流城市要有一流治理”“城市管理搞得好的，社会才能稳定经济才能发展”“提高城市管理水平，要在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上下功夫”。习总书记的重要指示为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指明了方向，是城市管理工作的根本遵循，同时也为城市管理工作适应城市发展理念的新变化、准确把握高质量发展背景下特大城市的发展规律和运行规律提出了更高要求。城市管理者必须着力推进制度创新、动力创新、科技创新、服务创新、文化创新，落实“六稳”“六保”任务，迅速实

现城市管理体系的新转变，努力寻找改善市容环境与保障民生之间的最佳平衡点。

根据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城市管理法律法规政策和《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要求，2021年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编制了《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该规划作为推动青岛市城市管理加快实现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的指导性文件，对提升燃气行业管理水平和提高道路清扫保洁水平均给出了明确要求。

为进一步落实专项规划，根据《青岛市城市道路清扫保洁精细化工作标准》（青城管〔2020〕118号）、《青岛市燃气管理条例》、《青岛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作战方案》等要求，青岛市分别在2021和2022年度设立“机械保洁车辆购置以奖代补政策”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补助政策”，旨在持续发起城市品质改善提升攻势，规范市容秩序，打造最洁净城市环境，提高市政基础设施保障能力，提升城市景观美化水平，巩固放大“美丽青岛”建设成效。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作业的请示》（青城管〔2021〕55号）和《青岛市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室内橡胶软管更换工作方案》（青城管〔2022〕2号）等相关文件要求，2022-2023年度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主要用于2021-2022年对各区市实际购买机械保洁车辆和2022年市内

三区（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现有室内橡胶软管更换为不锈钢波纹管进行补助。具体工作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实施内容

工作大类	具体工作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机械保洁车辆购置	对区（市）2021-2022 年度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实施“以奖代补”政策，市级按照实际购买车辆金额的 20%给与一次性奖补。	各区市 2021 年度共计购置机械保洁车辆 244 辆，共计 12430.59 万元。按照政策要求，应该奖补各区市 2486.118 万元，2022 年度实际奖补 2000.00 万元，剩余 486.118 万元，计划 2023 年度奖补。各区市 2022 年共计购置机械保洁车辆 128 辆，共计 5420.35 万元，按照政策要求，应该奖补资金 1084.07 万元，截止到评价期间 2023 年 6 月底，1322.93 万元补助资金下达到各区市（含 2022 年度的 486.1418 万元）。
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	2022 年度，市内三区现有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及期间新开通的管道天然气用户，将其室内橡胶软管更换为不锈钢波纹管（连接台式灶的更换为金属包覆软管，下同）。已采用政府补贴方式安装且在保质期内的不锈钢波纹管不再更换。本次橡胶软管更换所需资金由政府、企业共担，为居民免费更换。市内三区更换成本，由市、区两级财政给予每户 70 元补助，资金由两级财政按照 1:1 比例分担；市财政局根据市城市管理局的资金拨付申请，通过“先预拨、后清算”的方式将补助资金拨付有关燃气企业。三区财政承担部分通过体制结算上解；其余费用由燃气企业负责兜底。	2022 年度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计划更换 1033961 户，经各区市确认本次项目已更换数为 735242 户、用户已自费安装签字不安装户数 272703 户、政府已补贴安装用户数 46 户、房屋空置户数 15920 户、隐患户数（私自改造、报警装置超期等不具备更换条件）10050 户。综上，波纹管更换总数为 1007991 户，完成率为 97.49%。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2〕1 号）、《关于批复 2023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3〕1 号）等文件，2022-2023 年度批复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7844.00 万元，资金来源青岛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其中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项目 2022 年预算 2000 万元、2023 年预算 1844 万元，市级按照实际购买车辆金额的 20%给予一次性奖补；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4000 万元，市内三区更换成本由市、区两级财政给予每户 70 元补助，资金由两级财政按照 1:1 比例分担。

(2) 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到 2023 年 6 月底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支出 4405.0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6.16%，预算执行率较低的主要原因为市级机械保洁车辆补助资金部分区市未拨付到业务部门或企业，补助资金仍沉淀在各区市财政。各项目资金支出情况如下：

表 2-2 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年度	批复预算资金 (万元)	下达各区 市资金 (万元)	下达时间	区(市)支 出资金 (万元)	预算执 行率
机械保洁车 辆购置补助	2022 年	2000.00	2000.00	2022.10.31	405.09	20.25%
	2023 年	1844.00	1322.93	2023.6.30	0.00	0.00%
合计	——	3844.00	3322.93	——	405.09	10.54%

表 2-3 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补助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年度	批复预算资金 (万元)	资金实际支出 (万元)	预算执行率
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补助	2022 年度	4000.00	4000.00	100.00%

注：该资金 2022 年 7 月 27 日支付到企业，2022 年底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已按要求完成体制结算。

表 2-4 2022 年度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各区市支出情况

区（市）	车辆购置日期	实际采购数量（台）	购置主体（企业或单位）名称	市级补助区市资金（万元）	市级补助资金区市补助企业或支出数（万元）	市级补助资金区市支出时间	资金未支出完毕或未支出原因说明
市南区	2021. 9. 10	15	市南区城市管理局	198. 044	196. 22	2023. 2	剩余资金不足以支付供应商进度款，供应商同意区级资金到位后统一支付。
市北区	2021. 11. 22	1	青岛北洁环境卫生有限公司	100	0	0	2023 年 6 月份已向区财政申请支出计划，正在等待审批中。
市北区	2021. 11. 22	5	青岛市市北区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0	0	
市北区	2021. 11. 22	1	市北区城市管理局		0	0	
市北区	2021. 11. 22	1	交运北洁（青岛）环境有限公司		0	0	
李沧区	2021. 7. 23	11	青岛李沧环境卫生有限公司	120. 36	120. 36	2023. 2. 17	
崂山区	2021. 4. 13	3	青岛博雅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88. 508	22. 44	2023. 6. 2	
崂山区	2021. 4. 25	3	青岛高科技工业园花乡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7. 308	2023. 6. 2	
崂山区	2021. 4. 15	2	青岛金岭工程绿化有限公司		23. 8	2023. 6. 2	

区(市)	车辆购置日期	实际采购数量(台)	购置主体(企业或单位)名称	市级补助区市资金(万元)	市级补助资金区市补助企业或支出数(万元)	市级补助资金区市支出时间	资金未支出完毕或未支出原因说明
崂山区	2021.4.16	4	新艺林市政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34.96	2023.6.2	
城阳区	2021.4.16	2	青岛恒生风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44.2	0	0	城阳区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向社会化企业购买道路保洁机械化服务,已将市级补助资金纳入道路保洁支出
城阳区	2021.7.2	18	青岛城阳青山绿水城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	0	
西海岸新区	2021.7.29	107	青岛西海岸公用事业集团市政管理有限公司	648.974	0	已到账的奖补资金正在走支付流程,预计10月份拨付。	市级应奖补资金共计1135.092万元,目前已到账648.974万元,未到账奖补资金486.118万元,已到账的款项正在走支付流程。
即墨区	2021.9.27	14	即墨环卫中心	236.5	0		区财政尚未拨付
即墨区	2021.12.16	9	青岛先途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0		区财政尚未拨付
高新区	2021.3.16	6	青岛高新城维实业有限公司	56	0	计划6月底完成	目前补助资金正在走审批流程,已提报至区财政审批,待审批完成后,下发至企业。
胶州市	2021.12.1	15	胶东和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28.052	0		正在走支付流程,近期将支付完毕。

区(市)	车辆购置日期	实际采购数量(台)	购置主体(企业或单位)名称	市级补助区市资金(万元)	市级补助资金区市补助企业或支出数(万元)	市级补助资金区市支出时间	资金未支出完毕或未支出原因说明
平度市	2021.7.17	2	青岛平度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8.44	0		资金正在拨付
平度市	2021.9.13	1	青岛青山绿水凤台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0		资金正在拨付
平度市	2021.12.22	11	青岛青山绿水同和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0		资金正在拨付
平度市	2021.11.16	2	青岛青山绿水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0		资金正在拨付
莱西市	2021.11.15	1	莱西市科瑞波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0.922	0		申请已打,财政资金还未拨付到位
莱西市	2021.4.19	1	浙江波普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0		申请已打,财政资金还未拨付到位
莱西市	2021.12.10	9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莱西分公司		0		申请已打,财政资金还未拨付到位
合计		244	——	2000	405.088	——	——

注：2023年机械补助资金于2023年6月底下达各市区。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资金于2022年底已按要求完成体制结算。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作业的请示》（青城管〔2021〕55号）和《青岛市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室内橡胶软管更换工作方案》（青城管〔2022〕2号）等相关文件，评价组梳理了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周期性目标，即：

一是到2022年底完成深度保洁道路1000条创建目标，试点打造“席地而坐”高标准保洁片区50处，主次干道机械化保洁率达到100%，道路机械化保洁率82.5%。

二是到2022年底将市内三区103.39万户居民室内橡胶软管更换为不锈钢波纹管，天然气用户端安全事故发生数与上年相比降低，切实保障群众用气安全。

三、评价实施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1）积极响应预算绩效管理的政策要求。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中共青岛市委 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青岛市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等文件精神，开展本次城市维护

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周期性绩效评价，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环节，逐步实现“以绩效评价为抓手，稳妥推进政府预算绩效管理”的目标，突出绩效导向，确保财政资源高效配置，增强可持续性。

（2）为科学合理地安排下一年度预算资金提供参考。通过对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周期性绩效评价，了解和掌握资金使用情况、资金使用效果，多维度评价专项资金安排和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判断资金的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和效果。根据本次周期性绩效评价报告提出的评价结果应用建议，可为加大或减少下一年度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预算安排提供参考。

（3）为调整资金使用内容、优化资金使用流程提供依据。根据市级现有资金支出规模，了解项目实施过程，分析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差异，机械保洁车辆补助项目重点落实各区市是否真实奖补、车辆使用情况、用途是否符合要求。燃气波纹管改造补助项目重点评估实际过程中是否为完成任务而改，居民更换意愿是否强烈，是否强制更换等情况，侧重以评代审，进一步分析政策和项目存在的问题。同时，结合补助资金实现效果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查找现阶段取得的成效和薄弱环节，结合其他地市优秀成果经验，优化调整政策方向，在此基础上提出合理化建议。

（4）强化监管。通过开展周期性绩效评价，检验项目实施

效果、总结项目经验和教训、制定风险对策，进一步完善周期性管理和政府监管体系。

2. 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2022-2023年度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7844.00万元。

3. 评价范围

此次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绩效评价的时间范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区域涵盖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城阳区、西海岸新区、高新区、即墨区、胶州市、平度市、莱西市共计11个区市。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补助资金绩效评价的时间范围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区域涵盖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共计3个区市。

评价组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对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涉及的相关部门和各区市进行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按照实施单位数量比例66.67%,资金比例88.33%的原则进行实地抽查。具体现场评价项目详见表3-1。

表 3-1 现场评价项目情况表

区市	计划现场评价时间	现场评价事项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2023年6月1日	波纹管更换档案材料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2023年6月2日	机械保洁车辆补助档案材料
市南区	2023年6月5日	车辆购置材料和车辆使用情况
市北区	2023年6月5日	车辆购置材料和车辆使用情况
李沧区	2023年6月6日	车辆购置材料和车辆使用情况

区市	计划现场评价时间	现场评价事项
崂山区	2023年6月6日	车辆购置材料和车辆使用情况
城阳区	2023年6月7日	车辆购置材料和车辆使用情况
西海岸新区	2023年6月7日	车辆购置材料和车辆使用情况
即墨区	2023年6月8日	非现场查看档案材料
胶州市	2023年6月8日	非现场查看档案材料
平度市	2023年6月8日	非现场查看档案材料
莱西市	2023年6月8日	非现场查看档案材料

（二）评价依据、方法、标准、指标体系等

1. 评价依据

（1）预算绩效管理及相关文件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中共青岛市委 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关于加强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评价管理的意见》（青财绩〔2019〕3号）、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青财绩〔2020〕6号）等。

（2）相关政策依据

《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青岛市城市道路清扫保洁精细化工作标准》（青城管〔2020〕118号）、《青岛市燃气管理条例》、《青岛市打赢蓝天保卫战方案》等。

（3）其他评价依据

绩效目标申报表、各区（市）项目实施单位具体年度工作计划及总结、自评报告等、预算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等相关制度、项目相关实施方案、实施内容材料、验收报告、文件通知及其他体现成果的资料等。

2. 评价方法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青财绩〔2020〕6号）文件的要求，本次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本方案的评分方法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定量与定性两种方法进行评分。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3.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以国家、省、市及区县相关政策及管理办法、项目绩效目标为依据，关键指标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横向标准和政府考核等进行设置。

4. 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青财绩〔2020〕6号）文件中规定的项目支出指标体系，按照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政策特点等相关材料，由评价组按照逻辑分析法进一步完善的指标体系。

（三）绩效评价人员组成

此次评价组由工作人员、财务专家、绩效专家组成，专家人员在行业领域中具有多年从业经验，同时多次参与过绩效评价工作并熟练掌握绩效评价的工作流程，工作人员具有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并参加过类似的绩效评价工作。评价组的成员构成如表3-2所示：

表 3-2 人员分工安排情况表

姓名	项目角色	工作职责
郝厚洋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负责制定实施方案；协调评价小组工作，指导评价小组理解评价任务要求，组织实施评价活动；分析评价数据，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负责评价工作前期准备、实施阶段及报告撰写各个阶段统筹安排。

姓名	项目角色	工作职责
秦婷	项目组成员	负责资料整理、社会调查、数据统计及部分报告撰写工作。
李言言	项目组成员	负责资料整理、社会调查、数据统计及部分报告撰写工作。
张亚	项目组成员	协助资料整理、社会调查、数据统计工作。
徐田龙	项目组成员	协助资料整理、社会调查、数据统计工作。
李杰	项目组成员	协助资料整理、社会调查、数据统计工作。
张成新	审核组经理	审核评价报告初稿是否符合《规程》要求，是否符合评价机构文本质量要求，审定评价报告；把控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质量。

（四）评价实施程序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三个方面。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项目的评价期间为 2023 年 5 月 15 日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

1. 方案制定阶段（2023 年 5 月 20 日前）

评价组对项目资金开展前期调研，与预算单位充分沟通，并收集相关资料，了解项目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产出和效果等情况，根据项目资金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并根据财政局、项目单位意见修改后定稿。

2. 评价实施阶段（2023 年 6 月 5 日前）

在方案制定的同时即启动相关取数工作。方案确定后评价组对项目单位提供基础数据资料进行实地调研与合规性检查并组织社会调研，包括组织有针对性的问卷调查、访谈；对相关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3. 报告完成阶段（2023 年 6 月 15 日前）

评价组对复核后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并通过绩效分析形成专项资金的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五）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分为 20.00 分，实际得 18.00 分，得分率为 90.00%。

该项目立项符合《青岛市城市道路清扫保洁精细化工作标准》（青城管〔2020〕118号）、《青岛市燃气管理条例》、《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等法律法规和行业发展规划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重复。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经市委、市政府集体决策后批复。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该项目未能结合当地自身拥有的机械化作业车辆数量和作业面积，科学合理的申请预算。该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2.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 14.62 分，得分率为 73.10%。

根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2〕1 号）、《关于批复 2023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

财预指〔2023〕1号）等文件，2022-2023年度批复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7844.00万元，截止到2023年6月底该项目整体支出4405.0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56.16%，预算执行率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市级机械保洁车辆补助资金部分区市未拨付到业务部门或企业，补助资金仍沉淀在各区级财政。经核查，该项目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一般预算管理制度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未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现场评价调研分析，两个子项目虽然在相关请示文件或实施方案当中明确资金补助比例，但是整体要求不够细化，缺少详细规范的奖补制度。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招标人与中标人存在股权关系，不符合《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现场评价抽查部分合同，合同内容基本符合要求。

3.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分为25.00分，实际得22.75分，得分为91.00%。

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作业的请示》（青城管〔2021〕55号），2021-2022年全市计划购置补贴370辆机械保洁车，截止到2022年底，共计购置372辆机械保洁车，其中2021年购置244辆、2022年购置128辆。按照各区市提供的档案和现场评价抽查等，采购车辆均已验收合格。

表 3-3 2021 年度机械保洁车辆购置情况表

区市	道路保洁作业车型	购置日期 (年月)	购置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市南区	深度保洁车	2021. 9. 10	2	198	396
市南区	新能源洗扫一体车	2021. 9. 10	2	128. 5	257
市南区	洒水车	2021. 9. 10	2	34. 6	69. 2
市南区	新能源洗扫车	2021. 9. 10	9	29. 78	268. 02
市北区	洒水车	2021. 11	3	54. 9	164. 7
市北区	清洗车	2021. 11	1	64. 9	64. 9
市北区	新型深度保洁车	2021. 11	1	159. 8	159. 8
市北区	洗扫车	2021. 11	1	79. 9	79. 9
市北区	纯电动扫地机	2021. 12	1	25	25
市北区	多功能清扫车	2021. 11	1	5. 7	5. 7
李沧区	洗扫车	2021. 8. 4	2	68. 8	137. 6
李沧区	洗扫车	2021. 8. 4	4	48. 8	195. 2
李沧区	洒水车	2021. 8. 4	5	53. 8	269
崂山区	洒水车	2021. 4. 13	2	37. 3	74. 6
崂山区	洒水车	2021. 6. 24	1	37. 6	37. 6
崂山区	清洗车	2021. 4. 19	1	33	33
崂山区	洗扫车	2021. 4. 15	2	59. 5	119
崂山区	洗扫车	2021. 4. 25	1	56	56
崂山区	清洗车	2021. 4. 25	3	39. 6	118. 8
崂山区	洗扫车	2021. 6. 22	1	38. 8	38. 8
崂山区	冲洗车	2021. 6. 19	1	20	20
城阳区	洒水车	2021. 4. 1	2	31. 5	63
城阳区	洗扫车	2021. 7. 2	4	57. 5	230
城阳区	洗扫车	2021. 7. 2	3	45	135
城阳区	冲洗车	2021. 7. 2	4	42	168

区市	道路保洁作业车型	购置日期 (年月)	购置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城阳区	洒水车	2021.7.2	2	28.5	57
城阳区	洒水车	2021.7.5	2	14.5	29
城阳区	小型扫路车	2021.7.1	1	31.2	31.2
城阳区	小型扫路车	2021.8.7	2	3.9	7.8
西海岸新区	清洗车(清洗冲刷车)	2021.8.9	4	52	208
西海岸新区	小微型扫路车	2021.8.9	15	25.6	384
西海岸新区	洗扫车	2021.8.6	9	65	585
西海岸新区	洒水车	2021.8.19	6	47	282
西海岸新区	清洗车(清洗冲刷车)	2021.10.21	9	21	189
西海岸新区	普通湿式扫路车	2022.1.19	2	84.5	169
西海岸新区	清洗车(清洗冲刷车)	2022.1.15	29	16	464
西海岸新区	新型深度保洁车	2022.1.24	7	197.5	1382.5
西海岸新区	新型深度保洁车	2022.2.16	8	197.72	1581.76
西海岸新区	小微型扫路车	2022.1.21	18	23.9	430.2
即墨区	小微型扫路车	2021.1.14	9	25	225
即墨区	洒水车	2021.7.21	1	21	21
即墨区	洒水车	2021.8.10	1	20	20
即墨区	洒水车	2021.8.26	1	21	21
即墨区	深度保洁车	2021.9.16	2	110	220
即墨区	高压洗扫车	2021.12.29	5	105.5	527.5
即墨区	洒水车	2021.12.29	4	35	140
高新区	洗扫车	2021.4.9	2	64.7	129.4
高新区	喷洒车	2021.5.8	2	27	54

区市	道路保洁作业车型	购置日期 (年月)	购置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高新区	清洗车	2021.4.14	2	48.3	96.6
胶州市	洗扫车	2022.1	3	77.98	233.94
胶州市	护栏清洗车	2022.1	1	47.9	47.9
胶州市	深度保洁车	2022.1	2	166	332
胶州市	吸尘车	2022.1	1	72.98	72.98
胶州市	洒水车	2022.1	2	37.9	75.8
胶州市	洒水车	2022.1	3	49.9	149.7
胶州市	洗扫车	2022.1	2	74.98	149.96
胶州市	洗扫车	2022.1	1	77.98	77.98
平度市	洒水车	2021.6.21	2	25.3	50.6
平度市	小微型扫路车	2021.9.13	2	3.9	7.8
平度市	小微型扫路车	2021.11.3	10	6.68	66.8
平度市	清洗车	2021.10.19	1	41	41
平度市	清洗车	2021.11.16	1	26	26
莱西市	普通湿式扫路车	2021.11	1	30.9	30.9
莱西市	新型深度保洁车	2021.4	1	155	155
莱西市	洒水车	2021.6.21	1	47.26	47.26
莱西市	普通湿式扫路车	2021.12.15	5	40	200
莱西市	洗扫车	2021.6.21	1	61.95	61.95
莱西市	深度保洁车	2021.10.27	1	165	165
莱西市	洗扫车	2021.11.29	1	44.5	44.5
合计			244	-	12477.85

表 3-4 2022 年度机械保洁车辆购置情况表

区市	道路保洁作业车型	购置日期 (年月)	购置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市南区	高压清洗车	2022.12	2	50	100
市南区	洗扫车	2022.12	7	67	469

区市	道路保洁作业车型	购置日期 (年月)	购置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市北区	纯电动扫地机	2022.11	1	25	25
市北区	多功能三轮电动清扫车	2022.11	1	6.5	6.5
崂山区	洗扫车	2022.6.24	1	54	54
崂山区	洒水车	2022.12.23	1	33.8	33.8
城阳区	洒水车	2022.6	2	31.5	63
城阳区	洒水车	2022.6	1	13	13
城阳区	洗扫车	2022.6	3	110	330
城阳区	扫路车	2022.2	1	59.8	59.8
城阳区	洗扫车	2022.2	2	62	124
城阳区	纯吸式四轮扫路车	2022.8	2	12.9	25.8
城阳区	纯电动三轮道路清扫车	2022.8	2	5.6	11.2
城阳区	三轮纯电动高压冲洗车	2022.8	2	3.8	7.6
城阳区	洒水车	2022.7	1	42.6	42.6
城阳区	洒水车	2022.7	1	32.8	32.8
城阳区	洗扫车	2022.7	1	61.88	61.88
城阳区	深度保洁车	2022.12	2	183	366
西海岸新区	福龙马扫路车	2022.10.13	1	48.36	48.36
西海岸新区	干式扫路吸叶车	2022.10.31	1	48.25	48.25
西海岸新区	中联重科多功能抑尘车	2022.11.08	6	82	492
西海岸新区	中联重科扫路车	2022.11.23	12	19.25	231
西海岸新区	福龙马清洗车	2023.1.6	11	28.6	314.6
西海岸新区	中联扫路车	2023.1.13	9	33.5	301.5
西海岸新区	中通洗扫车	2023.2.23	11	54.6	600.6

区市	道路保洁作业车型	购置日期 (年月)	购置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即墨区	洒水车	2022.6	2	19.5	39
即墨区	扫路车	2022.6	1	32	32
高新区	清洗车	2022.6.10	2	48.3	96.6
高新区	大洗扫车	2022.4.25	2	62.8	125.6
高新区	小洗扫车	2022.7.30	5	46.8	234
高新区	路面养护车	2022.4.29	1	12.5	12.5
高新区	纯电动洗扫车	2022.10.15	1	37.5	37.5
胶州市	小型电动扫路车	2022.12	15	7.28	109.2
胶州市	高温高压冲洗车	2022.12	1	5.36	5.36
胶州市	高压冲洗车	2022.12	4	4.75	19
平度市	新型深度保洁车	2022.10.09	2	162	324
平度市	新型深度保洁车	2022.10.29	2	164.25	328.5
平度市	小微型扫路车	2022.6.1	4	31.2	124.8
平度市	小微型扫路车	2022.6.1	2	35	70
合计			128	-	5420.35

根据《青岛市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室内橡胶软管更换工作方案》（青城管〔2022〕2号），2022年度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计划更换1033961户，经各区市确认本次项目已更换数为735242户、用户已自费安装签字不安装户数272703户、政府已补贴安装用户数46户、房屋空置户数15920户、隐患户数（私自改造、报警装置超期等不具备更换条件）10050户。综上，波纹管更换总数为1007991户，完成率为97.49%。市内三区组织开展的不低于2%抽查和现场评价档案质检材料抽查等，未发现燃气波纹管改造不合格情况，现场评价发现，由于存在房屋空置、存在安全隐患、户主不具备更换条件等原因导致部分用户未在规

定时间及时更换。

表 3-5 2022 年度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统计表

区市	更换企业名称	计划更换数量（户）	实际更换数量（户）	未更换数量（户）				
				用户已自费安装签字不安装户数	政府已补贴安装用户数	房屋空置户数	隐患户数	其他
市南区	泰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196211	138014	57559	0	325	313	0
市北区	泰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509763	347057	145999	0	9487	7220	0
李沧区	泰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57369	187245	65707	0	3098	1319	0
李沧区	青岛能源华润燃气有限公司北部燃气分公司	70618	62926	3438	46	3010	1198	0
合计		1033961	735242	272703	46	15920	10050	0

4.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分为 35.00 分，实际得 33.10 分，得分为 94.57%。

根据《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2016-2022 年度全省城市道路深度保洁评价工作情况的通报》结果显示，截止到 2022 年底，青岛市城市道路深度保洁路为 1093 条。按照《2021-2022 年青岛市环卫精细化保洁示范道路（区域）创建结果的通报》显示，截止到 2022 年底，高标准保洁片区为 58 个。项目单位提供的《青岛市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统计表》，主干路面积 3312.74 m²和次干路面积 2959.94 m²及支路面积 2170.04 m²，均已实现机

械化保洁。通过现场评价，截止到 2023 年 6 月 7 日，各区市购买车辆时间均已超过 1 年半，最长已超过 2 年，但从评价组现场调研来看，存在部分机械保洁车辆使用效率较低、个别车辆故障率过高等问题。

根据燃气行业数据显示，2017-2022 年，居民管道燃气事故 23 起。完成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更换后到 2023 年 6 月底，未发生居民管道燃气事故，事故率明显降低。

本次线上问卷回收 695 份，根据问卷调研结果显示，市民群众对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综合满意度为 95.29%。

四、存在问题

（一）决策类

1. 绩效目标类

（1）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不高，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一是年度绩效目标描述不具体。如机械保洁车辆购置项目年度目标“按计划购置机械保洁车辆”仅能体现产出目标且数量不够具体。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年度目标“更换波纹管，减少用户端燃气安全事故，提高用户燃气使用安全。”该目标不够完善，不能体现产出目标；二是指标分类不科学。指标“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设置不够准确，该指标应该为效果指标而不是质量指标。三是绩效指标值未进行细化量化，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减少用户端燃气安全事故，提高用户燃气使用安全性”，不易考核。

（二）过程类

1. 预算执行类

（1）市级机械保洁车辆补助资金下达各区后，资金未拨付到企业

截止到 2023 年 6 底，2022-2023 年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项目预算资金 3844 万元，实际下达各区市资金 3322.93 万元，区市支出资金 405.0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54%，其中 2022 年预算资金 2000 万元，下达各区市资金 2000 万元，实际执行 405.09 万元，执行率 20.25%，2023 年预算资金 1844 万元，实际下达各区市资金 1322.93 万元，实际执行 0 万元，执行率 0%。预算执行率较低的主要原因为市级机械保洁车辆补助资金部分区市未拨付到业务部门或企业，补助资金仍沉淀在各区市财政。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项目执行情况见下表。

表 4-1 2022 年-2023 年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年度	批复预算资金（万元）	下达各区市资金（万元）	下达时间	区（市）支出资金（万元）	预算执行率
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	2022 年	2000	2000	2022.10.31	405.09	20.25%
	2023 年	1844	1322.93	2023.6.30	0	0.00%
合计	——	3844	3322.93	——	405.09	10.54%

表 4-2 2022 年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支出情况

区（市）	市级补助区市资金（万元）	市级补助资金区市补助企业或支出数（万元）	执行率	资金未支出完毕或未支出原因说明
市南区	198.044	196.22	99.08%	剩余资金不足以支付供应商进度款，供应商同意区级资金到位后统一支付。
市北区	100	0	0.00%	2023 年 6 月份已向区财政申请支出计划，正在等待审批中。
李沧区	120.36	120.36	100.00%	
崂山区	88.508	88.508	100.00%	
城阳区	144.2	0	0.00%	城阳区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向社会化企业购买道路保洁机械化服务，已将市级补助资金纳入道路保洁支出
西海岸新区	648.974	0	0.00%	市级应奖补资金共计 1135.092 万元，目前已到账 648.974 万元，未到账奖补资金 486.118 万元，已到账的款项正在走支付流程。
即墨区	236.5	0	0.00%	区财政尚未拨付
高新区	56	0	0.00%	目前补助资金正在走审批流程，已提报至区财政审批，待审批完成后，下发至企业。
胶州市	228.052	0	0.00%	正在走支付流程，近期将支付完毕。
平度市	38.44	0	0.00%	申请已打，财政资金还未拨付到位。
莱西市	140.922	0	0.00%	申请已打，财政资金还未拨付到位
合计	2000	405.088	20.25%	——

2. 过程管理类

（1）政策奖补资金制度不够细化，项目采购执行力度不足

一是根据现场评价分析，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虽然在相关请示文件或实施方案当中明确资金补助比例，但是整体不够细化。如缺少详细规范的奖补制度及后续的保障管理制度等；二是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主体涉及泰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和青岛能源华润燃气有限公司，采购过程涉及波纹管更换施工主体供应商青岛泰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招标人存在股权关系，不符合《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三）产出类

1. 产出数量类

（1）存在部分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未按计划更换

2022 年度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计划更换 1033961 户，经各区市确认本次项目已更换数为 735242 户、用户已自费安装签字不安装户数 272703 户、政府已补贴安装用户数 46 户、房屋空置户数 15920 户、隐患户数（私自改造、报警装置超期等不具备更换条件）10050 户。综上，波纹管更换总数为 1007991 户，完成率为 97.49%。由于存在房屋空置、存在安全隐患、户主不具备更换条件等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更换。

（四）效益类

1. 社会效益类

（1）机械保洁车辆部分区市使用效率低

根据抽查部分区市现场调研来看，存在车辆使用率低的情

况，如李沧区、西海岸新区车辆里程数均未超过2万公里，部分车辆行驶里程数不到0.5万公里，尤其个别小型扫路机存放生锈和经常维修。主要原因一是未能结合当地自身拥有的机械化作业车辆数量和作业面积，科学合理的申请预算，导致部分区市小型扫路机购置量多，影响使用效率；二是对新购置的环卫专业车辆管理不足及使用效率不高，导致个别小型扫路机存放生锈和经常维修。

五、相关建议

（一）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科学设置绩效指标

一是年初总体目标建议采用“通过（做...事情），实现/达到...效果”进行表述；将项目在本年度所计划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全部列入年度目标；二是规范设置绩效指标，如指标“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可以归类为效果指标；三是对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进行量化。以便为后续开展自评工作提供较好地参照和评判依据，切实提高项目绩效自评质量。

（二）完善奖补政策措施或实施细则，为后续类似政策提供框架思路

通过此次评价分析，机械保洁车辆购置政策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政策均未制定详细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仅在相关请示文件或实施方案当中明确资金补助比例。由于未明确政策补贴明细等不确定因素的存在，导致在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市级补助资金下达各区市后，部分资金未落实到购买主体，资金沉淀在区市财政。

建议今后类似奖补政策由市级相关部门出台规范性指导文件，明确各部门、各区市具体责任，针对政策补助细则进一步明确补助范围、统一标准、补贴主体、组织实施、资金拨付、责任落实等内容，市级业务主管部门和各区市有关部门应当加强资金管理与监督，及时发现和处理有关问题，进一步提高资金执行进度，规范补助资金拨付和使用流程。

建立全过程监管机制。建立专项资金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机制，部门对专项资金预算编制、执行、资金使用等实行常态化及专项监督检查；主管部门加强对专项资金及项目单位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建立责任追究机制，对管理使用过程中违法违规行及时追究相关责任，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三）强化采购程序的监管，健全内部控制措施

根据《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第一款规定，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招标人与中标人存在股权关系，应尽量避免风险。建议今后涉及国有企业类似活动，加强内部控制，完善采购的相关机制，确保企业采购活动的有序化、合理化开展，防范采购风险。建立规范化的企业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确保企业内部控制能够对采购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企业内部控制体系不但要易于操作与实践，还要能够控制企业采购的关键环节，使得企业采购能够按照既定的物资采购计划有序开展。

（四）利用燃气安全检查流程，加快排查推动未更换用户全面覆盖

一是为最大程度减少对居民用户生活的影响，各服务站工作人员提前与村委、小区物业对接，提前与房屋空置户主沟通，合理安排上门时间，做好入户前准备，尽可能提升入户率，提高整体工作效率。二是对于存在安全隐患的户主，例如：无自动熄火保护装置或者保护装置失灵、燃烧工况严重恶化、灶具不具备更换金属波纹软管的条件。工作人员借此机会，加强对用户室内燃气设施设备进行安全检查，对燃气管道全面测漏，加固管道接口，重新张贴安全警示标语，进行科学合理宣传、引导整改，用户可自行整改或委托燃气公司进行整改，合理费用住户自行承担，待达到更换条件后工作人员主动更换不锈钢波纹管，建立工作推进台账，加快全面覆盖步伐，进而降低用户端燃气安全隐患。

（五）合理规划机械保洁车辆、道路匹配及资金投入方案，提高机械保洁车辆作业效率

建议市级主管部门统筹全局，以“主、次、支道路机械化保洁全覆盖和现有机械保洁车辆保有量”为基础数据，参照《青岛市城市道路清扫保洁精细化工作标准》，借助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对机械保洁车辆行驶路线、时间、覆盖面积进行合理调整，制定科学合理“车、路、时”作业路线，形成《机械保洁道路作业配备方案》，为后续加大或减少下一年度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规模作为参考依据，进而合理测算预算资金。近两年，在市、区政府的高度重视下，虽然购置了一大批机械保洁专用车辆，大大提

高了机械化清扫率，但各区市要根据自身拥有的机械化作业车辆的数量和作业面积，合理制定作业计划，进一步提高作业车辆使用效率。同时，各区市还要完善机械化清扫车辆的各项管理制度，对新购置的环卫专业车辆加强管理，强化驾驶及操作人员的车辆使用培训，突出机械化清扫力度，提升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水平，用实际行动给广大市民提供良好的日常出行环境。

六、评价结论

（一）项目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从总体上看，2022-2023 年度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政策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政策），项目实施效果良好，但在个别实施环节仍需加强。

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政策的实施使得在深度保洁方面缩小了与其他城市的差距，主次干路机械保洁率实现了全覆盖，不断提高了道路保洁精细化作业水平。到 2022 年底，青岛市城市道路深度保洁路为 1093 条，高标准保洁片区为 58 个。通过评价核对了奖补车辆购买的真实性，车辆用途符合要求，但车辆使用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通过评价发现居民对燃气波纹管更换意愿强烈，满意度较高，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更换，有效消除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室内橡胶软管安全隐患，切实保障居民用户端燃气使用安全。

在实际评价过程中，发现存在部分制度不够完善，预算执行率不高，采购程序有待优化等问题，建议在今后的工作中主管部门要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完善奖补政策措施或实施细

则，进一步提高政策效率，提高预算执行率。强化采购程序监管，发挥统领和指导的作用。

评价组按照确认的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前期调研、访谈、问卷调查、现场核查，分析后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判，最终评分结果如下：88.47分，绩效评级为“良”。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表6-1。

表 6-1 绩效得分整体情况表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8	90.00%
过程	20	14.62	73.10%
产出	25	22.75	91.00%
效益	35	33.1	94.57%
合计	100	88.47	88.47%

（二）项目支出成本管控情况

1. 项目支出标准和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项目支出标准情况

一是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青岛市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室内橡胶软管更换工作方案的通知》（青城管〔2022〕2号），2022年橡胶软管更换所需资金由政府、企业共担，为居民免费更换。市内三区更换成本，由市、区两级财政给予每户70元补助，资金由两级财政按照1:1比例分担；市财政局根据市城市管理局的资金拨付申请，通过“先预拨、后清算”的方式将补助资金拨付有关燃气企业。三区财政承担部分通过体制结算上解；其余费用由燃气企业负责兜底。其

他区(市)可参照上述补助政策执行,鼓励有条件的区(市)政府全额负担。部分城市燃气安全装置补贴政策对比见表 6-2。

表 6-2 部分城市燃气安全装置补贴政策对比

省市	安全装置形式	资金来源	享受对象	政策出台时间
天津市	统一采用过流切断阀和不锈钢波纹管。	财政拨款	中心城区燃气用户 220 万	2012 年
北京市	合格的燃气灶具、安装燃气安全辅助设备和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	按照市区两级共同承担的原则,市级财政将按户给予补助,补助标准为 926 元/户。其中燃气灶具 600 元/户;燃气安全辅助设备 126 元/户;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 200 元/户。各区政府在市级补贴资金的基础上,根据市级统一发布的符合节能安全规范标准的设备推荐目录,结合本区财政实际,自主选型,研究制定本地区的资金补贴政策,并给予经费保障。	城乡困难居民家庭	2016 年
太原市	将用户灶具连接用橡胶或塑料软管更换为不锈钢波纹管软管,将单气嘴(灶前阀)更换为管道燃气自闭阀。	每户按 250 元预算,总投资 2.45 亿元。其中:材料费按每户 200 元测算,由政府全额补助,市、区两级财政各分担 50%,分别列入本级财政年度预算安排:安装费用每户 50 元,由居民用户自理。	全部燃气居民用户 98 万户 (2015 年后新建小区已安装)	2018 年
邯郸市	自闭阀或报警器及其连锁的自动切断装置+不锈钢波纹管。	城区由市财政每户补贴不超过 200 元,不足部分燃气企业承担;其他地区自行决定补贴政策。	全部燃气居民用户 108 万户	2019 年
山西省	管道燃气居民用户应当安装灶前燃气自闭阀门、灶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管 and 带有自动熄火保护装置的燃气灶具。新居民用户应当按照前款规定安装,既有居民用户应当逐步改造安装。	管道燃气新居民用户安装灶前燃气自闭阀门和灶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管的费用,纳入燃气工程安装费:既有居民用户改造安装费用由居民用户承担,市、县级财政应当给予一定资金补助。	管道燃气居民用户	2021 年 2 月

省市	安全装置形式	资金来源	享受对象	政策出台时间
	管道燃气非居民用户、瓶装液化石油气用户的燃烧器具和用气设备应当具有自动熄火保护功能。			
潍坊市	引导现有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将燃气橡胶软管替换为可靠性更强、使用寿命更长的不锈钢波纹管，引导新开通的燃气用户使用不锈钢波纹管。	燃气软管更新费用，由市、区财政分别补助 30 元/户，其余费用（每户 40 元）由管道燃气企业承担。	中心城区管道燃气用户 40 万户	2021 年 3 月

二是机械保洁车辆购置项目：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作业的请示》（青城管〔2021〕55 号）市级按照实际购买车辆金额的 20% 给予一次性奖补，列入市城市管理局城市维护专项资金统筹安排。

（2）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市城市管理局分别编制了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机械保洁车辆购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其中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成本指标内容为“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 4000 万元”，符合项目总体预算情况但不够细化。建议市城市管理局进一步完善细化项目成本指标，根据实际的补贴标准列入成本指标，如“市级资金燃气波纹管改造补贴标准=35 元/户”；2022 年机械保洁车辆购置项目成本指标内容为“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 2000 万元”，建议市城市管理局进一步完善细化项目成本指标，根据实际的补贴标准列入成本指标，如“市级资金保洁车辆补贴标准=实际购买车辆金额的 20%/辆”，进一步提升项目成本指标可考核性。

2. 项目成本管控措施

（1）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

一是支出标准控制。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作业的请示》（青城管〔2021〕55号）市级按照实际购买车辆金额的20%给予一次性奖补，该项目在执行过程中不存在超标准、超范围支出的情况。

二是职责明确控制。市城市管理局负责统筹调度橡胶软管更换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区（市，含功能区）和管道燃气企业在橡胶软管更换过程中需要解决的问题，汇总各区（市）更换安装台账，定期调度和通报。负责对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以下简称市内三区）资金申请审核后报市财政局。市财政局负责市内三区资金筹措及拨付，三区所承担资金通过年终体制结算上解市财政。各区（市）负责落实属地推进主体责任，成立工作专班，明确牵头部门及街道、社区具体分工，组织对辖区内用户数量和连接管使用情况进行“全覆盖、拉网式”调查摸底，加强宣传发动合理制定更换计划，组织开展用户协调、核查、统计上报和财政资金审批拨付（市内三区由各区核查后，三区政府向市城市管理局申请资金拨付），及时解决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为群众解疑释惑，为燃气企业入户更换安装创造有利条件，确保目标任务按期保质完成。

三是质量控制。各管道燃气企业负责制定橡胶软管更换的具体工作方案、材料招标采购、施工组织、质量验收等工作，确保材料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质优价廉，确保施工质量；负责做好橡

胶软管更换台账，配合区（市）做好核查工作。同时全面排查用户燃气设施对不合格燃具提出整改要求，整改到位前不得免费更换橡胶软。相关燃气企业完成安装后，与用户共同验收，确保通气安全无漏。管道燃气企业将年度入户安检工作与橡胶软管更换工作紧密结合，换一户检一户，完善安检记录和用户档案。管道燃气企业应建立橡胶软管更换明细台账，于每月 5 日前将上月更换台账等报区（市）燃气行政主管部门。区（市）燃气行政主管部门组织辖区街道采用电话回访、入户检查等方式按照一定比例（不少于 2%）进行核查，核查认定工作应于一周内完成。相关登记和证明资料由管道燃气企业留存。

（2）机械保洁车辆购置项目

一是支出标准控制。机械保洁车辆购置项目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作业的请示》（青城管〔2021〕55 号），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严格按照实际购买车辆金额的 20%给予一次性奖补，该项目在执行过程中不存在超标准、超范围支出的情况。

二是管理标准控制。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包括机械清扫（洗扫、吸扫）、冲洗（清洗冲刷）、洒水、人工保洁等作业方式，各保洁等级道路应符合相应分级作业管理要求规定。

表 6-3 青岛市城市道路清扫保洁分级作业管理要求

保洁等级	人工清扫保洁作业			机械清扫保洁作业			
	普扫频次和时限	清扫保洁作业时间（小时、h）	人均保洁面积（m ² /班次·人）	机动车道			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冲洗
				冲洗（清洗冲刷）	机扫（洗扫）	洒水	
深度保洁	2 次/天 1.早间，6:30 前完成 2.午间，12:30-14:30	1.4 月-10 月，>18h(5:00-23:00) 2.11 月-次年 3 月，>16h(5:00-21:00)	≤ 3500	1 次/天 22:00-次日 5:00	2 次/天 第一次，6:00 前完成 第二次，14:00-16:00	3 次/天	1 次/3 天
一级保洁	2 次/天 1.早间，6:30 前完成 2.午间，12:30-15:00	1.4 月-10 月，>16h(5:00-21:00) 2.11 月-次年 3 月，>14h(5:00-19:00)。	≤ 4000	1 次/天 22:00-次日 5:00	2 次/天 第一次，7:00 前完成 第二次，16:00 前完成	2 次/天	1 次/周
二级保洁	2 次/天 1.早间，6:30 前完成 2.午间，12:30-15:00	1.4 月-10 月，>14 小时(5:00-19:00) 2.11 月-次年 3 月，>12 小时(5:00—17:00)	≤ 4500	1 次/天 22:00-次日 5:00	2 次/天 第一次，7:00 前完成 第二次，16:00 前完成	1 次/天	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冲洗
三级保洁	1 次/天 早间，7:00 前完成	全年，≥ 8 小时	≤ 5000	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开展机扫、冲洗、洒水作业			

三是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控制。城市道路清扫作业完成后，路面应见本色、洁净度高、目测无明显浮尘和垃圾；路面废弃物控制指标如下表。

表 6-4 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控制指标

保洁等级	果皮、纸屑、塑膜、烟蒂、痰迹、口香糖等[片(个处)/1000m ²]	尘土(g/m ²)		污水(m ² /1000m ²)
		车行道	人行道	
深度保洁	≤5	机动车道≤5 非机动车道≤8	≤10	无
一级保洁	≤9		≤10	无
二级保洁	≤15		≤10	无
三级保洁	≤20	-	-	≤2.0

3. 成本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2〕1 号）、《关于批复 2023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3〕1 号）等文件，2022-2023 年度批复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7844.00 万元，资金来源青岛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截止到 2023 年 6 月底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支出 4405.0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6.16%，其中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项目 2022 年预算 2000 万元，实际执行 405.09 万元，2023 年预算 1844 万元，实际执行 0 万元，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 2022 年预算 4000 万元，实际执行 4000 万元。

4. 成本控制情况结论

2022-2023 年度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支出标准按照《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青岛市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室内橡胶软管更换工作方案的通知》（青城管〔2022〕2 号）、《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青岛

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作业的请示》（青城管〔2021〕55号）等文件中确定的各项补贴比例执行。项目不存在超标准、超范围支出的情况。但成本指标不够细化，建议市城市管理局进一步完善细化项目成本指标，进一步提升项目成本指标可考核性。

七、评价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组主要参与人员：

山东华科仁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济南

二〇二三年八月

八、附件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决 策 (20)	项目立 项 (6)	立项依据 充分性	3	符合	评分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分=符合要点数量占比*权重分。	该项目立项符合《青岛市城市道路清扫保洁精细化工作标准》（青城管〔2020〕118号）、《青岛市燃气管理条例》、《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等法律法规和行业发展规划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重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 分。	3	100.00%
		立项程序 规范性	3	规范	评分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分=符合要点数量占比*权重	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经市委、市政府集体决策后批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 分。	3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分。			
	绩效目标（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符合	评分要点：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分=符合要点数量占比*权重分。	该项目年初编制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通过分析单位提供的年度绩效目标，该项目年度目标不够具体。一是机械保洁车辆购置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缺少效果目标，年度目标“按计划购置机械保洁车辆”仅能体现产出目标且数量还不够具体。二是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年度目标“更换波纹管，减少用户端燃气安全事故，提高用户燃气使用安全。”该目标不够完善，不能体现产出目标。。通过项目实施结果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对比，基本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80%权重分，即2.4分。	2.4	8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符合	评分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分=符合要点数量占比*权重分。	经核查，该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部分质量指标表述不准确、可持续指标缺失等。“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不应该为质量指标，应设置为效果指标。其余指标基本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基本对应。根据评分标	2.4	8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准，该指标得 80%权重分，即 2.4 分。		
	资金投入（8）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符合	评分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分=符合要点数量占比*权重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该项目未能结合当地自身拥有的机械化作业车辆数量和作业面积，科学合理的申请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0%权重分，即 3.2 分。	3.2	8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符合	评分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得分=符合要点数量占比*权重分。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4 分。	4	100.00%
过程（20）	资金管理（8）	资金到位率	2	100%	评分标准：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当资金到位率≤100%时，得分=资金到位率*权重分；当资金到位率>100%时，不得分。	根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2〕1 号）、《关于批复 2023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3〕1 号）等文件，批复 2022-2023 年度青岛市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7844.00 万元，其中：2022 年度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 2000.00 万元、2023 年度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 1844.00 万元、	2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2022 年度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补助资金 4000.00 万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预算执行率	2	100%	评分标准：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当预算执行率≤100%时，得分=预算执行率*权重分；当预算执行率＞100%时，不得分。	截止到 2023 年 6 月底，该项目实际支出 4405.09 万元，其中：青岛市级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于 2022 年 10 月底下达各区市 2000.00 万元和 2023 年 6 月底下达各区市 1322.93 万元，各区市实际支出 405.09 万元。2022 年度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补助资金实际支付企业 4000.00 万元。综上，该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56.16%。截止评价期间，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下达各区市后未拨付到企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6.16%权重分，即 1.12 分。	1.12	56.16%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符合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经核查，该项目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一般预算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未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4 分。	4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得分=符合要点数量占比*权重分。			
	组织实施(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健全	评价要点：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④业务管理（实施方案、用户通知等）制度合法、合规、完整；4项各占1/4权重分，每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根据现场评价调研分析，两个子项目虽然在相关请示文件或实施方案当中明确资金补助比例，但是整体要求过于简单，不够细化，缺少详细规范的奖补制度，未明确补助车辆类别范围、车辆购置统一标准、补贴主体、车辆购置时间认定等问题。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5%权重分，即1分。	1	25.00%
		补助对象合规性	2	规范	评价要点：档案材料抽查或问卷调查等；评分方法：每发现一个不符合要求，扣除0.2分，扣完为止。	根据现场评价、问卷调查及电话回访该项目未发现不符合要求补助对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即2分	2	100.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规范	评价要点：①政府采购申请规范性、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规范性；②信息发布规范性与及时性、采购程序规范性等。评分方法：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若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经核查，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主体涉及泰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和青岛能源华润燃气有限公司，采购过程涉及波纹管更换施工主体供应商青岛泰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招标人拥有股权关系，存在一定风险。	1.5	50.00%
		合同管理规范性	3	规范	评价要点：合同要素明确且清晰，包括但不限于（一）当事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和住所；（二）标的；（三）数量；（四）	根据档案材料和现场评价抽查部分合同，合同内容基本符合要求。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即3分。	3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质量；（五）价款或者报酬；（六）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七）违约责任；（八）解决争议的方法。评分方法：8点各占1/8权重分，若有一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产出 (25)	产出数量(10)	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完成量	4	370 辆	评分标准：各区(市)需增加大型机械化保洁车辆 160 辆；增加深度保洁车辆 10 辆，增加小型扫路机 200 辆。评分标准：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完成量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下降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经评价，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青岛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作业的请示》（青城管〔2021〕55 号），2021-2022 年全市计划购置补贴 370 辆机械保洁车，截止到 2022 年底，共计购置 372 辆机械保洁车，其中 2021 年购置 244 辆、2022 年购置 128 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0 分。	4	100.00%
		燃气波纹管改造完成量	6	103.39 万户	评分标准：市内三区 1033961 户，燃气波纹管改造完成量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下降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经评价，根据经各区市确认本次项目已更换数为 735242 户、用户已自费安装签字不安装户数 272703 户、政府已补贴安装用户数 46 户、房屋空置户数 15920 户、隐患户数（私自改造、报警装置超期等不具备更换条件）10050 户。综上，波纹管更换总数为 1007991 户，完成率为 97.49%。该指标得 87.45%权重分，即 5.25 分。	5.25	87.4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产出质量（8）	机械保洁车辆合格率	4	100%	评分标准：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合格率量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下降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各区市提供的档案和现场评价抽查验收材料等，采购车辆均已验收合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4 分。	4	100.00%
		燃气波纹管改造合格率	4	100%	评分标准：燃气波纹管改造合格率量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下降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三个区市开展组织的不低于 2%抽查、现场评价档案质检材料抽查等，未发现燃气波纹管改造不合格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4 分。	4	100.00%
	产出时效（5）	工作完成及及时性	5	100%	评分标准：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等级分为及时、较及时、不及时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根据调查档案材料和现场评价发现存在部分工作环节推进有待提高。一是市级机械保洁车辆补助资金部分区市未拨付到业部门或企业，补助资金仍在区级财政。二是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由于存在房屋空置、存在安全隐患、户主不具备更换条件等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更换。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0%权重分，即 3.5 分。	3.5	70.00%
	产出成本	奖补执行标准	2	按文件执行	①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青岛市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室内橡胶软管更换工作方案的通知》（青城管〔2022〕2 号），2022 年橡胶软管更换所需资金由政府、企	2022 年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市城市管理局严格按照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青岛市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室内橡胶软管更换工作方案的通知》（青城管〔2022〕2 号），市内三区更换成本由市、区两级财政给予每户	2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业共担，为居民免费更换。市内三区更换成本由市、区两级财政给予每户 70 元补助，资金由两级财政按照 1:1 比例分担；②机械保洁车辆购置项目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作业的请示》（青城管〔2021〕55 号）市级按照实际购买车辆金额的 20%给予一次性奖补，列入市城市管理局城市维护专项资金统筹安排。2 项各占 1/2 权重分，若出现一项未按照文件执行，扣除相应权重分。	70 元补助，资金由两级财政按照 1:1 比例分担；机械保洁车辆购置项目按照《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作业的请示》（青城管〔2021〕55 号）市级按照实际购买车辆金额的 20%给予一次性奖补。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2 分。		
效益 (35)	项目效益(35)	创建深度保洁道路	4	1000 条	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下降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2016-2022 年度全省城市道路深度保洁评价工作情况的通报》结果显示，截止到 2022 年底，青岛市城市道路深度保洁路为 1093 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4 分。	4	100.00%
		保洁车辆使用率	4	100%	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等级分为合理、较合理、不合理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根据现场调研情况分析，截止到 2023 年 6 月 7 日，各区市购买车辆时间均已超过 1 年半，最长已超过 2 年，但从评价组现场调研来看，	2.1	52.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一是绝大部分大型机械化保洁车辆里程数超过3万公里，部分车辆公里数未超过2万公里。二是深度保洁车辆公里数和使用情况基本符合实际需要。三是小型扫路机使用效率较低，部分车辆行驶里程数不到0.5万公里，其中个别小型扫路机存放生锈和经常维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2.5%权重分，即2.1分。		
		试点打造“席地而坐”高标准保洁片区	4	50处	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下降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2021-2022年青岛市环卫精细化保洁示范道路（区域）创建结果的通报》显示，截止到2022年底，高标准保洁片区为58个。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即4分。	4	100.00%
		主次干道机械化保洁率	4	100%	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下降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青岛市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统计表》，主干路面积3312.74 m ² 和次干路面积2959.94 m ² 均已实现机械化保洁。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即4分。	4	100.00%
		道路机械化保洁率	4	82.50%	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下降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青岛市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统计表》，主干路面积3312.74 m ² 和次干路面积2959.94 m ² 及支路面积2170.04 m ² 。	4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4 分。		
		天然气用户端安全事故发生率	7	低于往年	评分标准：较上年度降低，得满分；每增加 1%，扣除 10%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燃气行业数据显示，2017-2022 年，居民管道燃气事故 23 起。更换后到 2023 年 6 月底，未发生居民管道燃气事故，事故率明显降低。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7 分。	7	100.00%
		居民满意度	8	≥90%	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当满意度≥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当满意度<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5%*权重分)*(目标值-满意度)注：每下降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本次线上问卷回收 695 份，根据问卷调研结果显示，市民群众对城市维护资金（机械保洁车辆购置和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综合满意度为 95.29%。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8 分。	8	100.00%
合计			100	-	-	-	88.47	88.47%

2022 年度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 项目支出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山东华科仁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 8 月

目 录

一、摘要.....	- 1 -
(一) 开展评价工作的名称	- 1 -
(二) 项目背景	- 1 -
(三) 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 2 -
(四) 评价依据和方法	- 2 -
(五) 指标分析	- 4 -
(六) 问题和建议	- 8 -
(七) 结论	- 13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14 -
(一) 项目概况	- 14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19 -
三、评价实施情况.....	- 20 -
(一) 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20 -
(二) 评价依据、方法、标准、指标体系等	- 21 -
(三) 评价实施程序	- 26 -
(四) 指标分析	- 28 -
四、存在问题.....	- 38 -
(一) 决策类	- 38 -
(二) 过程类	- 39 -
(三) 效益类	- 41 -
五、相关建议.....	- 41 -

六、评价结论.....	- 44 -
七、附件.....	- 45 -
附件 1 综合评分表.....	- 45 -
附件 2 问题清单.....	- 55 -
附件 3 基础表.....	- 56 -
附件 4 满意度调查报告.....	- 64 -

2022 年度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 项目支出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一、摘要

（一）开展评价工作的名称

2022 年度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

（二）项目背景

为达到垃圾处理“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目标，2020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在《关于进一步做好城市环境卫生工作的通知》提出：做好生活垃圾转运站、填埋场、焚烧厂等运行管理工作，保证生活垃圾得到无害化处理；做好公厕运行管理和粪便收运处理。《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也提出：加快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推进固体废弃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利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文件精神，申请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用于保障垃圾处理厂正常运行。通过项目的开展，能最大限度地提高垃圾处理效率，减少占地和污染，改善生存环境质量。项目实施能够将其中的可燃成分进行焚烧发电，提高热效率；将易降解的有机物质筛选进行堆肥处理，提高堆肥的质量，有利于提高垃圾资源利用水平，实现垃圾减量化和资源化。

（三）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2〕1 号），批复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 14875 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年内项目资金全部到位，实际支出资金 14875 万元，其中本年度运行费 14114.56 万元，往年欠款 760.44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项目预算具体支出情况详见下表：

表 1-1 项目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金额	本年运行费	往年欠款
1	餐厨垃圾处理费	1350	950.15	399.85
2	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	2177	2177	-
3	小涧西垃圾焚烧二期运行费	1358	1162.07	195.93
4	小涧西渗沥液一期运行费	2700	2673.86	26.14
5	小涧西渗沥液二期运行费	5309	5170.48	138.52
6	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	1485	1485	-
7	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移动公厕运维费）	496	496	-
合计		14875	14114.56	760.44

（四）评价依据和方法

1. 评价依据

（1）预算绩效管理及相关文件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 号）、《山东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鲁财预〔2011〕67 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

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市级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操作规程》（青财绩〔2020〕8号）、《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青财绩〔2020〕6号）等。

（2）技术依据

《“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飞灰符合生活垃圾填埋污染物控制标准》（GB16889-1997）、《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2022 年青岛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行动方案》、《青岛市生活垃圾焚烧厂监管标准》、《青岛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中长期规划》、《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生活垃圾渗沥液处理技术标准（征求意见稿）》等。

（3）其他评价依据

预算指标下达文件、绩效目标申报表、自评表及自评报告、预算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等相关制度。垃圾处理台账、垃圾处理费拨款申请表、相关工作记录及其他体现成果的资料等。

2.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方法主要以指标分析法为主，文献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为辅，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在对比分析时通过资料搜索、数据分析来支撑评价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公开和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具体方法如下：

（1）比较法。是指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设置的计划值进行比较的方法。

（2）指标分析法。利用指数体系分析各影响因素变动对总指数的影响方向和程度，以及各因素对总指标的影响数额的分析方法。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项目成效和满意度目标实现程度。

（五）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按照十四五城市发展规划、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等开展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该项目属于满足社会公共需要的社会公共事务，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并无重复，项

目立项依据充分。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党组会集体决策，并由青岛市工程咨询院出具的预算评审报告，对项目实施必要性、实施内容和绩效目标进行评审，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设置年度总体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但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值设置“垃圾日产日清”，指标值设置不合理，填埋厂不负责每日产生的垃圾进行清理。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按照协议约定价格、政府定价或调整文件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预算测算精准度有待提升，项目预算按照垃圾日处理能力测算，各项目实际垃圾（渗沥液）处理量与预算测算基数差距较大；且小涧西渗沥液二期项目年初预算测算运行费计算方式与实际执行不一致。

2. 项目过程情况

2022 年度申请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 1487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4875 万元，实际支出 14875 万元，资金到位率和预算执行率均为 100%。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合同规定的用途。

在财务管理方面，项目单位制定了《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大额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对预算管理、收入管理、支出管理、内控管理以及绩效管理等进行规定，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在业务管理方面，项目单位制定了《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企业年度社会效益考核实施办法》《青岛市小涧西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监管办法》《青岛市生活垃圾转运、无害化处置疫情防控应对方案》，对垃圾处理质量、计量管理、场区运行、安全运营等进行了规定。但垃圾堆体维护、公厕维修维护无明确的维护目标或实施方案，业务管理制度不完整；部分项目未及时签订垃圾处置经营协议；已签订协议的小涧西垃圾焚烧项目垃圾处理超出协议部分结算单价尚未商定，运行费尚未核算。

3. 项目产出情况

（1）餐厨垃圾处理完成情况：2022 年度计划完成 10.95 万吨，实际处理量达到 7.82 万吨，未完成年初目标。

（2）垃圾焚烧处理完成情况：2022 年度焚烧一期、二期计划完成焚烧量 56.1 万吨、21.9 万吨，实际焚烧一期、二期完成垃圾焚烧处理 69.54 万吨、14.73 万吨，焚烧二期未完成年初目标。

（3）渗沥液和浓缩液处理完成情况：2022 年度计划完成渗沥液处理 68.63 万吨，实际渗滤液一期处理量为 22.95 万吨，二期渗滤液处理量为 22.26 万吨、浓缩液处理量为 13.71 万吨，未完成年初目标。

（4）粪便处理完成情况：2022 年度计划完成粪便处理 0.5 万吨，实际粪便处理达到 0.67 万吨，完成年度目标。

（5）移动公厕维修维护完成情况：根据单位提供的维修维护记录，2022 年度项目公司对 10 台固定式移动公厕维修维护 1 次、2 台车载式移动公厕维修维护 7 次，共完成 17 次维修维护，完成年度目标。

（6）垃圾、渗沥液及堆体检测完成情况：项目主管部门定期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垃圾处理厂污染物排放进行检测。餐厨垃圾主要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废水进行检测；焚烧处理厂对二噁英、飞灰、炉渣、无组织废气、烟气重金属检测、噪声进行检测；渗沥液处理厂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废水进行检测，城肥厂对废水、工业废气、噪声进行检测；填埋场堆体主要对地下水、工业废气、土工膜完整性漏点检测、沉降监测以及飞灰进行检测，均出具检测合格报告，符合青岛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的环评标准规定。

（7）垃圾（渗沥液）处理运行天数完成情况：餐厨垃圾处理厂运行 365 天、焚烧一期运行 342 天、焚烧二期运行 351 天、渗沥液处理运行 364 天，均达到目标值。

（8）移动公厕定期检修完成情况：根据项目公司提供的《车辆月检登记表》和《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移动公厕维修项目审核单》，按时对移动公厕进行检修。

（9）运行费执行标准；根据垃圾处理费拨付申请表和项目支出明细表，垃圾处理费均按照协议、定价文件或调整文件

标准执行。

4. 项目效益情况

2022 年度青岛市垃圾处理主要采用垃圾焚烧和生化处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检测合格报告，处理后废渣、废气、废水等达标排放，实现无害化处理。2022 年度堆体维护达标，未发生安全事故。

根据项目公司提供的《主要生产车辆完好率统计表》《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移动公厕维修项目审核单》以及 10 个移动公厕维护保养记录，2022 年度固定式移动公厕完好率为 99.97%，车载式车辆完好率为 98.96%，均达到目标值 95%。

根据现场查看资料，项目具有完善的工艺运行、设备管理、环境监测与保护、生产安全、计量统计等方面的管理制度。但现场发现：餐厨垃圾处理厂沼气发电设备正在检修，新上设备正在安装（调试），噪音较大。且存在除臭效果不佳的情况，预处理车间有臭味溢出，臭味在办公区有蔓延，项目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评价组对 2022 年度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展开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 216 份。满意度问题包括“您对垃圾处理后环境卫生保持情况是否满意”，满意度为 88.98%。

受益群众综合满意度为 86.45% 小于目标值 90%。

（六）问题和建议

1. 问题

（1）决策类

①绩效目标设置与实际不符，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一是餐厨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指标按照二期扩建后每日300吨的处理量设置，实际餐厨垃圾二期尚未开始商业运营，实际日处理为200吨/天，项目预期产出不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二是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值设置“垃圾日产日清”，而填埋厂不负责每日产生的垃圾进行清理，指标值设置合理性和明确性不足，年终不易衡量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影响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

②预算测算依据不充分，编制精准度有待加强。

首先，项目预算按照垃圾日处理能力测算，各项目实际垃圾（渗沥液）处理量与预算测算基数差距较大。如餐厨垃圾处理量完成71.39%、焚烧二期垃圾处理量完成67.26%等。其次，年初预算测算时，运行费计算方式与实际执行不一致。如渗沥液二期项目，实际运行费按照“固定成本减变动成本”计算，而预算编制时，运行费按照“垃圾处理量乘以结算单价”测算。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2）过程类

①项目缺乏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健全性有待加强。

垃圾堆体维护、公厕维修维护无明确的维护目标或实施方案，主管部门对项目实施缺乏制度保障，影响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效果。如垃圾堆体草皮修剪工作，根据《小涧西垃圾填埋场封场后运行费用咨询报告》显示：每年对草皮修剪三次。实际

因堆体面积大、修剪工作零碎，修剪工作缺少相关记录。项目前期缺乏全面细致的实施方案，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相关工作的执行效果。

②部分项目未签订协议，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现场评价发现，渗沥液一二期、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粪便无害化处理项目均未签订经营协议，不符合《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主管部门应当与中标人签订城市生活垃圾处置经营协议”的规定。缺少经营协议使项目运行费计算方式无明确依据，也难以有效约束项目实施进度，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来保障项目实施。

③垃圾处理超出协议部分结算单价尚未商定，运行费尚未核算。

由于前端垃圾分类、收运环节不完善，餐厨垃圾混有生活垃圾（固废杂质），餐厨垃圾厂前期预处理分拣出的固废和垃圾处理后端产生的沼渣一并运至焚烧厂处理，同时，该部分固废杂质每月计入垃圾焚烧厂处理量。从全年来看，焚烧一期垃圾处理费以 56.1 万吨为基数计算，但超出协议部分结算单价尚未商定。按照特许经营协议约定“垃圾处理量多于 56.1 万吨时，超出部分垃圾处理费单价另行商定”，在本运行年度内，垃圾处理量超出 14.23 万吨，远远大于餐厨厂运送的固废杂质和沼渣总量 2.3 万吨，超出部分服务单价未与项目公司商定完成，尚未核算处理费。

（3）效益类

项目环境监管不到位，存在现场噪音大和污水检测依据不一致的问题，制度执行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

一是餐厨垃圾处理厂共有两台沼气发电设备，一台设备正在检修，新上设备正在安装调试，现场噪音较大且无噪音防护措施。不符合《青岛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青岛市餐厨垃圾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青环审〔2011〕234号）“产生噪声的设备须合理布局，采取必要的隔声、降噪减震措施”的规定。

二是项目公司采用的检测依据与环评批复标准不一致，如小涧西渗沥液一期二期运行费项目，环评批复要求污水水质应满足《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和《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而项目公司委托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按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执行。

2. 相关建议

（1）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提高绩效指标合理性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绩效目标编制的源头管控，设置明确合理、符合实际的绩效指标，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预算匹配性。同时，针对项目特点，对预期效果进行细化量化，有利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衡量跟踪，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便为后续开展自评工作提供较好地参照和评判依据。

（2）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保障预算测算科学性

在下一年开展预算编制工作时，对全年预算测算要有科学规划和依据。首先，建议预算单位每年度预算申报前充分开展论证调研，加强与各项目公司的沟通和协调，结合实际需求开展预算工作，使项目预算有准确的处理计划和资金测算依据；其次，严格按照协议或文件要求的运行费计算方式进行预算编制，确保做实预算，保证预算与实际需要基本相符，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科学性，并严格按照项目计划和预算安排及时推进预算执行进度。

（3）建立项目实施方案，健全业务管理机制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作为项目主管部门，建议明确对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和移动公厕运行维护的要求，健全项目实施方案等业务管理机制，加强对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承接责任的管理和监督，完善运维工作台账和记录。前期方案完善程度、管理机制的健全性及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利于保障项目的实施。

（4）完善合同签订工作，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根据《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要求，主管部门应当与中标人签订城市生活垃圾处置经营协议。建议项目单位严格按照管理办法执行，与项目公司完善协议签订工作，明确约定经营期限、服务标准、运行费计算方式等内容，做到条款内容完整，表述严谨准确。并定期检查和评价合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采取相应控制措施，促进合同有效履行。

（5）加强固废量跟踪监测，积极推进垃圾处理超出部分

结算标准商定进度

首先，建议将餐厨垃圾处理厂运送的固废量指标，与其他生活垃圾分别计量统计，形成独立的固废杂质台账或统计报表，方便主管部门监督跟踪产出废物流向和处理处置情况，加强垃圾处理各流程环节的监管力度。其次，积极推进垃圾处理超出协议部分结算标准的商定进度，优化结算方式，规范运行费结算工作，提高结算效率和垃圾处理计量付费的精确度。

（6）加大环境监管力度，督促项目公司严格按制度执行

建议主管部门强化职责分工，加大对垃圾处理过程中的环境监督检查力度，要求各项目公司严格按照标准执行，督促垃圾处理工作在保证质量的同时有序推动执行进度。

第一，建议山东十方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必要的隔声、降噪、减震措施，做好全过程噪音控制，厂内噪声严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第二，建议青岛洁源环境有限公司在开展污染物排放检测时，统一按照青岛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分局批复的《关于青岛洁源环境有限公司青岛市小涧西生活垃圾渗沥液处理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青环高新审〔2016〕72号）标准执行。在环评批复之后发布或修订的标准对项目执行该标准有明确时限要求的，按新发布或修订的标准执行。

（七）结论

评价组对 2022 年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绩效开展数

据分析后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判，最终评分结果如下：总体得分 **87.55** 分，绩效评级为“良¹”。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表 1-2：

表 1-2 绩效得分整体情况表

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决策	20	17.25	86.25%
过程	20	16.50	82.50%
产出	25	23.86	95.44%
效果	35	29.94	85.54%
合计	100	87.55	87.55%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随着我国人口的增加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生活垃圾的数量呈现逐年较快增长的趋势，因此垃圾处理问题变得尤为重要。为了减少对环境造成污染，要将垃圾进行减量化、资源化及无害化处理，最大限度降低垃圾处理过程中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

为达到垃圾处理“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目标，提高资源化利用率，2020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在《关于进一步做好城市环境卫生工作的通知》提出：做好生活垃圾转运站、填埋场、焚烧厂等运行管理工作，保证生活垃圾得到无害化处理；做好公厕运行管理和粪便收运处理。《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也提出：

¹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要求：“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加快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推进固体废弃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利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文件精神，申请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用于保障垃圾处理厂正常运行。通过项目的开展，能最大限度地提高垃圾处理效率，减少占地和污染，改善生存环境质量。项目实施能够将其中的可燃成分进行焚烧发电，提高热效率；将易降解的有机物质筛选进行堆肥处理，提高堆肥的质量，有利于提高垃圾资源利用水平，实现垃圾减量化和资源化。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总体实施情况

2022 年度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主要为 7 家垃圾处理厂发放运行费，该项目垃圾处理主要涉及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城阳区五个区。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具体实施情况详见下表：

表 2-1 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实施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公司	项目内容	计划处理量	实际处理量
餐厨垃圾处理费	山东十方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餐厨垃圾处理	10.95 万吨	7.817 万吨
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	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垃圾焚烧处理	56.1 万吨	69.54 万吨
小涧西垃圾焚烧二期运行费	青岛康恒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垃圾焚烧处理	21.9 万吨	14.73 万吨
小涧西渗沥液一期运行费	青岛小涧西渗沥液处理有限公司	渗滤液处理	24.82 万吨	22.9534 万吨
小涧西渗沥液二期运行费	青岛洁源环境有限公司	渗滤液处理	28.11 万吨	22.2618 万吨
		浓缩液处理	15.7 万吨	13.7084 万吨

项目名称	项目公司	项目内容	计划处理量	实际处理量
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	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垃圾堆体维护	2 个	2 个
		飞灰填埋堆体维护	1 个	1 个
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移动公厕运维费）		粪便处理	0.5 万吨	0.67 万吨
移动公厕维护		12 次	17 次	

（2）项目实施内容

餐厨垃圾处理费项目：采用特许经营方式进行餐余垃圾处理，2014 年 10 月 1 日，项目正式开始运营，主要采用“预处理+厌氧发酵”工艺及沼气提纯生产生物天然气技术，对青岛市主城区产生的餐厨垃圾进行无害化、资源化处置。

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二期运行费项目：一期项目采用特许经营方式建设青岛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项目采用 PPP 特许经营方式实施小涧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扩能工程项目。实施垃圾焚烧处置工作，焚烧后炉渣进行资源化利用，焚烧废气经有害物质去除后排放，排放指标达到欧盟 II 号标准。

小涧西渗沥液一期二期运行费项目：主要业务内容为垃圾渗沥液处置，处理后出水中悬浮物、总氮、氨氮、色度、粪大肠菌群、总铬和六价铬 7 项指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一级 A 排放标准；COD、BOD、总磷、总汞、总镉、总砷、总铅 7 项指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V 类标准值。

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项目：主要业务内容为飞灰填埋、填埋场运行维护及场区管理。焚烧飞灰储存区负

责填埋生活垃圾焚烧后产生的固化飞灰，对焚烧厂产生的飞灰进行无害化处置。

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移动公厕运维费）项目：
一是主要负责市南、市北、李沧三区未接通污水管网的旱厕（城中村）、化粪池粪便的无害化处置任务。二是负责重大疫情的应急消杀工作及在全市大型节庆活动、旅游旺季时承担移动公厕的服务保障工作。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支出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2〕1 号），批复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 14875 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年内项目资金全部到位，实际支出资金 14875 万元，其中本年度运行费 14114.56 万元，往年欠款 760.44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项目预算具体支出情况下表：

表 2-2 项目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金额	本年运行费	往年欠款
1	餐厨垃圾处理费	1350	950.15	399.85
2	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	2177	2177	—
3	小涧西垃圾焚烧二期运行费	1358	1162.07	195.93
4	小涧西渗沥液一期运行费	2700	2673.86	26.14
5	小涧西渗沥液二期运行费	5309	5170.48	138.52
6	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	1485	1485	—
7	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移动公厕运维	496	496	—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金额	本年运行费	往年欠款
	费)			
	合计	14875	14114.56	760.44

(2) 项目定价情况

①餐厨垃圾处理服务结算标准：根据《青岛市餐厨垃圾处理（BOT）项目特许经营协议》，自生效日，餐厨垃圾处理价格为 120 元/吨。

②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垃圾处理服务结算标准：根据《垃圾处理服务协议》约定的价格调整机制和计算公式，2017 年进行第二次调价，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财政局下达《关于调整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垃圾处理费单价的通知》（青城管〔2018〕173 号）：自 2017 年 8 月 1 日起垃圾处理费由 51.11 元/吨调整为 54.39 元/吨。

③小涧西垃圾焚烧二期垃圾处理服务结算标准：根据《垃圾处理服务合同》要求，自 2017 年 12 月 31 日开工日起，垃圾处理服务费单价为 90.5 元/吨²。

④小涧西垃圾渗沥液处理一期工程：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下达的《关于调整小涧西渗沥液处理一期、二期项目处理服务费标准的通知》（青城管〔2021〕122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小涧西渗沥液处理一期项目渗沥液处理服务结算标准由原先的 88.15 元/吨调整为 93.39 元/吨。

² 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二期垃圾处理服务费单价差异较大，主要原因是：

①焚烧一期处理厂作为第一个焚烧厂，开始运行时，飞灰填埋场尚未建成，未要求向接收单位支付飞灰填埋费；而焚烧二期建成时，飞灰填埋场已正式建成，需 80 元/吨向接收单位支付飞灰填埋费。

②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焚烧一期）本身无渗沥液处理厂，不能自行处理渗沥液，垃圾处理产生的渗沥液需运往青岛小涧西渗沥液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而青岛康恒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焚烧二期）有独立的渗沥液处理系统，相关系统建设成本和运行成本更高。

③焚烧二期配备 SCR 烟气治理设施，烟气净化工艺更先进，排放标准更严格。

⑤小涧西垃圾渗沥液处理扩容二期工程：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下达的《关于调整小涧西渗沥液处理一期、二期项目处理服务费标准的通知》（青城管〔2021〕122号），自2021年1月1日起，小涧西渗沥液处理二期项目渗沥液、浓缩液处理服务结算标准分别由原先的62.7元/吨、90.77元/吨，调整为99.58元/吨、128.53元/吨。

⑥小涧西填埋场由市财政补贴每年1485万元，根据青岛市工程咨询院出具的《小涧西垃圾填埋场封场后运行费用咨询报告》：小涧西生活垃圾填埋场扣除经营收入（飞灰填埋收入、沼气发电收入）后，年运行维护补贴资金为1485.31万元/年。使用用途主要包括：人员工资及福利性支出、外购材料费、燃料动力费、日常维护费、税费等。

⑦城肥处理厂由市财政补贴每年496万元，根据青岛市工程咨询院出具的《青岛市城肥处理厂运行成本咨询报告》，测算青岛市城肥处理厂粪便无害化的运营成本为438万元/年，移动公厕的运营成本58万元/年，总计运营成本496万元/年。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根据《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青岛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6-2030年)》《青岛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中长期规划》等要求，梳理总体目标如下：

加快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推进固体废弃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利用。提高垃圾填埋沼气资源化利用水平，强

化垃圾渗滤液达标处置。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处理设施建设，提高垃圾综合利用率。继续开展粪便处理工作。到2030年，六大片区焚烧发电项目全部建成，全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规模超过13400t/d，基本实现生活垃圾全量焚烧。

2. 阶段性目标

根据《2022年青岛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行动方案》以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梳理项目阶段性目标具体如下：

产出指标：通过开展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餐厨垃圾处理量达到10.95万吨，垃圾焚烧处理量达到78万吨，渗沥液处理量达到68.63万吨，垃圾堆体维护2个、飞灰填埋堆体维护1个，粪便年处理量达到0.5万吨，移动公厕维修维护12次。确保垃圾处理达标，污染物排放和出水水质达到标准，垃圾（渗沥液）得到及时处理，公厕设施定期保养。运行费严格按照合同协议和定价文件执行。

效益指标：通过项目的开展，2022年度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堆体不发生安全事故，移动公厕维护完好，居民环境卫生保持良好，项目具备持续运行的能力和资源，运行维护机制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三、评价实施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从垃圾处理完成情况、垃圾处理达标情况、垃圾处理及时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完成情况进

行综合分析，重点关注项目实施过程的规范性、垃圾处理企业运行管理情况以及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情况。得出项目相关经验及问题解决方案，为今后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费项目提供有益经验，同时为各级部门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支出效益提供决策依据，以便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为今后的类似项目的预算申报与审批提供参考依据。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对象：2022 年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 14875 万元。

（2）评价范围：此次绩效评价的时段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绩效评价的范围涉及 7 家垃圾处理企业，包含：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青岛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青岛洁源环境有限公司、青岛康恒再生能源有限公司、青岛小涧西渗沥液处理有限公司。因项目涉及垃圾处理企业数量少、地域相对集中，评价组对资金额和现场 7 个垃圾处理企业进行全覆盖。

（二）评价依据、方法、标准、指标体系等

1. 评价原则

根据《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此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

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依据

（1）绩效管理制度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

《山东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鲁财预〔2011〕67号）；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

《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

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市级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操作规程》（青财绩〔2020〕8号）；

《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青财绩〔2020〕6号）；

评价资金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预算指标下达（调整）、绩效评价、项目管理等文件等。

（2）技术依据

《“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

《飞灰符合生活垃圾填埋污染物控制标准》（GB16889-1997）；

《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

《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

《2022 年青岛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行动方案》；

《青岛市生活垃圾焚烧厂监管标准》；

《青岛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中长期规划》；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生活垃圾渗沥液处理技术标准（征求意见稿）》等。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方法主要以指标分析法为主，文献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为辅，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在对比分析时通过资料搜索、数据分析来支撑评价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始终遵循科学规

范、全面系统、公正公开和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具体方法如下：

（1）比较法。是指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设置的计划值进行比较的方法。

（2）指标分析法。利用指数体系分析各影响因素变动对总指数的影响方向和程度，以及各因素对总指标的影响数额的分析方法。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项目成效和满意度目标实现程度。

4. 评价标准

本方案的评价方法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定量与定性两种方法进行评分。

对于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及其他评分标准记分。在评价过程中通过参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设定标杆值相比，再通过比例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对于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部分

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较差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差四档，分别对该指标按 1、0.8、0.6、0 进行赋分。

非现场评价通过资料收集、数据分析及汇总进行评价，确定非现场指标分值。现场评价通过实地勘察、交流座谈等方式进行现场评价，确定现场评价指标分值。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由非现场指标得分和现场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5.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要求，设计了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按照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等相关材料，由项目组根据评价绩效指标确定的要求（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同类项目绩效评价标准和标准应具有一致性，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设计了三级指标。

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分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类一级指标。其中，决策指标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进行设置。过程指标在结合项目特点的基础上对组织实施进行细化新增。产出指标则以项目实际垃圾处理的数量、实际达到既定处理标准、实际所消耗的时间进行考察；效益指标从产生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

务对象满意度方面进行考察。

（三）评价实施程序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三个方面。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5 日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2023. 05. 15-2023. 5. 21）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

委托方对被评价单位下达绩效评价通知，委托方以项目启动会的形式布置相关工作，会议邀请项目单位所属财政局业务处室、项目单位实施处室及项目单位财务，会议由委托方宣读评价通知及评价相关要求，第三方会上了解财政局业务处室、绩效处选择项目的原因，与被评价单位进行初步沟通确定被评价单位具体对接人并互留联系方式。

（2）成立工作组

根据青岛市财政局要求及被评价项目的特性，遴选项目组成员，组建评价小组。

（3）开展前期调研

通过电话访谈、调研、网络收集等方式了解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相关政策内容、预算安排情况、年度工作计划及执行情况、组织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

（4）制定绩效评价方案

在调研、了解评价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对收集的材料进行整理分析，根据项目内容、实施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并报送论证。

（5）组织论证

委托方对绩效评价方案、指标体系、问卷及访谈内容听取意见、进行完善，后经财政局、被评价单位及评价组三方确认后定稿。

2. 组织实施---（2023. 05. 22-2023. 06. 09）

（1）基础数据采集

将基础表提交至被评价单位，被评价单位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及数据采集要求填报相关数据。

（2）现场评价

根据确定的评价范围，一是对单位提供的相关材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二是对现场抽样范围进行实地勘察、资料核实、社会调查和访谈分析工作。三是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交的相关材料对填报的数据进行复核。

（3）形成初步结论并交换意见

根据实施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并形成初步结论，同时与被评价部门充分交换意见。

3. 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2023. 06. 10-2023. 06. 15）

（1）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对复核后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并通过绩效分析形成资金支出的评价结论。在此

基础上，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评价报告定稿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与委托方沟通确认后，经评审后根据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修改，由主评人组织项目小组会议讨论项目情况，项目负责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经委托方及被评价单位确认后定稿。

（四）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的决策情况进行考察。权重分为 20.00 分，实际得分 17.25 分，得分率为 86.25%。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3-1：

表 3-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00	充分	充分	100.00%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00	规范	规范	100.00%	3.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合理	一般	75.00%	2.2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明确	一般	66.67%	2.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00	科学	一般	75.00%	3.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00	合理	合理	100.00%	4.00
合计		20.00	-	-	86.25%	17.25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信息，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按照《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青岛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中长期规划》、《2022 年青岛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行动方

案》等开展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依据市城市管理局三定方案中“负责环境卫生行业管理，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等工作。”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该项目属于满足社会公共需要的社会公共事务，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并无重复，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审核汇编部门预算建议数上报财政局，市财政局下达《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2〕1 号），2022 年度项目预算经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审查批准后批复，项目随之批复。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党组会集体决策，并由青岛市工程咨询院出具的预算评审报告，对项目实施必要性、实施内容和绩效目标进行评审，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2.25 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设置年度总体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餐厨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指标按照二期扩建后每日 300 吨的处理量测算，但 2022 年度餐厨垃圾处理二期尚未商业运行，实际日处理能力为 200 吨/天，项目预期产出不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2 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但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值设置“垃圾日产日清”，指标值设置不合理，填埋厂不负责每日产生的垃圾进行清理。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 分。预算编制经过党组会集体决策，并由青岛市工程咨询院出具预算评审报告，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按照协议约定价格、政府定价或调整文件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预算测算精准度有待提升，项目预算按照垃圾日处理能力测算，各项目实际垃圾（渗沥液）处理量与预算测算基数差距较大；且小涧西渗沥液二期项目年初预算测算运行费计算方式与实际执行不一致。

表 3-2 项目预算编制测算明细表

项目名称	资金测算情况	一上测算
餐厨垃圾处理费	根据《青岛市餐厨垃圾处理（BOT）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约定，青岛市餐厨垃圾处理（BOT）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处理费价格为 120 元/吨，扩建 100 吨按照中标价格 45.2 元/吨， $200 \text{ 吨/天} \times 120 \text{ 元/吨} \times 365 \text{ 天} + 100 \text{ 吨/天} \times 45.2 \text{ 元/吨} \times 365 \text{ 天} = 1040.98 \text{ 万元}$ 。	1041
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	焚烧处理费为 54.39 元/吨，渗沥液处理单价为 53.3 元/吨，实际垃圾年处理量 56.1 万吨，渗沥液年处理量为 16.41 万吨，需资金 $54.39 \times 56.1 - 53.3 \times 16.41 = 2177 \text{ 万元}$ 。	2177
小涧西垃圾焚烧二期运行费	焚烧处理费为 90.5 元/吨，市内三区每日进厂量为 600 吨，年处理量 21.9 万吨，共需垃圾焚烧处理费 $90.5 \times 21.9 = 1982 \text{ 万元}$ 。	1980
小涧西渗沥液一期运行	每天处理量 0.09 万吨 $\times$ 全年天数 365 $\times$ 固定费用价格 99.58 元/吨。金额 $= 365 \times 900 \times 96 = 3153.6 \text{ 万}$ 。	3153

项目名称	资金测算情况	一上测算
费		
小涧西渗沥液二期运行费	1. 渗沥液处理结算标准为 99.58 元/吨，浓缩液为 128.53 元/吨。年处理量渗沥液 36.5 万吨，浓缩液 18.25 万吨。 $36.5 \text{ 万吨} \times 99.58 \text{ 元/吨} + 18.25 \text{ 万吨} \times 128.53 \text{ 元/吨} = 5980.3 \text{ 万元}$ 。 2. 水价清算：2021 年预算下达 5206 万，实际需资金 7128 万，未清算完毕，尚余 1922 万需在 2022 年清算。故 2022 年渗沥液二期需 $5980 + 1922 = 7902 \text{ 万元}$ 。	7902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费按照协议或定价文件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该项资金主要用于对餐厨垃圾处理、焚烧一期二期垃圾处理、渗沥液一期二期处理、填埋场运营维护、飞灰填埋以及粪便无害化和移动公厕维护，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匹配，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2. 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过程类指标 20.00 分，实际得 16.50 分，得分率为 82.50%。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3-3 所示：

表 3-3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00	100.00%	100.00%	100.00%	2
	预算执行率	2.00	100.00%	100.00%	100.00%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规范	规范	100.00%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6.00	健全	较健全	91.67%	5.5
	制度执行有效性	6.00	有效	无效	50%	3
合计		20.00	-	-	82.50%	16.5

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财政拨款预算收入明细账，2022 年度申请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

运行资金 1487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4875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明细账，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4875 万元，实际支出 1487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财务管理制度、支出凭证、项目合同等资料，先由各项目公司提交《处理费拨付申请表》，环卫处依据环卫中心认定处理合格的垃圾量（渗沥液量）核定费用，经市城市管理局财务处并经局领导同意后，拨付给项目公司，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合同规定的用途。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5.5 分。在财务管理方面，项目单位制定了《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的通知》（青城管办〔2017〕5 号）、《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大额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青城管办〔2020〕21 号），对预算管理、收入管理、支出管理、内控管理以及绩效管理等进行规定，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在业务管理方面，项目单位制定了《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企业年度社会效益考核实施办法〉的通知》（青城管〔2022〕76 号）、《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青岛市小涧西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监管办法〉的通知》（青城管〔2021〕81 号）、《青岛市生活垃圾转运、无害化处置疫情防控应对方

案》，对垃圾处理质量、计量管理、场区运行、安全运营等进行规定。但垃圾堆体维护、公厕维修维护无明确的维护目标或实施方案，业务管理制度不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3 分。根据现场资料核查，项目公司每日对收运、进出场站、处置的生活垃圾进行计量，定期对计量设备进行校准，按要求建立处理台账、安装在线监控装置；各垃圾处理厂具有 5 名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员。项目实施的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市城市管理局委托第三方每季度对各垃圾处理厂进行污染物检测，并出具政府监督性检测报告；每月对场区运营、污染控制及安全防护等方面进行检查，并要求对问题隐患进行整改落实。相关垃圾处理台账、检测报告、考核记录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但部分项目未及时签订垃圾处置经营协议，不符合《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主管部门应当与中标人签订城市生活垃圾处置经营协议”规定；且已签订协议的小涧西垃圾焚烧项目垃圾处理超出协议部分结算单价尚未商定，运行费尚未核算，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3.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项目完成情况、质量合格率、项目时限内及时完成情况、成本控制等方面进行考察。产出指标权重 25.00 分，实际得分 23.86 分，得分率 95.44%。产出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3-4 所示：

表 3-4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产出数量	餐厨垃圾处理量	2	≥10.95 万吨	7.82 万吨	71.42%	1.43
	垃圾焚烧处理量	2	≥78 万吨	84.27 万吨	83.63%	1.67
	堆体维护完成率	2	100%	100%	100%	2
	渗沥液处理量	2	≥68.63 万吨	58.92 万吨	87.86%	1.76
	粪便年处理量	2	≥0.5 万吨	0.67 万吨	100%	2
	移动公厕维护次数	2	≥12 次	17 次	100%	2
产出质量	垃圾（渗沥液）处理达标率	4	100%	100%	100%	4
	堆体检测达标率	2	100%	100%	100%	2
产出时效	垃圾（渗沥液）处理运行天数	2	330 天	355 天	100%	2
	移动公厕定期检修及时率	2	100%	100%	100%	2
产出成本	运行费执行标准	3	定价标准	定价标准	100%	3
合计		25.00	-	-	95.44%	23.86

餐厨垃圾处理量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43 分。2022 年度计划完成餐厨垃圾处理量 10.95 万吨，实际处理量达到 7.82 万吨，未完成年初目标。

垃圾焚烧处理量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67 分。2022 年度焚烧一期、二期计划完成焚烧量 56.1 万吨、21.9 万吨，实际焚烧一期、二期完成垃圾焚烧处理 69.54 万吨、14.73 万吨。焚烧一期垃圾焚烧完成率 123.96%，焚烧二期垃圾焚烧完成率 67.26%，焚烧二期垃圾处理未完成年初目标。

堆体维护完成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通过现场查看资料，项目公司对一期二期两个垃圾堆体稳定性、渗沥液管道阀门进行巡检，开展防疫消杀、绿化草皮修建、喷淋系统运行

维护等工作；并接收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青岛康恒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焚烧产生的飞灰，完成飞灰填埋工作。

渗沥液处理量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76 分。2022 年度计划完成渗沥液处理 68.63 万吨，实际渗滤液一期处理量为 22.95 万吨，二期渗滤液处理量为 22.26 万吨、浓缩液处理量为 13.71 万吨。渗沥液一期处理量完成率为 92.47%，渗沥液二期渗滤液、浓缩液处理完成率分别为 79.19%、87.32%，未完成年初目标。

粪便年处理量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2022 年度计划完成粪便处理 0.5 万吨，实际粪便处理达到 0.67 万吨，完成年初目标。

移动公厕维护次数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2022 年度计划完成移动公厕维护 12 次，根据单位提供的维修维护记录，对 10 台固定式移动公厕维修维护 1 次、2 台车载式移动公厕维修维护 7 次，共完成 17 次维修维护。

垃圾（渗沥液）处理达标率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项目主管部门定期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垃圾处理厂污染物排放进行检测。餐厨垃圾主要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废水进行检测；焚烧处理厂对二噁英、飞灰、炉渣、无组织废气、烟气重金属检测、噪声进行检测；渗沥液处理厂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废水进行检测，城肥厂对废水、工业废气、噪声进行检测，均出具检测合格报告，符合青岛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的环评标准规定。

堆体检测达标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项目主管部门定期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填埋场堆体进行检测，主要对地下水、工业废气、土工膜完整性漏点检测、沉降监测以及飞灰检测，并出具检测合格报告，符合青岛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的环评标准规定。

垃圾（渗沥液）处理运行天数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根据项目公司提供的生产报表、垃圾处理台账、垃圾处理费拨款申请表等资料，餐厨垃圾处理厂运行 365 天、焚烧一期运行 342 天、焚烧二期运行 351 天、渗沥液处理运行 364 天，均达到目标值。

移动公厕定期检修及时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根据项目公司提供的《车辆月检登记表》和《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移动公厕维修项目审核单》，按时对移动公厕进行检修。

运行费执行标准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根据垃圾处理费拨付申请表和项目支出明细表，垃圾处理费均按照协议、定价文件或调整文件执行。

4.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主要从项目实施效益方面进行考察，效果指标权重 35.00 分，实际得分 29.94 分，得分率为 85.54%。效果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3-5 所示：

表 3-5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项目效益	无害化处理率	6	100%	100%	100%	6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率	得分
	堆体安全事故发生数	6	0 次	0 次	100%	6
	移动公厕完好率	6	≥95%	99.46%	100%	6
	居民环境保持情况	5	显著	较显著	80%	4
	运行维护机制健全性	6	健全	不健全	50%	3
	群众满意度	6	≥90%	86.45%	82.3%	4.94
合计		35.00	-	-	85.54%	29.94

无害化处理率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评价组与专家通过现场调研，2022 年度青岛市垃圾处理主要采用垃圾焚烧和生化处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检测合格报告，处理后废渣、废气、废水等达标排放，实现无害化处理。

堆体安全事故发生数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根据现场访谈和调研，2022 年度堆体未发生安全事故。

移动公厕完好率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根据项目公司提供的《主要生产车辆完好率统计表》《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移动公厕维修项目审核单》以及 10 个移动公厕维护保养记录，2022 年度固定式移动公厕完好率为 99.97%，车载式车辆完好率为 98.96%，均达到目标值 95%。

居民环境保持情况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 分。评价组对 2022 年度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展开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 216 份。满意度问题包括“您对垃圾处理后环境卫生保持情况是否满意”，满意度为 88.98%。

运行维护机制健全性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3 分。根据现场查看资料，项目具有完善的工艺运行、设备管理、环境监测与保护、生产安全、计量统计等方面的管理制度。但现场发现：餐厨垃圾处理厂沼气发电设备正在检修，新上设备正在安装

（调试），噪音较大。且存在除臭效果不佳的情况，预处理车间有臭味溢出，臭味在办公区有蔓延，项目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群众满意度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4.94 分。评价组对 2022 年度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展开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 216 份。满意度问题包括“您对垃圾处理后环境卫生保持情况是否满意、您对垃圾处理后污染减少情况是否满意、您对垃圾处理工作整体满意度”，满意度分别为：“88.98%、83.98%、86.39%”。受益群众综合满意度 86.45%小于目标值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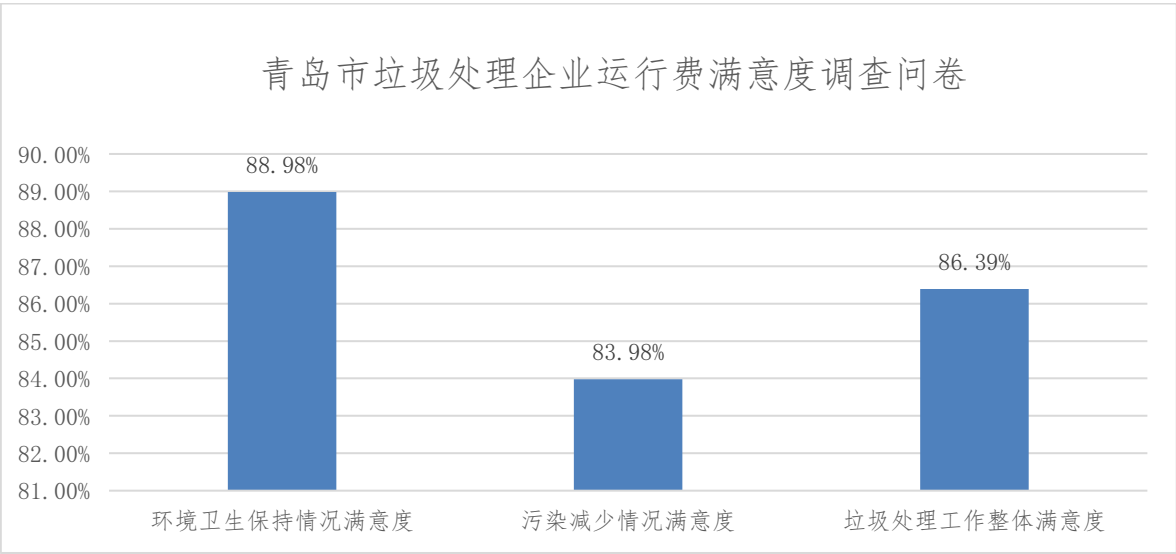


图 1 2022 年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满意度调查问卷

四、存在问题

（一）决策类

1. 绩效目标类

（1）绩效目标设置与实际不符，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一是餐厨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指标按照二期扩建后每日300吨的处理量设置，实际餐厨垃圾二期尚未开始商业运营，实际日处理为200吨/天，项目预期产出不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二是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值设置“垃圾日产日清”，而填埋厂不负责对每日产生的垃圾进行清理，指标值设置合理性和明确性不足，年终不易衡量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影响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

2. 资金投入类

（1）预算测算依据不充分，编制精准度有待加强

首先，项目预算按照垃圾日处理能力测算，各项目实际垃圾（渗沥液）处理量较预算测算基数差距较大。如餐厨垃圾处理量完成71.39%、焚烧二期垃圾处理量完成67.26%等。其次，年初预算测算时，运行费计算方式与实际执行不一致。如渗沥液二期项目，实际运行费按照“固定成本减变动成本”计算，而预算编制时，运行费按照“垃圾处理量乘以结算单价”测算。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过程类

1. 组织实施类

（1）项目缺乏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健全性有待加强

垃圾堆体维护、公厕维修维护无明确的维护目标或实施方案，主管部门对项目实施缺乏制度保障，影响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效果。如垃圾堆体草皮修剪工作，根据《小涧西垃圾填埋场封场后运行费用咨询报告》显示：每年对草皮修剪三次。实际

因堆体面积大、修剪工作零碎，修剪工作缺少相关记录。项目前期缺乏全面细致的实施方案，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相关工作的执行效果。

（2）部分项目未签订协议，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现场评价发现，渗沥液一二期、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粪便无害化处理项目均未签订经营协议，不符合《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主管部门应当与中标人签订城市生活垃圾处置经营协议”的规定。缺少经营协议使项目运行费计算方式无明确依据，也难以有效约束项目实施进度，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来保障项目实施。

（3）垃圾处理超出协议部分结算单价尚未商定，运行费尚未核算

由于前端垃圾分类、收运环节不完善，餐厨垃圾混有生活垃圾（固废杂质），餐厨垃圾厂前期预处理分拣出的固废和垃圾处理后端产生的沼渣一并运至焚烧厂处理，同时，该部分固废杂质每月计入垃圾焚烧厂处理量。从全年来看，焚烧一期垃圾处理费以 56.1 万吨为基数计算，但超出协议部分结算单价尚未商定。按照特许经营协议约定“垃圾处理量多于 56.1 万吨时，超出部分垃圾处理费单价另行商定”，在本运行年度内，垃圾处理量超出 14.23 万吨，远远大于餐厨厂运送的固废杂质和沼渣总量 2.3 万吨，超出部分服务单价未与项目公司商定完成，尚未核算处理费。

（三）效益类

1. 可持续影响类

（1）项目环境监管不到位，存在现场噪音大和污水检测依据不一致的问题，制度执行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

一是餐厨垃圾处理厂共有两台沼气发电设备，一台设备正在检修，新上设备正在安装调试，现场噪音较大且无噪音防护措施。不符合《青岛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青岛市餐厨垃圾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青环审〔2011〕234号）

“产生噪声的设备须合理布局，采取必要的隔声、降噪减震措施”的规定。

二是项目公司采用的检测依据与环评批复标准不一致，如小涧西渗沥液一期二期运行费项目，环评批复要求污水水质应满足《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和《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而项目公司委托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按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执行。

五、相关建议

（一）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提高绩效指标合理性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绩效目标编制的源头管控，设置明确合理、符合实际的绩效指标，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预算匹配性。同时，针对项目特点，对预期效果进行细化量化，有利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衡量跟踪，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便为后续开展自评工作提供较好地参照和

评判依据。

（二）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保障预算测算科学性

在下一年开展预算编制工作时，对全年预算测算要有科学规划和依据。首先，建议预算单位每年度预算申报前充分开展论证调研，加强与各项目公司的沟通和协调，结合实际需求开展预算工作，使项目预算有准确的处理计划和资金测算依据；其次，严格按照协议或文件要求的运行费计算方式进行预算编制，确保做实预算，保证预算与实际需要基本相符，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科学性，并严格按照项目计划和预算安排及时推进预算执行进度。

（三）建立项目实施方案，健全业务管理机制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作为项目主管部门，建议明确对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和移动公厕运行维护的要求，健全项目实施方案等业务管理机制，加强对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承接责任的管理和监督，完善运维工作台账和记录。前期方案完善程度、管理机制的健全性及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利于保障项目的实施。

（四）完善合同签订工作，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根据《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要求，主管部门应当与中标人签订城市生活垃圾处置经营协议。建议项目单位严格按照管理办法执行，与项目公司完善协议签订工作，明确约定经营期限、服务标准、运行费计算方式等内容，做到条款内容完整，表述严谨准确。并定期检查和评价合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采

取相应控制措施，促进合同有效履行。

（五）加强固废量跟踪监测，积极推进垃圾处理超出部分结算标准商定进度

首先，建议将餐厨垃圾处理厂运送的固废量指标，与其他生活垃圾分别计量统计，形成独立的固废杂质台账或统计报表，方便主管部门监督跟踪产出废物流向和处理处置情况，加强垃圾处理各流程环节的监管力度。其次，积极推进垃圾处理超出协议部分结算标准的商定进度，优化结算方式，规范运行费结算工作，提高结算效率和垃圾处理计量付费的精确度。

（六）加大环境监管力度，督促项目公司严格按制度执行

建议主管部门强化职责分工，加大对垃圾处理过程中的环境监督检查力度，要求各项目公司严格按照标准执行，督促垃圾处理工作在保证质量的同时有序推动执行进度。

第一，建议山东十方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必要的隔声、降噪、减震措施，做好全过程噪音控制，厂内噪声严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第二，建议青岛洁源环境有限公司在开展污染物排放检测时，统一按照青岛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分局批复的《关于青岛洁源环境有限公司青岛市小涧西生活垃圾渗沥液处理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青环高新审〔2016〕72 号）标准执行。在环评批复之后发布或修订的标准对项目执行该标准有明确时限要求的，按新发布或修订的标准执行。

六、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采用垃圾焚烧和生化处理方式，有效提高垃圾处理效率，减少占地面积和环境污染，垃圾燃烧过程中产生的热量用于发电，达到资源化利用的效果。但评价组在实际评价过程中，发现工作中存在以下问题：绩效目标设置与实际不符，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预算测算依据不充分，编制精准度有待加强；项目缺乏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健全性有待加强；部分项目未签订协议，已签订协议的小涧西垃圾焚烧项目垃圾处理超出协议部分结算单价尚未商定，运行费尚未核算；环保管理不到位，制度执行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

评价组对 2022 年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绩效开展数据分析后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判，最终评分结果如下：总体得分 **87.55** 分，绩效评级为“良³”。各部分权重和得分见表 6-1：

表 6-1 绩效得分整体情况表

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决策	20	17.25	86.25%
过程	20	16.50	82.50%
产出	25	23.86	95.44%
效果	35	29.94	85.54%
合计	100	87.55	87.55%

³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要求：“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七、附件

附件 1 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决策 (2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青岛市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青岛市城市管理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青岛市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5 项各占 1/5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信息，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按照《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青岛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中长期规划》、《2022 年青岛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行动方案》等开展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依据市城市管理局三定方案中“负责环境卫生行业管理，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等工作。”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该项目属于满足社会公共需要的社会公共事务，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并无重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权重分，即 3 分。	100%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	规范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等。若①②③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审核汇编部门预算建议数上报财政局，市财政局下达《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青财预指〔2022〕1 号），2022 年度项目预算经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审查批准后批复，项目随之	100%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齐全得权重 100%；如不符合①得 0 分；缺②扣权重 1/3；缺③扣权重 1/3。	批复。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党组会集体决策，并由青岛市工程咨询院出具的预算评审报告，对项目实施必要性、实施内容和绩效目标进行评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 分。		
	绩效目标（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4 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设置年度总体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餐厨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指标按照二期扩建后每日 300 吨的处理量测算，但 2022 年度餐厨垃圾处理二期尚未商业运行，实际日处理能力为 200 吨/天，项目预期产出不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5%权重分，即 2.25 分。	75%	2.2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3 项各占 1/3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但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值设置“垃圾日产日清”，指标值设置不合理，填埋厂不负责每日产生的垃圾进行清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6.67%权重分，即 2 分。	66.67%	2
	资金投入（8）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	科学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	预算编制经过党组会集体决策，并由青岛市工程咨询院出具预算评审报告，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	75%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			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预算按照协议约定价格、政府定价或调整文件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餐厨垃圾费按照二期扩建后每日300吨的处理量测算，但2022年度餐厨垃圾处理二期尚未商业运行，实际日处理能力为200吨/天。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75%权重分，即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拟安排任务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评价要点：①项目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匹配情况。2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费按照协议或定价文件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该项资金主要用于对餐厨垃圾处理、焚烧一期二期垃圾处理、渗沥液一期二期处理、填埋场运营维护、飞灰填埋以及粪便无害化和移动公厕维护，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00%权重分，即4分。	100%	4
过程 (20)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当资金到位率≤100%时，得分为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财政拨款预算收入明细账，2022年度申请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14875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4875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00%权重分，即2分。	100%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达 100%，则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明细账，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4875 万元，实际支出 14875 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100%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规范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4 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合规扣除相应权重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财务管理制度、支出凭证、项目合同等资料，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由各项目公司提交《处理费拨付申请表》，环卫处依据环卫中心认定处理合格的垃圾量（渗沥液量）核定费用，经会签局财务处并经局领导同意后，拨付给项目公司，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合同规定的用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4 分。	100%	4
	组织实施（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②是否已制定实施方案、生活垃圾处理应急预案、监督考核等业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根据项目提供的资料，在财务管理方面，项目单位制定了《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的通知》（青城管办〔2017〕5 号）、《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大额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青城管办〔2020〕21 号），对预算管理、收入管理、支出管理、内控管理以及绩效管理等进行规定，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在业	91.67%	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务管理方面，项目单位制定了《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企业年度社会效益考核实施办法〉的通知》（青城管〔2022〕76号）、《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青岛市小涧西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监管办法〉的通知》（青城管〔2021〕81号）、《青岛市生活垃圾转运、无害化处置疫情防控应对方案》，对垃圾处理质量、计量管理、场区运行、安全运营等进行规定。但垃圾堆体维护、公厕维修维护无明确的维护目标或实施方案，业务管理制度不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91.67%权重分，即 5.5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是否签订经营协议，并按照协议执行；③项目协议合同、垃圾处理台账、检测报告、考核记录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4 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根据现场资料核查，项目公司每日对收运、进出场站、处置的生活垃圾进行计量，定期对计量设备进行校准，按要求建立处理台账、安装在线监控装置；各垃圾处理厂具有 5 名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员。项目实施的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市城市管理局委托第三方每季度对各垃圾处理厂进行污染物检测，并出具政府监督性检测报告；每月对场区运营、污染控制及安全防护等方面进行检查，并要求对问题隐患进行整改落实。相关垃圾处理台账、检测报告、考核记录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但部分项目未及时签订垃圾处置经营协议，不符合《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主管部门应当与中标人签订城市生活垃圾处置经营协	50%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议”。且已签订协议的项目未按约定按月支付运行费，垃圾处理存在超出部分结算单价尚未商定，运行费尚未核算的问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0%权重分，即 3 分。		
产出 (25)	产出数量 (12)	餐厨垃圾处理量	2	考察 2022 年餐厨垃圾处理完成情况。	≥ 10.95 万吨	当餐厨垃圾处理量 ≥ 10.95 万吨时，得满分；否则，得分=实际处理量/预期目标值*权重分。	2022 年度计划完成餐厨垃圾处理量 10.95 万吨，实际处理量完成 7.82 万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1.42%权重分，即 1.43 分。	71.42%	1.43
		垃圾焚烧处理量	2	考察 2022 年垃圾焚烧处理完成情况。	≥ 78 万吨	当垃圾焚烧一期处理量 ≥ 56.1 万吨时，得 50%权重分；当垃圾焚烧二期处理量 ≥ 21.9 万吨时，得 50%权重分；否则，得分=实际处理量/预期目标值*权重分。	2022 年度焚烧一期、二期计划完成焚烧量 56.1 万吨、21.9 万吨，实际焚烧一期、二期完成垃圾焚烧处理 69.54 万吨、14.73 万吨。焚烧一期垃圾焚烧完成率=69.54/56.1*100%=123.96%，焚烧二期垃圾焚烧完成率=14.73/21.9*100%=67.26%。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3.63%权重分，即 1.67 分。	83.63%	1.67
		堆体维护完成率	2	考察 2 个垃圾堆体和 1 个飞灰填埋堆体维护任务完成情况。	100%	当垃圾堆体维护 2 个、飞灰填埋堆体维护 1 个时，得满分；否则，得分=实际维护数量/预期目标值*权重分。	通过现场查看资料，项目公司对一期二期两个垃圾堆体稳定性、渗沥液管道阀门进行巡检，开展防疫消杀、绿化草皮修建、喷淋系统运行维护等工作；并接收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青岛康恒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焚烧产生的飞灰，做好飞灰填埋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100%	2
		渗沥液处理量	2	考察 2022 年渗滤液和浓缩液处理完成情况。	≥ 68.63 万吨	当渗沥液一期项目渗滤液处理 24.82 万吨，得 50%权重分；渗沥液二期项目渗滤液处理 28.11 万吨、浓缩液处理 15.7 万吨时，得 50%权重分；否	2022 年度计划完成渗沥液处理 68.63 万吨，实际渗滤液一期处理量为 22.95 万吨，二期渗滤液处理量为 22.26 万吨、浓缩液处理量为 13.71 万吨。渗沥液一期处理量完成率为 92.47%，渗沥液二期渗滤液、浓缩液处理完	87.86%	1.7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则，得分=实际处理量/预期目标值*权重分。	成率分别为 79.19%、87.3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7.86%权重分，即 1.76 分。		
		粪便年处理量	2	考察 2022 年粪便年处理量完成情况。	≥0.5 万吨	当粪便年处理量≥0.5 万吨时，得满分；否则，得分=实际处理量/预期目标值*权重分。	2022 年度计划完成粪便处理 0.5 万吨，实际粪便处理达到 0.67 万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100%	2
		移动公厕维护次数	2	考察 2 台车载式移动公厕和 10 台固定式移动公厕维护检查完成情况。	≥12 次	当提供 12 台移动公厕维修维护记录时，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扣分。	根据单位提供的维修维护记录，对 10 台固定式移动公厕维修维护 1 次、2 台车载式移动公厕维修维护 7 次，共完成 17 次维修维护。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100%	2
	产出质量（6）	垃圾（渗沥液）处理达标率	4	考察垃圾处理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	100%	当垃圾（渗沥液）检测达标并出具检测报告时，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主管部门定期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垃圾处理厂污染物排放进行检测。餐厨垃圾主要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废水进行检测；焚烧处理厂对二噁英、飞灰、炉渣、无组织废气、烟气重金属检测、噪声进行检测；渗沥液处理厂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废水进行检测，城肥厂对废水、工业废气、噪声进行检测，均出具检测合格报告，符合青岛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的环评标准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4 分。	100%	4
		堆体检测达标率	2	考察垃圾堆体检测及飞灰检测达标情况。	100%	当堆体检测和飞灰检测达标并出具检测报告时，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主管部门定期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填埋场堆体进行检测，主要对地下水、工业废气、土工膜完整性漏点检测、沉降监测以及飞灰检测，并出具检测合格报告，符合青岛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的环评标准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100%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产出时效 (4)	垃圾(渗沥液)处理运行天数	2	考察垃圾(渗沥液)处理运行天数完成情况。	330天	当垃圾(渗沥液)处理运行天数达到330天时,得满分;否则,得分=运行天数达标的项目数/项目总数*权重分。	根据项目公司提供的生产报表、垃圾处理台账、垃圾处理费拨款申请表等资料,餐厨垃圾处理厂运行365天、焚烧一期运行342天、焚烧二期运行351天、渗沥液处理运行364天,均达到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即2分。	100%	2
		移动公厕定期检修及时率	2	考察2台车载式移动公厕、10台固定式移动公厕分别每月、每年检修及时情况。	100%	2台车载式移动公厕每月检修一次、10台固定式移动公厕每年检修一次。移动公厕定期检修及时率=(及时完成检修的公厕数/公厕总数)×100%。	根据项目公司提供的《车辆月检登记表》和《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移动公厕维修项目审核单》,按时对移动公厕进行检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即2分。	100%	2
	产出成本 (3分)	运行费执行标准	3	考察是否按照合同协议和定价文件等垃圾处理单价执行。	定价标准	项目定价:①餐厨垃圾处理按照120元/吨;②焚烧一期54.39元/吨;③焚烧二期90.5元/吨;④渗沥液一期93.39元/吨⑤渗沥液二期渗滤液处理99.58元/吨、浓缩液128.53元/吨;⑥粪便处理、移动公厕维护项目实际实施与成本测算是否一致。6项各占1/6权重分,若出现一项未按照定价执行,扣除相应权重分。	根据垃圾处理费拨付申请表和项目支出明细表,垃圾处理费均按照协议、定价文件或调整文件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即3分。	100%	3
效益 (35)	项目效益 (35)	无害化处理率	6	考察垃圾处理无害化处理情况。	100%	无害化处理率=无害化处理垃圾量/垃圾进场量*100%。当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时,得	评价组与专家通过现场调研,2022年度青岛市垃圾处理主要采用垃圾焚烧和生化处理,处理后废渣、废气、废水等达标排放,实现	100%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					满分；否则，每降低 1%扣除 5%权重分。若在全国、省市检查中受到相关处罚，则指标不得分。	无害化处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6 分。		
		堆体安全事故发生数	6	考察堆体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0 次	当堆体未发生安全事故，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现场访谈和调研，2022 年度堆体未发生安全事故。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6 分。	100%	6
		移动公厕完好率	6	考察车载式和固定式移动公厕维护完好情况。	≥95 %	移动公厕完好率=(月天数*设备项数-不合格天数)/(月天数*设备数)*100%。车载式和固定式移动公厕各占 1/2 权重分，若出现一项未达到目标值，扣除相应权重分。	根据项目公司提供的《主要生产车辆完好率统计表》《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移动公厕维修项目审核单》以及 10 个移动公厕维护保养记录，2022 年度固定式移动公厕完好率为 99.97%，车载式车辆完好率为 98.96%，均达到目标值 9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6 分。	100%	6
		居民环境保持情况	5	考察垃圾处理后居民环境改善情况。	显著	居民环境改善情况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显著（100%）、较显著（80%-100%）、一般（60%-80%）、不显著（60%以下）四档，分别对该指标按 1、0.8、0.6、0 进行赋分。	评价组对 2022 年度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展开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 216 份。满意度问题包括“您对垃圾处理后环境卫生保持情况是否满意”，满意度为 88.9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0%权重分，即 4 分。	80%	4
		运行维护机制健全性	6	考察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运行管理措施、应急预案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	健全	①项目是否具备持续运行的能力和资源，包括具有完善的工艺运行、设备管理、环境监测与保护、生产安全、计量统计等方面的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情况，包括相关制度执行记录和现场实地查	根据现场查看资料，项目具有完善的工艺运行、设备管理、环境监测与保护、生产安全、计量统计等方面的管理制度。但现场发现：餐厨垃圾处理厂沼气发电设备一台正在检修，新上设备正在安装（调试），噪音较大。且存在除臭效果不佳的情况，预处理车间有臭味溢出，臭味在办公区有蔓延，制度	50%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看。2 项各占 1/2 权重分。	执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0%权重分，即 3 分。		
		群众满意度	6	考察青岛市市内五区居民对本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90 %	当满意度 ≥ 目标值时，得 6 分；当满意度 < 目标值时，每降低 1%扣除 5%的权重分。	评价组对 2022 年度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展开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 216 份。满意度问题包括“您对垃圾处理后环境卫生保持情况是否满意、您对垃圾处理后污染减少情况是否满意、您对垃圾处理工作整体满意度”，满意度分别为：“88.98%、83.98%、86.39%”。受益群众综合满意度 86.45%小于目标值 9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2.33%权重分，即 4.94 分。	82.33%	4.94
合计			100	-	-	-		87.55%	87.55

附件 2 问题清单

2022 年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问题清单

序号	问题分类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1	项目绩效目标存在的问题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度餐厨垃圾处理二期尚未商业运行，实际日处理能力为 200 吨/天，项目预期产出不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			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值设置“垃圾日产日清”，指标值设置不合理，填埋厂不负责每日产生的垃圾进行清理。
3	项目资金投入存在的问题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预算测算精准度有待提升，项目预算按照垃圾日处理能力测算，各项目实际垃圾（渗沥液）处理量较预算测算基数差距较大；且年初预算测算运行费计算方式与实际执行不一致。
4	组织实施存在的问题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垃圾堆体维护、公厕维修维护无明确的维护目标或实施方案，业务管理制度不健全。
5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已签订协议的小涧西垃圾焚烧项目垃圾处理超出协议部分结算单价尚未商定，运行费尚未核算。
6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部分项目未及时签订垃圾处置经营协议，不符合《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主管部门应当与中标人签订城市生活垃圾处置经营协议”。
7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度计划完成餐厨垃圾处理量 10.95 万吨，实际处理量完成 7.82 万吨，未达到预期目标。
8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度焚烧二期计划完成焚烧量 21.9 万吨，实际焚烧二期完成垃圾焚烧处理 14.73 万吨，未达到预期目标。
9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度计划完成渗沥液处理 68.63 万吨，实际渗滤液一期处理量为 22.95 万吨，二期渗滤液处理量为 22.26 万吨、浓缩液处理量为 13.71 万吨，未达到预期目标。
10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餐厨垃圾处理厂沼气发电设备一台正在检修，新上设备正在安装（调试），噪音较大。且存在除臭效果不佳的情况，预处理车间有臭味溢出，臭味在办公区有蔓延。
11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小涧西渗沥液一期二期运行费项目：项目公司委托第三方机构检测依据与环评批复标准不一致。

附件 3 基础表

基础表 1 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表

项目资金	项目资金情况（万元）
预算申请	14875
预算批复	14875
实际到位	14875
追加预算	0
实际支出	14875
预算执行率	100%

基础表 2 项目支出明细表

日期	支出单位	支出金额（万元）
2022. 3. 18	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124
2022. 3. 18	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371. 25
2022. 3. 18	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754. 11
2022. 3. 18	青岛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37. 71
2022. 3. 18	青岛康恒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22. 6
2022. 3. 18	青岛小涧西渗沥液处理有限公司	633. 46
2022. 3. 21	青岛洁源环境有限公司	1257. 51
2022. 5. 7	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1113. 75
2022. 5. 7	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372
2022. 5. 7	青岛洁源环境有限公司	2000
2022. 8. 5	青岛小涧西渗沥液处理有限公司	834. 763452
2022. 8. 5	青岛康恒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06. 439335
2022. 8. 5	青岛洁源环境有限公司	1698. 073978
2022. 8. 5	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98. 828057
2022. 8. 8	青岛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820. 242736
2022. 10. 31	青岛洁源环境有限公司	353. 416022
2022. 10. 31	青岛康恒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728. 960665
2022. 10. 31	青岛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92. 047264
2022. 10. 31	青岛小涧西渗沥液处理有限公司	1231. 776548
2022. 10. 31	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824. 061943
合计		15875

基础表 3 2022 年度垃圾处理月度统计表

单位：吨

月份	餐厨垃圾	焚烧一期	焚烧二期	渗沥液一期	渗沥液二期-渗沥液	渗沥液二期-浓缩液
1	6604.495	58930.98	13151.272	16973	15606	11966
2	5355.72	46504.06	8441.42	13475	12862	11137
3	4570.7	58475.58	8077.70	11934	10024	10286
4	6352.06	65242.14	0.00	13592	15889	11605
5	8215.5	59865.18	8176.26	21044	20013	13514
6	8212.44	57196.46	17606.74	14741	17560	10765
7	7484.42	60238.62	22449.36	20956	22799	14458
8	8311.6	62136.18	20440.72	23158	21041	13145
9	8374.48	43603.42	29643.69	23040	20551	7594
10	5915.1	59151.34	11504.56	25094	21849	9335
11	4650.84	59108.16	7391.980	23481	20567	12843
12	4122.9	64971.66	418.24	22046	23857	10436
合计	78170.255	695423.78	147301.944	229534	222618	137084

基础表 4 2022 年度餐厨垃圾处理运行费项目统计表

月份	餐厨垃圾处理量(吨)	垃圾处理保底量(吨)	处理费单价(元/吨)	拨付申请表金额(元)	实际拨付金额(元)
1	6604.495	5580	120	792539.4	
2	5355.72	5040	120	642686.4	
3	4570.7	5580	120	669600	2377100
4	6352.06	5400	120	762247.2	
5	8215.5	5580	120	985860	
6	8212.44	5400	120	985492.8	
7	7484.42	5580	120	898130.4	
8	8311.6	5580	120	997392	8202427.36
9	8374.48	5400	120	1004937.6	
10	5915.1	5580	120	709812	2920472.64
11	4650.84	5400	120	558100.8	
12	4122.9	5580	120	494748	
合计	78170.255	-	-	9501546.6	13500000

注：①运行费计算方式：不可抗力期间的餐厨垃圾处理费=该期间的保底量×餐厨垃圾处理价格；除不可抗力外的餐厨垃圾处理费=该期间实际处理量×餐厨垃圾处理价格。

②3月运行费按照保底量计算，主要原因是垃圾收运量不够。

基础表 5 2022 年度焚烧一期垃圾处理运行费项目统计表

月份	焚烧一期 处理量 (吨)	服务量单 价 (元/ 吨)	垃圾处理费 (元)	渗沥液输 送量 (m³)	处理费单 价 (元/ 吨)	渗沥液处 理费 (元)	监管考 核扣费 (元)	拨付申请表 金额 (元)	实际拨付金 额 (元)	备注
1	58930.98	54.39	3205256.002	8272	53.3	440897.6		2764358.402		
2	46504.06	54.39	2529355.823	6864	53.3	365851.2		2163504.623		
3	58475.58	54.39	3180486.796	10238	53.3	545685.4		2634801.396	7541100	
4	65242.14	54.39	3548519.995	11216	53.3	597812.8		2950707.195		
5	59865.18	54.39	1901636.482	13337	53.3	710862.1	3000	1187774.382		超出 55*1.02 万吨 处理量 24902.2 吨, 尚未核算处理 费。
6	57196.46	54.39	0	14728	53.3	785002.4		-785002.4		57196.46 吨, 尚未 核算处理费。
7	60238.62	54.39	0	16562	53.3	882754.6		-882754.6		60238.62 吨, 尚未 核算处理费。
8	62136.18	54.39	3379586.83	16275	53.3	867457.5		2512129.33	5988280.57	
9	43603.42	54.39	2371590.014	10511	53.3	560236.3		1811353.714		
10	59151.34	54.39	3217241.383	11850	53.3	631605		2585636.383	8240619.43	
11	59108.16	54.39	3214892.822	12019	53.3	640612.7		2574280.122		
12	64971.66	54.39	3533808.587	10087	53.3	537637.1		2996171.487		
合计	695423.78	-	30082374.74	141959	-	7566414.7		22512960.04	21770000	

注：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7 月为本运行度，截 2022 年 5 月生活垃圾处理总量已达 585902.2 吨，按照特许经营协议约定“甲方某年度的垃圾供应量多于 55 万吨+2%时，超出部分垃圾处理费单价另行商定”。

①超出部分垃圾处理量=585902.2-550000*1.02=24902.2 吨，处理费另行商定；

②本月在 55 万吨以内的垃圾处理量=59865.18-24902.2=34962.98 吨，处理费=34962.98*54.39=1901636.4822 元。

基础表 6 2022 年度焚烧二期垃圾处理运行费项目统计表

月份	焚烧二期处理量 (吨)	服务量单价 (元/吨)	拨付申请表金额 (元)	实际拨付金额 (元)	备注
1	13151.272	90.5	1190190.116		
2	8441.42	90.5	763948.51		
3	8077.70	90.5	731031.85	3226000	
4	0.00	90.5	0		
5	8176.26	90.5	739951.53		
6	17606.74	90.5	1593409.97		
7	22449.36	90.5	2031667.08		
8	20440.72	90.5	1849885.16	3064393.35	
9	29643.69	90.5	2682754.126		
10	11504.56	90.5		7289606.65	11504.56 吨, 尚未核算处理费。
11	7391.980	90.5			7391.98 吨, 尚未核算处理费。
12	418.24	90.5	37850.72		
合计	147301.944	-	11620689.06	13580000	1959310.938

注：①9月由于焚烧一期检修，其中市南区 0.28 吨和市北区 0.06 吨冷链垃圾运至二期处理。

②若乙方的年度垃圾处理量超过 83.77 万吨，超过部分的垃圾处理服务费单价，双方按照单价折扣比例结算。

基础表 7 2022 年度渗沥液一期处理运行费项目统计表

月份	渗沥液处理量（吨）	日均设计量（吨）	服务量单价（元/m ³ ）	其中：变动成本（元/m ³ ）	天数（天）	固定成本（元）	变动成本（元）	拨付申请表金额（元）	实际拨付金额（元）
1	16973	900	93.39	39.32	30	2521530	394261.64	2127268.36	
2	13475	900	93.39	39.32	29	2437479	496415	1941064	
3	11934	900	93.39	39.32	31	2605581	627783.12	1977797.88	6334600
4	13592	900	93.39	39.32	29	2437479	491814.56	1945664.44	
5	21044	900	93.39	39.32	32	2689632	304965.92	2384666.08	
6	14741	900	93.39	39.32	30	2521530	482023.88	2039506.12	
7	20956	900	93.39	39.32	31	2605581	273038.08	2332542.92	
8	23158	900	93.39	39.32	31	2605581	186455.44	2419125.56	8347634.52
9	23040	900	93.39	39.32	30	2521530	155707.2	2365822.8	
10	25094	900	93.39	39.32	31	2605581	110331.92	2495249.08	12317765.48
11	23481	900	93.39	39.32	30	2521530	138367.08	2383162.92	
12	22046	900	93.39	39.32	30	2521530	194791.28	2326738.72	
合计	229534	—	—	—	364	30594564	3855955.12	26738608.88	27000000

基础表 8 2022 年度渗沥液二期处理运行费项目统计表-渗沥液

月份	渗沥液处理量 (吨)	日均设计量 (吨)	服务量单价 (元/m³)	其中：变动成本 (元/m³)	天数 (天)	固定成本 (元)	变动成本 (元)	拨付申请表金额 (元)
1	15606	1000	99.58	32.83	30	2987400	472555.02	2514844.98
2	12862	1000	99.58	32.83	29	2887820	529810.54	2358009.46
3	10024	1000	99.58	32.83	31	3086980	688642.08	2398337.92
4	15889	1000	99.58	32.83	29	2887820	430434.13	2457385.87
5	20013	1000	99.58	32.83	32	3186560	393533.21	2793026.79
6	17560	1000	99.58	32.83	30	2987400	408405.2	2578994.8
7	22799	1000	99.58	32.83	31	3086980	269238.83	2817741.17
8	21041	1000	99.58	32.83	31	3086980	326953.97	2760026.03
9	20551	1000	99.58	32.83	30	2987400	310210.67	2677189.33
10	21849	1000	99.58	32.83	31	3086980	300427.33	2786552.67
11	20567	1000	99.58	32.83	30	2987400	309685.39	2677714.61
12	23857	1000	99.58	32.83	30	2987400	201674.69	2785725.31
合计	222618	-	-	-	364	36247120	4641571.06	31605548.94

基础表 9 2022 年度渗沥液二期处理运行费项目统计表-浓缩液

月份	浓缩液处理量 (吨)	日均设计量 (吨)	服务量单价 (元 /m³)	其中：变动成本 (元 /m³)	天数 (天)	固定成本 (元)	变动成本 (元)	拨付申请表金额 (元)
1	11966	500	128. 53	73. 32	30	1927950	222452. 88	1705497. 12
2	11137	500	128. 53	73. 32	29	1863685	246575. 16	1617109. 84
3	10286	500	128. 53	73. 32	31	1992215	382290. 48	1609924. 52
4	11605	500	128. 53	73. 32	29	1863685	212261. 4	1651423. 6
5	13514	500	128. 53	73. 32	32	2056480	182273. 52	1874206. 48
6	10765	500	128. 53	73. 32	30	1927950	310510. 2	1617439. 8
7	14458	500	128. 53	73. 32	31	1992215	76399. 44	1915815. 56
8	13145	500	128. 53	73. 32	31	1992215	172668. 6	1819546. 4
9	7594	500	128. 53	73. 32	30	1927950	543007. 92	1384942. 08
10	9335	500	128. 53	73. 32	31	1992215	452017. 8	1540197. 2
11	12843	500	128. 53	73. 32	30	1927950	158151. 24	1769798. 76
12	10436	500	128. 53	73. 32	30	1927950	334632. 48	1593317. 52
合计	137084	-	-	-	364	23392460	3293241. 12	20099218. 88

附件 4 满意度调查报告

2022 年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满意度报告

一、调查背景

为了防止对环境造成污染，要将垃圾进行减量化、资源化及无害化处理，最大限度降低垃圾处理过程中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国家、省市高度重视垃圾处理工作。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文件精神，申请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用于保障垃圾处理厂正常运行。最大限度地提高垃圾处理效率，减少占地和污染，改善生存环境质量，提高垃圾资源利用水平，实现垃圾减量化和资源化。

为客观评价 2022 年青岛市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的社会效果，引入“社会满意度”指标，对青岛市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城阳区五区居民进行问卷调查。

二、研究设计

（一）调查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青岛市市内五区居民。

（二）调查内容

1. 受益对象的基本信息

基本问题包括：您所在的区。

2. 受益对象的基本问题

您了解垃圾处理厂的处理方式吗、您认为垃圾分类对提高垃圾处理能力有促进作用。

3. 受益对象的满意度调查

满意度问题包括：您对垃圾处理后环境卫生保持情况是否满意、您对垃圾处理后污染减少情况是否满意、您对垃圾处理工作整体满意度。

4. 您对 2022 年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工作方面还有哪些意见或建议，请您提出具体的完善建议和宝贵意见。

（三）调查方式

本次调查采用简单随机抽样法，2022 年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受益居民满意度问卷调查，计划发放问卷 200 份。

（四）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给调研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由我公司工作人员在青岛市财政局、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等相关部门的协调下，组织安排问卷调研工作。

三、调查实施

（一）调查开展情况

根据项目进度安排，评价组于 2023 年 5 月份通过对青岛市五区居民进行了问卷调查并回收满意度调查问卷。

（二）问卷回收情况

本次调查共发放 216 份问卷，实际回收 216 份问卷，问卷回收率为 100%，其中有效问卷 216 份，问卷有效率 100%。

四、满意度问题分析

问卷中的满意度问题由“您对垃圾处理后环境卫生保持情况是否满意、您对垃圾处理后污染减少情况是否满意、您对垃圾处理工作整体满意度”三项构成。每项满意度分

为五级，即“非常满意”、“比较满意”、“基本满意”、“较不满意”、“非常不满意”，满分为 100%，各档次对应的分值为 100%、80%、60%、40%、0%，通过加权计算得出各项指标的满意度比例。调查对象的平均满意度为 86.45%。

从各分项来看，受调查对象“您对垃圾处理后环境卫生保持情况的满意度”高于平均值 86.45%，为 88.98%；“您对垃圾处理后污染减少情况的满意度”满意度值低于平均值 86.45%，为 83.98%。

（四）意见或建议分析

小润西附近村民反映秋冬季刮北风时存在臭味蔓延的现象。每天晚上都能闻到垃圾散发的臭味，气味扰民严重。

附录 4-1 满意度问卷

2022 年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

满意度问卷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青岛市财政局委托，我司针对 2022 年垃圾处理企业运行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进行社会调研。本次问卷旨在客观评价社会公众的满意度。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我们的问卷。整份问卷大约花费您 5 分钟，问卷采用不记名方式，请根据您的个人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将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2023 年 5 月

一、基本信息

您所在的区：

- A. 市南区 B. 市北区 C. 李沧区 D. 崂山区
E. 城阳区

二、基本问题

1. 您了解垃圾处理厂的处理方式吗？

- A. 填埋法 B. 堆肥法 C. 焚烧法 D. 不了解

2. 您认为垃圾分类对提高垃圾处理能力有促进作用？

- A. 显著 B. 较显著 C. 一般 D. 不显著

三、满意度调查

1. 您对垃圾处理后环境卫生保持情况是否满意？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2. 您对垃圾处理后污染减少情况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3. 您对垃圾处理工作整体满意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四、意见或建议

您对垃圾处理工作还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请您提出具体的完善建议和宝贵意见:

_____ 感谢您的配合!

八、评价单位盖章

山东华科仁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2022 年度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青岛市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评 价 机 构：山东华科仁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录

一、部门概况	- 1 -
(一) 部门设立背景及概况	- 1 -
(二) 部门职能、架构及战略目标	- 1 -
(三) 部门预算及支出情况	- 9 -
(四) 部门资产情况	- 13 -
(五) 部门绩效目标	- 14 -
二、评价工作基本情况	- 15 -
(一) 评价目的	- 15 -
(二) 评价依据	- 16 -
(三) 评价对象和资金范围	- 16 -
(四) 评价原则及评价方法	- 17 -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设计思路	- 18 -
(六) 绩效评价人员组成	- 19 -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20 -
三、评价结论	- 21 -
(一) 评价结论	- 21 -
(二) 绩效分析	- 21 -
四、部门主要绩效	- 36 -
五、存在的问题	- 37 -
六、相关建议	- 39 -
七、机构盖章和人员签字	- 42 -

八、附件.....	- 43 -
附件 1 综合评分表	- 43 -

2022 年度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设立背景及概况

根据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备案审查同意，省委、省政府批准的《青岛市机构改革方案》和市委、市政府《关于青岛市市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市城市管理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局级，加挂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简称市综合执法局）牌子。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内设 15 个处室、下属 7 个直属单位。物业管理处、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于 2022 年 6 月由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划转至市城市管理局。

（二）部门职能、架构及战略目标

1.主要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领域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和管理标准并组织实施。

（2）拟订燃气供热、市容景观、环境卫生等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

（3）负责燃气供热行业管理。拟订燃气供热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制度、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燃气供热设施维修、养护和管理以及维修、养护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研

究提出燃气供热产品价格及服务收费标准的建议。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能。

（4）负责市容景观行业管理。拟订市容景观行业管理制度、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户外广告与亮化设施的建设、维修、养护、管理等全流程工作以及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广场、海水浴场、门头牌匾等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清雪工作。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能。

（5）负责环境卫生行业管理。拟订环境卫生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制度、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环境卫生设施维修、养护管理以及维修、养护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等工作。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能。

（6）负责物业服务行业监督管理，拟定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负责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账户管理、使用监管和信息系统建设维护；指导物业共有部分以及公用设施交付工作。

（7）推进城市管理领域便民服务改革。负责监督城市管理领域行业服务质量，受理、办理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投诉、举报，拓宽为民服务渠道，提高便民化服务水平。

（8）承担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拟订城市管理责任目标并组织考核，协调解决城市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对城市管理领域的监管职责划分提出调整建议，拟订城市管理综合整

治和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建设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体系，建设、运行和维护市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建立完善社会参与城市管理工作机制。协调城市管理领域科技创新、科技成果推广应用等工作，开展科技交流与合作。

（9）负责市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权限内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工作，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拟订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并组织实施，建立与行业主管部门执法协作配合机制，组织开展全市性重大执法活动和专项执法行动，查处重大案件和跨区域案件。

（10）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工作。培育、引导、扶持城市管理领域行业协会发展，推进行业协会自律，发挥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作用。承担城市管理领域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相关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承担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

（11）统筹协调、指导监督区（市）和功能区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组织架构

（1）内设机构

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青厅字〔2019〕49号）、《关于调整物业管理职责的批复》（青编字〔2022〕6号），2022年市城市管理局内设办公室、

人事处、政策法规处、宣传教育处、规划财务处、城市管理协调处、城市管理监督服务处、执法监督处、燃气供热管理处、市容景观管理处、安全应急管理处、物业管理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工作处等 15 个处室，内设机构较 2021 年增加 1 个，物业管理处于 2022 年 6 月由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划转至市城市管理局。具体职责分工如表 1-1。

表 1-1 市城市管理局机构职责分工表

序号	机构设置	职责分工
1	办公室	组织协调局机关日常工作；负责局机关文电会务，政务公开、督查督办、政务信息、机要保密、安全应急、值班管理、档案管理、信访、综合性文稿起草、建议提案办理、对外联络、信息建设和后勤保障等工作。
2	人事处	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人事管理、机构编制、社会保障等工作。负责干部队伍建设和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人员出国（境）管理等工作。承担城市管理领域招才引智相关工作。
3	政策法规处	起草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领域相关地方性法规、地方性规章草案。负责推进城市管理系统职能转变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组织编制权责清单，深化简政放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优化权力运行流程，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承担有关行政审批服务事项的办理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城市管理领域信用体系建设等工作。组织开展普法宣传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承担城市管理领域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
4	宣传教育处	引导动员公众参与城市管理工作，承办文明城市建设有关工作，负责行业职业道德建设、文明行业创建等工作，负责新闻报道，舆情处置和对外交流。
5	规划财务处	拟定城市管理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维护建设资金等使用和管理。研究提出燃气供热产品价格及服务收费标准的建议。负责局机关财务和国有资产管理工作，开展内部审计和监督管理，指导所属单位财务和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承担城市管理领域损招商引资相关工作。
6	城市管理协调处	承担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具体工作。拟定城市管理责任目标并组织考核，协调解决城市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对城市管理领域的监管职责划分提出调整建议，拟定城市管理综合整治和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城市管理领域综合调研、社会监督评价和社会动员工作，对改进完善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提出意见建议。
7	城市管理监督服务	负责监督城市管理领域行业服务质量，受理、办理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投诉、举报，拓宽为民服务渠道，提高便民化服务水平。建设全市数

序号	机构设置	职责分工
	处	字化城市监督指挥体系，建设运行和维护市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
8	执法监督处	承担权限内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工作。拟订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并组织实施，建立与行业主管部门执法协作配合机制，组织开展全市性重大执法活动和专项执法活动，查处重大案件和跨区案件，统筹协调、指导监督区（市）功能区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做好与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等的执法配合、执法衔接与执法保障工作。
9	燃气供热管理处	拟订燃气供热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制度、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燃气供热设施维修、养护和管理以及维修、养护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组织城市燃气供热产品质量监测。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能。
10	市容景观管理处	拟订市容景观行业管理制度、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户外广告与亮化设施的建设、维修、养护、管理等全流程工作以及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广场、海水浴场、门头牌匾等监督管理工作、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能。
11	环境卫生管理处	拟订环境卫生设施维修、养护和管理制度、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环境卫生设施维修、养护管理，负责维修、养护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是、组织环境卫生监测，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等工作。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能。
12	安全应急管理处	负责行业安全监管和应急体系建设，拟订安全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参与或组织重大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城市清雪工作。协调城市管理领域科技创新、科技成果推广应用等工作，开展科技交流与合作，组织指导行业节能减排。参与节约用水地方性法规、规划、政策的制定，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拟订相关市政公用事业方面的节约用水制度、办法和具体标准，落实城市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培育、引导、扶持城市管理领域行业协会发展，推进行业协会自律，发挥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作用。
13	物业管理处	负责物业服务行业监督管理，拟订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指导物业服务行业党建工作。拟订物业管理、房屋维修养护的政策、机制、制度并组织实施，规范引导、指导物业服务工作。负责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帐户管理、使用监管和信息系统建设维护，指导物业共有部分以及公用设施交付工作。
14	机关党委	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
15	离退休工作处	负责局机关并指导所属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2）所属事业单位情况

根据《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等5个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青编办字60号）、《关于调整

设立青岛市数字城市管理平台服务中心的批复》（青编办字〔2022〕11号）、《关于调整物业管理职责的批复》（青编字〔2022〕6号）等文件，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下属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青岛市供热发展中心、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青岛市数字城市管理平台服务中心、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青岛市房屋专项维修资金服务中心）等7个直属单位，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于2022年6月由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划转至市城市管理局。具体职能如表1-2。

1-2 市城市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职能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主要职能
1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①贯彻执行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领域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②组织行使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规划、供热、供（节）水、燃气、市政道路、排水、物业、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组织行使环境保护、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及其他按规定由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机关相对集中行使的行政处罚权；③具体承担对各区（市）和功能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的指导、协调、监督、检查、考核工作；建立健全行政执法责任机制和过错追究制度；④具体承担市级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指导各区（市）数字化管理系统建设运行工作；⑤具体承担市级城乡综合治理网格化管理平台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⑥具体实施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方面的重大执法活动、专项执法行动及重大节庆赛事等环境保障工作，查处重大案件和跨区域案件；⑦具体承担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队伍的建设与管理工作，承担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队伍行风政风建设和正规化建设工作；⑧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2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参与拟订环境卫生管理政策法规和标准规范。承担城市环境卫生保洁监管、公共厕所运行、城市建筑垃圾处置监管、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以及城市生活垃圾、城市粪便的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的辅助工作。承担环境卫生监测的辅助工作。承担城市环境卫生设施维修、养护管理的辅助工作。承担城市环境卫生设施维修、养护工程质量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主要职能
			安全监督管理的辅助工作。承担环境卫生行业信息化建设、统计分析、档案管理、新技术推广应用和业务培训等工作。承担环境卫生特许经营企业监管的支持保障和辅助工作。开展环境卫生管理社会动员、宣传、咨询。为突发事件环境卫生应急处置提供保障服务。
3	青岛市供热发展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参与拟订城市供热管理政策法规、标准规范以及发展规划。为拟订产品价格及服务收费标准提供技术支撑。承担城市供热设施维修、养护和管理的辅助工作。承担城市供热监督检查的辅助工作。承担供热设施维修养护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辅助工作。承担供热行业数据统计分析及业务培训、新技术推广应用等工作。
4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参与拟定燃气管理政策法规、标准规范以及发展规划。为拟订产品价格及服务收费标准提供技术支撑。承担城市燃气设施维修、养护和管理的辅助工作。承担城市燃气监督检查的辅助工作。承担城市燃气设施维修、养护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辅助工作。承担燃气行业数据统计分析及业务培训、新技术推广应用等工作。
5	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参与拟订市容景观行业政策法规、标准规范以及发展规划。承担城市户外广告与亮化设施建设、维修、养护、管理等辅助工作。承担城市户外广告与亮化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辅助工作。承担城市广场、海水浴场、门头牌匾监督管理的辅助工作。承担市容景观行业相关业务培训、统计分析、档案管理、行业新技术推广应用等工作。
6	青岛市数字城市管理平台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承担市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运行维护相关辅助工作。承担全市城市管理信息化系统的一体化建设、网络安全防护和大数据汇集分析应用等事务性工作。开展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领域业务办理信息分析，协助做好核查、协调、督办等辅助工作，并对处置情况进行测评。承担城市管理领域社会服务调查、分析、评估等工作。协助开展城市运行管理日常监测相关工作。
7	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青岛市房屋专项维修资金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参与拟订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标准。承担全市物业管理活动监督管理、物业服务行业考核、物业招标以及物业企业信用评价的辅助工作。承担房屋专项维修资金归集、帐户管理、使用监管的事务性工作。负责物业及房屋专项维修资金信息系统建设维护。

(3) 人员编制

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青厅字〔2019〕49号）、《关于调整物业管理职责的批复》（青编字〔2022〕6号），2022年市城市管理局部门人员编制数579人，实有人数502人。具体2020年-2022年市城市管理局人员情况如表1-3。

表 1-3 2020-2022 年度市城市管理局人员情况表

单位名称	编制数			实有人数			退休人数			备注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局机关	86	87	95	86	93	94	2	3	4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8	208	208	169	163	163	66	81	91	工勤编制4人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154	154	152	119	146	137	0	1	5	
青岛市供热发展中心	29	30	29	21	24	24	8	7	0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19	22	25	16	20	23	0	0	0	
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26	26	25	19	22	24	0	0	0	
青岛市数字城市管理平台服务中心	11	11	15	11	11	10	0	0	0	事业编
	50	50	50	50	28	28	4	0	0	合同工
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青岛市房屋专项维修资金服务中心）	21	33	30	18	29	27	0	0	0	
合计	554	571	579	459	508	502	76	92	100	

3.战略目标

到2025年，“星期三问城管”特色品牌效应彰显，“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成运行，“权责清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

安全有序”的城市管理体制基本建成，现代化特大城市管理格局逐步完善，为打造方便温馨之城提供重要支撑，城市管理工作走在全国前列，成为国内特大城市管理先行示范标杆，为推动城市管理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贡献青岛智慧、青岛样本。到 2035 年，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基本实现城市管理现代化。具体城市管理行业发展指标如表 1-4。

表 1-4 城市管理行业发展指标情况标

项目	指标	2021 年目标 值	2023 年目 标值	2025 年目标 值
供气	市区管道天然气普及率	78%	80%	85%
供热	集中供热面积（万平方米）	31500	33000	35000
	供热能力（兆瓦）	15099	15273	15447
环卫	主次干道机械化保洁率	100%	100%	100%
	道路机械化保洁率	82%	83%	84%
	公厕密度	4 座/平方公 里	4 座/平方 公里	4 座/平方公 里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00%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36%	37%	40%
	建筑垃圾经营性运输许可车辆智慧监管率	100%	100%	100%
	建筑垃圾经营性运输许可车辆密闭率	100%	100%	100%
市容景观	夜景照明设施完好率	95%	96%	97%
	智能化控制技术应用率	85%	87%	90%
行政执法	星级执法中队（规范化中队）占比率	90%	92%	95%
数字城管	数字城管结案率	97%	98%	99%
公共服务	热线回访服务满意度	95%	97%	99%

（三）部门预算及支出情况

1.部门收入情况

2022 年度市城市管理局部门年初预算数 51437.58¹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437.58 万元；2021 年年初预算

¹ 该年初预算未包括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青岛市房屋专项维修资金服务中心）。

数 37813.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813.11 万元。2022 年年初预算较 2021 年增加 13624.47 万元，主要原因居民供热亏损补贴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根据供热季实际成本与居民收费之间的差额进行核算，因供热季实际成本增加，2022 年预算比 2021 年增加 6741 万元；新增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资金 4000 万元、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 20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市城市管理局部门调整后预算数 80083.83 万元。

2.部门支出情况

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年初支出预算为 51437.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697.87 万元、项目支出 35739.71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80083.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894.12 万元、项目支出 61189.71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市城市管理局部门预算实际支出 79579.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871.19 万元，项目支出 60707.2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37%。

3.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市城市管理局年初项目支出预算 35739.71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61189.71 万元，实际支出 60707.2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21%。项目支出具体明细见表 1-5。

表 1-5 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度项目预算及支出情况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支出数 (万元)	预算执行率 (%)	备注
局本级	城管办工作经费	30	30	29.75	99.17%	
	城市管理工作业务经费	72	72	63.47	88.15%	
	户外广告招牌精细化管理工作	30	30	29.35	97.83%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支出数 (万元)	预算执行率 (%)	备注
	经费					
	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青岛现场会经费	126	126	0	0.00%	
	安全应急工作资金	395	395	255.18	64.60%	
	餐厨垃圾处理费	1350	1350	1350	100.00%	
	城市管理公示公告工作经费	200	200	199.98	99.99%	
	城市品质改善提升法律咨询资金	20	20	20	100.00%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第三方考核资金	124	124	124	100.00%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项目资金	450	450	450	100.00%	
	城市维护业务咨询资金	237	237	231.5	97.68%	
	城乡综合治理网格化系统项目尾款	53.6	53.6	53.6	100.00%	
	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	2000	-	-	-	转移支付,直接拨付至区市。
	居民供热亏损补贴专项资金	9441	9441	9441	100.00%	
	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补助资金	4000	4000	4000	100.00%	
	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污染治理项目	160	160	157.5	98.44%	
	陆域浒苔应急处置费用	1187.67	1187.67	1007.35	84.82%	
	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移动公厕运维费）	496	496	496	100.00%	
	太平角一路部队营区垃圾收集站垃圾压缩设备款	11	11	10.938	99.44%	
	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	1485	1485	1485	100.00%	
	小涧西垃圾焚烧二期运行费	1358	1358	1358	100.00%	
	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	2177	2177	2177	100.00%	
	小涧西渗沥液二期运行费	5309	5309	5309	100.00%	
	小涧西渗沥液一期运行费	2700	2700	2700	100.00%	
	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资金	-	23000	23000	100.0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支出数 (万元)	预算执行率 (%)	备注
	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	-	10	10	100.00%	
	拆违治乱建设美丽家园媒体宣传费	-	90	90	100.00%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奖补资金	-	-	-	-	转移支付,直接拨付至区市,预算数2850万元。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城管执法业务经费	119	119	118.83	99.86%	
	城市管理巡查举报项目	67	67	66.5	99.25%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购买数据服务资金	150	150	148.25	98.83%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运行维护项目	406.44	406.44	406.34	99.98%	
	青岛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尾款	1100	1100	1100	100.00%	
	全市拆违治乱建设美丽家园行动及房屋专项清查工作经费	98	98	95.4173	97.36%	
	违建认定测绘、工程造价评估资金	9	9	8.89	98.78%	
	行政执法置装资金	17	17	17	100.00%	
	执法装备购置费	90	90	89.974	99.97%	
	青岛市城市管理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	-	200	200	100.00%	
青岛市供热发展中心	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综合管理系统建设	-	45	45	100.00%	
	青岛市政公用集中供热在线监测信息系统运维项目	3	3	3	100.00%	
青岛市燃气发	燃气安全从业人员考核项目	3	3	3	100.00%	
	燃气行业远程视频监督管理平台系统运维项目	26	26	26	100.0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支出数 (万元)	预算执行率 (%)	备注
展中心						
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户外广告、景观照明及海上浴场专项工作经费	8	8	7.7697	97.12%	
	五四广场海上喷泉检测费		10	9.91	99.10%	
	浮山湾灯光秀刊播服务工作经费	50	40	39.6	99.00%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环卫科研工作专项经费	13	13	12.97	99.77%	
	垃圾监管专项工作资金	100	40	40	100.00%	
	生活垃圾异地处置环境补偿资金	-	4073	4073	100.00%	
	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系统运维项目	68	68	67.63	99.46%	
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	物业和维修资金运行费	152	92	79.56	86.48%	2022年7月转让市城市管理局，其中60万元职能属于住建局。
合计		35891.71	61189.71	60707.26	99.21%	

(四) 部门资产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市城市管理局部门固定资产原值合计6718.18万元，累计折旧2908.37万元，净值合计3809.81万元。2022年市城市管理局部门资产情况如表1-6。

表 1-6 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部门资产情况表

单位名称	资产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摊销(万元)	净值(万元)
局机关	1599.78	502.71	1097.07

单位名称	资产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摊销(万元)	净值(万元)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3043.83	1346.18	1697.65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502.21	317.86	184.35
青岛市供热发展中心	108.09	103.25	4.84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171.47	95.9	75.57
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25.34	17.63	7.71
青岛市数字城市管理平台服务中心	155.54	134.49	21.05
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 (青岛市房屋专项维修资金服务中心)	1111.92	390.35	721.57
合计	6718.18	2908.37	3809.81

(五) 部门绩效目标

根据市城市管理局《中共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党组关于印发<中共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党组 2022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青城管党〔2022〕1 号)及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梳理年度绩效目标如表 1-7:

表 1-7 2022 年度市城市管理局绩效目标表

职能	绩效指标	目标值
燃气供热管理	老旧住宅天然气配套用户	2500 户
	推进液化气工商用户改装管道燃气	1200 户
	推动老旧供热管网改造	30 公里
市容景观管理	再创建深度保洁道路	300 条
	市容秩序“十乱”整治示范路完成数	300 条
	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责任书签订覆盖率	90%
	实施城市“微治理”	5000 处
	打造广告招牌特色街区	10 处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政策法规相关问题知晓率	80%
	物业管理和服务方面问题处理率	100%
环境卫生管理	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100%

职能	绩效指标	目标值
	居民用户完成橡胶软管更换	1033961 户
	更新污损陈旧垃圾桶、果皮箱	2 万个
	24 小时开放公厕增加数	200 座
	撤桶并点完成数	3000 处
	小区实现指导员站桶指导	5000 个
	小区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投放	1000 个
城市服务管理	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数	4000 万条
	热线回访服务满意度	95%
社会效益	再创建深度保洁道路数	300 条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35%
	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数	0 起
	生活垃圾分类精准化水平提升情况	第一档
	市容秩序改善提升情况	显著
可持续发展能力	部门能力建设健全情况	健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直机关部门考核	优秀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二、评价工作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1.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目的是分析部门资源配置的合理性、目标计划完成与履职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找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评价关注点:部门职能与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的关联性、相适应;部门预算资金执行效率,资金投入是否经济合理、使用与管理是否必要合规;部门管理制度、措施是否完善,决策、业务、资产、人事、内控管理是否规范,建立必要的考核、监督、验收机制,能够保障部门目标实现;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专项工作完成情况;部门履职效

果体现，结合“十四五”规划在 2022 年末目标推进或实现程度。

2.评价思路及关注点

本次评价围绕投入、过程、产出、效果方面进行，将评价重点聚焦于部门履职及管理过程的重点环节。投入侧重于绩效目标设定、预算编制；过程侧重于预算执行、资产管理、预算管理等方面，从制度建设、制度落实的情况对部门管理效率进行考核；产出聚焦于职责履行及重点工作办结等方面，进一步分析部门履职是否有效落实了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效果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能力、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公众满意度等方面考核。

（二）评价依据

- 1.《山东省省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 2.《中共青岛市委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
- 3.《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青财绩〔2020〕6号）；
- 4.部门职责相关规定、部门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重点任务及重大政策和项目安排情况；
- 5.预算管理制度及办法，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预算指标下达（调整）、绩效评价、部门及项目管理等文件。

（三）评价对象和资金范围

对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资金 51437.58 万元进行全面现场评价。

（四）评价原则及评价方法

1.评价基本原则

根据《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青财绩〔2020〕6号），此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科学规范。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绩效相关。评价结果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公开透明。评价结果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2.评价方式方法

为确保评价过程、结论的科学性与准确性，根据评价工作需要及部门特点，评价工作中主要采用包括案卷分析法、比较分析法、现场调研法等，以充分采集和核实评价所需要的基础数据资料，进行科学的分析处理，得出评价结论。主要方法如下：

（1）比较分析法。比较分析法是通过纵向和横向的数据比较。对市城市管理局近两年部门预算安排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纵向比较分析，对部门绩效目标与履职结果进行比较，同时对上年度同口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比较。

(2) 公众评判法。一是通过对市城市管理局开展现场实地调研，与业务处室进行现场座谈沟通，实地了解部门整体及各处室职能履行情况、预算编制程序、预算分配依据、单位管理规范性和效率性、年度任务和核心业务完成情况等。二是根据市城市管理局提供的财务明细账，抽取部分凭证进行现场翻阅，了解部门资金管理情况。三是根据部门固定资产台账，抽取部分固定资产实地盘查，了解资产使用管理情况。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设计思路

1. 指标体系设计总体思路

根据《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青财绩〔2020〕6号）文件要求，设计了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按照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结合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等相关材料，由评价组根据评价绩效指标确定的要求设计了四级指标。

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投入、过程、产出、效果，按照部门整体评价要求立足整体，关注重点的思路，对部门职能职责重要性进行排序，重点关注与部门核心职能紧密相关的支出内容和工作。结合部门的职能定位和年度工作计划、部门绩效目标，全面考察整体支出对部门职能履行的支持程度来设计指标体系。

2. 分值分布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 4 项一级指标，分别为投入指标 10 分，过程指标 30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果指标 30 分，共计分值 100 分。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综合评分表。

3.评价等级

根据《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青财绩〔2020〕6 号）文件：“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六）绩效评价人员组成

此次评价组由工作人员、财务专家、绩效专家组成，在行业领域中具有多年从业经验，同时多次参与过绩效评价工作并熟练掌握绩效评价的工作流程，工作人员具有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并参加过类似的绩效评价工作。评价组的成员构成如表 2-1 所示：

表 2-1 人员分工安排情况表

姓名	项目角色	工作职责
秦婷	项目经理	全程监督评价活动的实施，并为评价活动提供必要支持，负责整个评价工作的协调和管理。
张亚	项目负责人	负责制定实施方案；协调评价小组工作，指导评价小组理解评价任务要求，组织实施评价活动；分析评价数据，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负责评价工作前期准备、实施阶段及报告撰写各个阶段统筹安排。
陈超	项目组成员	负责资料整理、社会调查、数据统计及部分报告撰写工作。
李晓娜	项目组成员	协助资料整理、社会调查、数据统计工作。
肖玉飞	项目组成员	协助资料整理、社会调查、数据统计工作。
张珍	项目组成员	协助资料整理、社会调查、数据统计工作。

姓名	项目角色	工作职责
张成新	审核组经理	审核评价报告初稿是否符合《规程》要求，是否符合评价机构文本质量要求，审定评价报告；把控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质量。
郝厚洋	审核组成员	审核评价报告初稿是否符合《规程》要求，是否符合评价机构文本质量要求，审定评价报告；把控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质量。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制定实施方案、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四个方面。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5 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具体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2023 年 5 月 20 日前）

受委托后，与委托单位、主管部门等进行沟通了解部门情况。同时，通过网络文献查阅，补充了解相关资料。通过前期调研熟悉部门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等情况。

在收集整理相关资料的基础上，根据部门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完善评价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评价对象、评价内容、评价目的、评价程序和时间安排等内容。将评价方案并报送委托方和被评价单位，经各方确认后定稿，作为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开展的规范性文件。

2.评价实施阶段（2023 年 6 月 10 日前）

进行现场评价，复核数据资料，了解市城市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的实际进展情况，进行访谈工作。对已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

进行分类、整理、分析得出初步结论。同时，与被评价单位沟通项目存在问题。

3.报告完成阶段（2023 年 6 月 16 日前）

撰写评价报告。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并通过绩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将评价报告并报送委托方和被评价单位，经各方确认后，修改后定稿。

三、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根据《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青财绩〔2020〕6 号）相关要求，对 2022 年度市城市管理局整体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如下：总体得分 87.76 分，绩效评级为“良”。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表 3-1：

表 3-1 绩效得分整体情况表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0	8.75	87.50%
过程	30	22.22	74.07%
产出	30	28.84	96.13%
效果	30	27.95	93.17%
合计	100	87.76	87.76%

（二）绩效分析

1.投入

投入指标从目标设定、预算编制进行考察，投入指标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8.75 分。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2 所示：

表 3-2 投入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合理	合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明确	一般	1.5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	3	合理	一般	2.25
	决策程序规范性	-	2	规范	规范	2
合计			10	-	-	8.75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 3 分。根据市城市管理局提供《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国家重大战略目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1.5 分。根据市城市管理局提供《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指标设置结合工作实际需要确定，与部门的计划期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适应，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但部分指标未体现部门核心产出和效果，未能精简准确、突出重点，指标不够量化细化，如绩效指标“打造城市居住环境”，未明确评分依据，不易考核。

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 2.25 分。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预算内容与部门绩效目标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编制项目预算时测算依据不充分，导致预算测算过高，

如安全应急工作资金年初预算数 395 万元，实际执行 255.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64.6%。

决策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及二级单位预算均经过部门（单位）党组会或支组会集体研究决策，并对 2022 年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进行评审。

2.过程

过程指标从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进行考察，过程指标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22.22 分。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3 所示：

表 3-3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	3	100%	99.37%	2.91
	预算调整情况	-	2	无擅自调整	无擅自调整	2
	支付进度率	-	3	100%	60%	0
	上年结转资金执行率	-	2	100%	0%	0
	“三公经费”变动情况	-	2	无变动	42.59%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	3	100%	95.55%	3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健全	较健全	1.34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合规	合规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2	公开	公开	2
	基础信息完善性	-	3	完整	完整	3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3	100%	99.33%	2.97
	资产管理规范性	-	3	规范	规范	3
合计			30	-	-	22.22

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 2.91 分。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年初预算数 5243.14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80083.83 万元，实际执行 79579.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37%。

预算调整情况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及二级单位在本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不存在擅自调整支出内容情况。

支付进度率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 0 分。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 3 月底执行 4958.15 万元，执行率 8.10%；6 月底执行 22058.04 万元，执行率 36.05%；9 月底执行 33846.08 万元，执行率 55.31%；12 月底执行 60707.26 万元，执行率 99.21%，3 月底支付进度率 24.55%；6 月底支付进度率 51.50%；9 月底支付进度率 65.07%；12 月底支付进度率 99.21%；平均支付进度率 60.08%。支付进度率慢 39.92%。

上年结转资金执行率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0 分。2021 年末市城市管理局结转资金 18.93 万元，2022 年末结转资金 21.93 万元。通过与查询明细账及与主管单位沟通，结转资金未执行。

“三公经费”变动情况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0 分。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三公经费”支出数 100.24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数 70.3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数较 2021 年增长 29.94 万元，增长率 42.5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采购 3 辆车。

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 3 分。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政府采购年初预算数 2062.4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3710.96 万元，实际执行 3545.8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95.55%。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1.34 分。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存在渗沥液一二期、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粪便无害化处理项目均未签订经营协议的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根据单位现有资料分析，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市城市管理局按照规定的时间、规定的内容及时公开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2022 部门决算信息未到公开时间，在省市检查中未出现问题。

基础信息完善性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通过部门提供材料及现场抽查，市城市管理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 2.97 分。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资产原值 6718.18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原值 6673.35

万元，未利用原值 44.83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99.33%，主要原因是新凯达大厦空调闲置，目前正在履行捐赠手续。

资产管理规范性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 3 分。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资产出租出借、对外投资或担保、处置等按规定报批、报备，资产收入管理符合相关规定；新增资产按规定登记入账，处置资产按规定核销账务；资产账实相符，组织开展年度资产清查、资产安全检查和产权年度检查；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3.产出

产出指标从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重点工作办结率，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28.84 分。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4 所示：

表 3-4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职责履行	实际完成率	燃气供热完成率	1	100%	100%	1
		物业管理完成率	1	100%	100%	1
		市容景观完成率	1	100%	100%	1
		综合执法完成率	1	100%	100%	1
		城市服务完成率	1	100%	100%	1
		环境卫生完成率	2	100%	100%	2
	完成及时率	燃气供热完成及时率	1	100%	100%	1
		物业完成及时率	1	100%	100%	1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市容景观完成及时率	1	100%	100%	1
		综合执法完成及时率	1	100%	100%	1
		城市服务完成及时率	1	100%	100%	1
		环境卫生完成及时率	2	100%	100%	2
	质量达标率	燃气供热完成达标率	1	100%	100%	1
		物业完成达标率	1	100%	100%	1
		市容景观完成达标率	1	100%	100%	1
		综合执法完成达标率	1	100%	100%	1
		城市服务完成达标率	1	100%	100%	1
		环境卫生完成达标率	2	100%	100%	2
	重点工作办结率	重点工作办结率	9	100%	87.11%	7.84
合计			30	-	-	28.84

燃气供热完成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2022 年①老旧住宅天然气配套用户完成 3397 户，其中市内三区 874 户、崂山 0 户、城阳 395 户、西海岸 215 户、即墨 637 户、胶州 726 户、平度 130 户、莱西 420 户；液化气工商用户改装管道燃气 1462 户,其中市三区 453 户、崂山 103 户、西海岸 174 户、城阳 316 户、即墨 53 户、胶州 262 户、平度 48 户、莱西 14 户、高新 39 户；②液化气工商用户改装管道燃气共完成 1322 户，其中市内三区 453 户、崂山区 64 户、西海岸新区 133 户、城阳区 302 户、即墨区 50 户、胶州市 229 户、平度 47 户、莱西 14 户、高新区

30 户；③老旧供热管网改造 32.446 公里，其中市北区 4922 米、市南区 1220 米、李沧区 390 米、崂山区 1670 米、城阳区 800 米、西海岸新区 18250 米、即墨区 2480 米、胶州市 1000 米、平度市 1000 米、莱西市 714 米；④老旧燃气管网改造实际完成 45.38 公里，其中市内三区（泰能天然气有限公司）17211.3 米、市内三区（青岛能源华润燃气）4300 米、即墨区 8116 米、胶州市 4600 米、莱西市 11156.83 米；⑤2022 年共解决完成市民反映集中的 20 个供热焦点区域，其中市南区 4 个、市北区 3 个、李沧区 4 个、崂山区 1 个、城阳区 1 个、西海岸新区 2 个、胶州市 1 个、即墨区 1 个、高新区 1 个、平度市 1 个、莱西市 1 个。

物业管理完成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2022 年①根据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提供 2022 年 7 月-12 月物业服务方面台账，共计 9397 条，实际共处理 9397 条（因物业服务中心 2022 年 7 月转入市城管局，故只考核 7 月-12 月）；②城管评价每季度 1 次，选检项目完成 120 个；③2022 年全市住宅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覆盖率达到 94.3%；④业主委员会组建率达到 63.2%；⑤物业企业党组织覆盖率达到 100%。

市容景观完成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2022 年①共有市容和环境卫生 157728 件，实际责任书签约 148170 件，签约率 93.94%；②共完成 11608 个“微治理”，其中市南区 921 个、市北区 1005 个、李沧区 1162 个、崂山区 960 个、西海岸新区 1065 个、城阳区 1019 个、即墨区 693 个、胶州市 1210 个、平

度市 1617 个、莱西市 1956 个。③广告招牌特色街区共完成 12 处，其中市南区 2 处、崂山区 2 处、西海岸新区 2 处、城阳区 3 处、即墨区 1 处、平度市 2 处。

综合执法完成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2022 年①市容秩序“十乱”整治示范路完成 300 条，其中市南区 50 条、市北区 50 条、李沧区 50 条、崂山区 30 条、城阳区 30 条、西海岸新区 30 条、即墨区 30 条、胶州市 10 条、平度市 10 条、莱西市 10 条；②共暂停使用乱贴乱画“小广告”通信号码 4945 个。

城市服务完成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①根据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数统计，2022 年新增 6000 万条，共计完成 1.05 亿条；②根据《关于青岛市 2022 年度城市管理效能社会满意度评价数据的情况说明》，市政公用方面满意率 98.57%、环境卫生方面满意度 98.55%、园林绿化 96.12%、城管执法满意度 97.14%，综合满意度 98.21%。

环境卫生完成率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2022 年①新增加 24 小时开放公厕 218 座，其中市南 5 座、市北 13 座、李沧 6 座、崂山 6 座、西海岸 89 座、城阳 24 座、即墨 31 座、胶州 7 座、平度 26 座、莱西 11 座；②撤桶并点数量完成 3346 个，其中市南区 204 个、市北区 504 个、李沧区 660 个、崂山区 359 个、城阳区 366 个、西海岸新区 45 个、即墨区 474 个、胶州 459 个、平度 221 个、莱西 54 个；③指导员站桶指导小区数量完成 5165 个，其中市南区 1548 个、市北区 913 个、李沧区 317 个、崂山

区 229 个、城阳区 193 个、西海岸新区 683 个、即墨区 272 个、胶州 410 个、平度 367 个、莱西 233 个；④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投放小区数量 1017 个，其中市南区 318 个、市北区 20 个、李沧区 62 个、崂山区 40 个、城阳区 154 个、西海岸新区 169 个、即墨区 75 个、胶州 77 个、平度 54 个、莱西 48 个；⑤精细化保洁示范区域共完成 30 个，其中市南区 4 个、市北区 4 个、李沧区 4 个、崂山区 3 个、城阳区 4 个、西海岸新区 4 个、即墨区 3 个、胶州市 2 个、莱西市 4 个、平度市 3 个；⑥根据《关于公布 2022 年度垃圾分类五星小区名单的通知》，2022 年共完成 244 个“五星小区”，其中市南区 36 个、市北区 20 个、李沧区 21 个、崂山区 20 个、西海岸新区 26 个、城阳区 56 个、即墨区 8 个、胶州市 37 个、平度市 11 个、莱西市 9 个；⑦新增密闭投放点数量完成 376 个，其中市南区 50 个、市北区 20 个、李沧区 23 个、崂山区 30 个、城阳区 30 个、西海岸新区 70 个、即墨区 120 个、胶州 7 个、平度 10 个、莱西 16 个。

燃气供热完成及时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老旧住宅天然气配套用户 3397 户、液化气工商用户改装管道燃气 1322 户、推动老旧供热管网改造 30 公里、改造老旧燃气管网 32.446 公里、集中解决市民反映的 20 个供热焦点区域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物业完成及时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2022 年物业管理和服务方面问题处理率 100%、城管评价每季度 1 次，选检

项目完成 120 个、2022 年底全市住宅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覆盖率 94.3%、业主委员会组建率达到 63.2%、物业企业党组织覆盖率达到 100%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市容景观完成及时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2022 年实现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责任书签订覆盖率 93.94%、实施城市“微治理”11608 处、打造广告招牌特色街区 12 处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综合执法完成及时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2022 年打造市容秩序“十乱”整治示范路 300 条、暂停使用乱贴乱画“小广告”通信号码 4945 个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城市服务完成及时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2022 年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数新增至 1.05 亿条；热线回访服务满意度 97.14%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环境卫生完成及时率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2022 年增加 24 小时开放公厕 218 座、撤桶并点 3346 处、小区实现指导员站桶指导 5165 个、小区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投放 1017 个、精细化保洁示范区域 30 个、完成 244 个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五星小区”、新增密闭投放点完成 376 处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燃气供热完成达标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老旧住宅天然气配套用户 3397 户、液化气工商用户改装管道燃气 1322 户、推动老旧供热管网改造 30 公里、改造老旧燃气管网 32.446 公里、集中解决市民反映的 20 个供热焦点区域完成达标。

物业完成达标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2022 年物业管理和服务方面问题处理率 100%、城管评价每季度 1 次，选检项目完成 120 个、2022 年底全市住宅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覆盖率 94.3%、业主委员会组建率达到 63.2%、物业企业党组织覆盖率达到 100%完成达标。

市容景观完成达标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2022 年实现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责任书签订覆盖率 93.94%、实施城市“微治理”11608 处、打造广告招牌特色街区 12 处完成达标。

综合执法完成达标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2022 年打造市容秩序“十乱”整治示范路 300 条、暂停使用乱贴乱画“小广告”通信号码 4945 个完成达标。

城市服务完成达标率指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2022 年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数新增至 1.05 亿条；热线回访服务满意度 97.14%完成达标。

环境卫生完成达标率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2022 年增加 24 小时开放公厕 218 座、撤桶并点 3346 处、小区实现指导员站桶指导 5165 个、小区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投放 1017 个、精细化保洁示范区域 30 个、完成 244 个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五星小区”、新增密闭投放点完成 376 处完成达标。

重点工作办结率指标分值 9 分，实际得 7.84 分。①截至 2022 年底拆除存量违建 909 万平方米（较 2021 年增加 73%），制止

各类新生违建 831 处，同比下降 54%；②主干路面积 3312.74 万平方米，机扫面积 3312.74 万平方米；次干路面积 2959.94 万平方米，机扫面积 2959.94 万平方米；支路面积 2170.04 万平方米，机扫面积 2170.04 万平方米；总计面积 8442.71 万平方米，机扫面积 8442.71 万平方米，机扫率 100%；③《青岛市违法建设治理条例》已完成人大二次审议；④2022 年主干路面积 3312.74 万平方米，清洗面积 3312.74 万平方米；次干路面积 2959.94 万平方米，清洗面积 2959.94 万平方米；支路面积 2170.04 万平方米，清洗面积 1883.27 万平方米；总计面积 8442.71 万平方米，清洗面积 8155.94 万平方米，清洗 96.6%；⑤疫情原因，住建部原计划 2022 年 12 月组织的垃圾分类现场会未进行，2023 年召开。⑥2022 年实际完成更换 735242 户、用户已自费安装签字不安装户数 272703 户、含房屋空置户数 15920 户、隐患户数 10050 户、政府已补贴安装用户入户数 46 户。完成率 97.48%；⑦全市 93 个街道（占总数量的 90%）建立城市治理服务站 1152 个，2.2 万余人参与。截至目前，累计发现督导解决各类问题 21 万余件；⑧建筑垃圾监管平台优化升级，车辆 100%完成接入平台监管；⑨核准运输车辆密闭装置安装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7.11%分值，即 7.84 分。

4.效益

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行政效能、可持续效益、社会公众、其他部门（单位）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考察，效果指标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27.95 分。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5 所示：

表 3-5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再创建深度保洁道路数	2	300 条	353 条	2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3	35%	39%	3
		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数	3	0 起	0 起	3
		生活垃圾分类精准化水平提升情况	3	第一档	第一档	3
		市容秩序改善提升情况	2	显著	较显著	1.6
	行政效能	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	3	优秀	良好	2
	可持续效益	部门能力建设健全情况	4	健全	健全	4
	社会公众、其他部门（单位）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10	90%	88.70%	9.35
合计			30	-	-	27.95

再创建深度保洁道路数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再创建深度保洁道路完成 353 条，其中市南区 54 条、市北区 56 条、李沧区 34 条、崂山区 32 条、城阳区 22 条、高新区 22 条、西海岸新区 66 条、即墨区 30 条、胶州市 19 条、平度市 11 条、莱西市 7 条。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 3 分。《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2022 年全省住建系统贯彻落实黄河

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情况的督查通报》（鲁建办字〔2023〕1号），青岛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38.85%。

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数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 3 分。评价通过市城市管理局提供资料及与单位人员现场沟通，2022 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

生活垃圾分类精准化水平提升情况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 3 分。根据《关于青岛市 2022 年度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情况的通报》，2022 年青岛市在国家住建部考核中保持在全国大城市第一档。

市容秩序改善提升情况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1.6 分。评价组对 2022 年度青岛市城市管理局进行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 304 份。问题包括“您认为青岛市容秩序保持情况如何？”，显著占 58.88%，较显著 25.33%，一般占比 15.13%，不显著占比 0.66%。综合占比 88.49%。

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 2 分。根据 2022 年度青岛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结果公布情况，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考核等级为良好。

部门能力建设健全情况指标分值 4 分，实际得 4 分。市城市管理局印发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2022 年创优工作《打好违法建设治理攻坚战，助力城市更新建设和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等，部门能力建设健全。

居民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实际得 9.35 分。评价组对 2022 年度青岛市城市管理局进行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 304 份。满意度问题包括“您对相关宣传力度的满意度（如垃圾分类宣传、文明城市建设、新闻报道、舆情处置等方面）、您对青岛市道路清洁（包括扫雪等）方面的满意度、您对青岛市违法现象治理的满意度、您对青岛市城市户外广告与亮化设施方面的满意度、您对青岛市供热效果方面的满意度、您对青岛市燃气使用方面的满意度、您对青岛市城市管理热线回访服务方面的满意度”，满意度分别为：“88.88%、90.13%、86.64%、88.22%、87.63%、90.26%、89.14%”。受益群众综合满意度 88.70%＜目标值 90.00%。

四、部门主要绩效

（一）打造精品亮化区域，建设山、海、湾、城相伴相宜的“黄金海岸”

开展胶东机场重要道路沿线、中山路等老城区商业街亮化提升行动，精心打造小麦岛、白沙湾等 10 处精品亮化区域，勾勒夜青岛的浪漫时尚。大力推动海水浴场增品提质，更新建设步行栈道、观景平台等 70 余处，山、海、湾、城相伴相宜的“黄金海岸”更加夺目。

（二）下绣花功夫管理城市，打造“最洁净城市”

对全市主次干道、景区商圈等重点区域进行保洁，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100%，240 余万处占路经营、乱贴乱画等影响市

容秩序的问题得到及时处置。推进垃圾分类新风尚，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成效评估位居全省首位、全国大城市第一档次。推行“一线工作法”，开展“行走青岛”全要素巡查，对城市高架桥下空间、城市围挡、背街小巷门头招牌等“关键小事”集中整治，对盲道不连贯、设施维修不及时等 8000 处不精细、不便利问题实施“微治理”，打造 300 条市容秩序示范路，开放 622 座 24 小时公厕。

（三）完善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智慧化应用场景增加

完善升级青岛市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汇集城市管理数据达到 1.05 亿条，智慧化应用场景增加至 34 个，城市运管服平台日均流转处置问题 1.6 万余件，处置率保持在 99% 以上，平台荣获全国“数字技术赋能实体经济典型案例”和“党政信息化最佳实践案例”等国家级荣誉，并入选人民网《数造新实体——数字技术赋能实体经济案例研究（2022 年）》蓝皮书。

五、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管理精细化不足

一是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如安全应急工作资金年初预算数 395 万元，实际执行 254.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64.35%，主要原因是融雪剂经费按每个清雪季需求量申报预算，由于清雪季跨年度（每年 11 月底至 12 月、次年 1 月至 3 月），清雪费用实行跨年度支付，截止 2022 年 1 月至 3 月，11 月底至 12 月全市未形成有效降雪量，未发生液体融雪剂使用消耗，因此无法按实际使用量支付；二是预算执行进度慢，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 3 月底

支付进度率 24.55%；6 月底支付进度率 51.50%；9 月底支付进度率 65.07%；12 月底支付进度率 99.21%，平均支付进度率 60.08%，支付进度率慢 39.92%。

（二）资产及合同管理不完善

一是闲置资产未及时处理，如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空调处于闲置状态，目前正履行捐赠手续；二是资产卡片管理不完善，通过现场评价，市城市管理局机关及二级单位存在部分资产卡片已脱落情况；三是部分项目未签订协议，渗沥液一二期、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粪便无害化处理项目均未签订经营协议，不符合《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主管部门应当与中标人签订城市生活垃圾处置经营协议”的规定。

（三）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未及时完成

一是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为青岛市 2022 年 16 件市办实事中第 15 件，2022 年市内三区计划更换 1033961 户，经各区人民政府确认本次项目已更换数为 735242 户、用户已自费安装签字不安装户数 272703 户、政府已补贴安装用户入户数 46 户、房屋空置户数 15920 户、隐患户数 10050 户。综上，波纹管更换总数为 1007991 户，完成率为 97.48%。由于存在房屋空置、存在安全隐患、户主不具备更换条件等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更换。

（四）部门绩效理念树立需进一步提升

一是年度绩效目标不具体，如机械保洁车辆购置项目缺少产出目标、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项目效益目标不够完善，“按

计划购置机械保洁车辆”该目标不能体现效果目标；“更换波纹管，减少用户端燃气安全事故，提高用户燃气使用安全。”该目标不能体现产出目标；**二是**绩效指标值未进行细化量化，如“餐厨垃圾处理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社会设置“居民生活环境改善度”，不易考核；**三是**部分产出指标目标值设置偏低；如城市管理巡查举报项目指标需巡查的项目目标值 ≥ 200 处，实际完成 406 处；**四是**自评佐证材料不充分。如满意度指标未提供相关佐证资料，无法通过社会调研结果明确满意度指标实现情况。

六、相关建议

（一）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完善预算执行监控机制

一是鉴于目前市财政减收增支矛盾依然突出，建议部门在申报年度预算时应优先保障核心业务和部门关键指标落实，对不具备实施条件或非刚性支出建议暂缓实施或尽量延后申请，同时做细做清晰，避免预算执行过程部门预算出现较大变动，增强预算安排的精准性、有效性；**二是**加强绩效监控运行，对全年资金执行情况进行合理预测，预计年底资金无法支出的项目，应提前报请市财政收回，避免造成资金浪费，最大化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二）完善资产及合同管理，加强制度执行有效性

一是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将资产管理责任落实到人，完备实物信息资料，对固定资产定期进行清查盘点，对财务部门入账登记的新增资产及时进行核对、确认。**二是**对现有资产进行清理清查，摸实底数。对闲置的固定资产及时处理，分析闲置原因，

合理安排使用用途。**三是**强化合同管理意识，增强相关人员业务水平及责任意识，认识合同规范签订和管理的重要性；**四是**建立健全合同的决策、监督、管理机制，做好合同管理和存档工作，对已签定的合同进行梳理，完善合同要素，防范合同风险。

（三）合理制定实施计划，保障目标实现

对于年度计划开展的重点工作，**一**是要及早布置工作，制定详细的实施计划，按时间节点有序推进项目实施，在资金下达到位的同时，督促各资金使用单位及时使用，保证资金效益能得到有效地发挥；**二**是在项目实施前应制定好应急预案相关措施，考虑突发事件对项目实施带来的影响，在此基础上做好解决方案。

（四）进一步加强绩效理念，完善指标体系设置

一是具体化年度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年度各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细化，包括实施内容、工作任务、受益对象等，将项目全部实施内容列入年度目标；**二**是对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进行量化。以便为后续开展自评工作提供较好地参照和评判依据，切实提高项目绩效自评质量；**三**是规范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指标值应带有一定的前瞻性，避免出现指标值过低与实际完成值偏差过大的情况，为后续开展工作提供较好地参照和评判依据。**四**是强化自评工作开展。建议项目单位将自评工作进行拆解，使其融入到日常工作中，同时做好项目的档案归集工作，例如满意度指标的佐证材料可以通过在日常工作中开展调研活动并做好存档，最终年底进行归集算出综合满意度，可以有效减少因为单

位人员少、工作任务重等客观原因导致没有精力去集中开展社会调研的弊端。

七、机构盖章和人员签字

山东华科仁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八、附件

附件 1 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投入（10分）	目标设定（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合理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4项各占 1/4 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根据市城市管理局提供《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国家重大战略目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分值，即 3.00 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4项各占 1/4 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根据市城市管理局提供《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指标设置结合工作实际需要确定，与部门的计划期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适应，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但部分指标未体现部门核心产出和效果，未能精简准确、突出重点，指标不够量化细化，如绩效指标“打造城市居住环境”，未明确评分依据，不易考核。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5.00%分值，即 1.50 分。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预算编制 (5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	-	3	部门(单位)所编制部门预算是否合理,是否与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相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测算过程及编制情况。	合理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部门绩效目标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预算内容与部门绩效目标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存在预算编制不过科学,编制项目预算时测算依据不充分,导致预算测算过高,如安全应急工作资金年初预算数 395 万元,实际执行 254.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64.3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5.00%分值,即 2.25 分。	2.25
		决策程序规范性	-	2	部门(单位)预算是否按程序进行评审,是否经过部门集体研究后确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决策程序的规范性。	规范	①对需要进行评审的项目,是否按程序组织预算评审;②是否经过部门(单位)党组会或局长办公会集体研究决策。2项各占1/2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及二级单位预算均经过部门(单位)党组会或支委会集体研究决策,并对 2022 年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进行评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 分值,即 2.00 分。	2
过程 (3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执行率	-	3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执行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程度。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执行的预算数。调整后预算数:年初预算批复数+预算调整数。	100%	预算执行率达 100%,则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年初预算数 5243.14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80083.83 万元,实际执行 79579.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3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96.85%分值,即 2.91 分。	2.9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预算调整情况	-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调整预算支出内容的情况。	无擅自调整	不存在擅自调整支出内容情况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及二级单位在本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不存在擅自调整支出内容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分值，即 2.00 分。	2
		支付进度率	-	3	重点评价部门（单位）专项资金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支付进度率 =（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 3 月底、6 月底、9 月底和 12 月底的专项资金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3 月底、6 月底、9 月底和 12 月底，专项资金应分别达到 33%、70%、85%和 100%的执行进度。支付进度率取三个月份的平均值。注：没有专项资金的部门（单位）不评价此项指标，得分与预算执行率加总后相应评价。	100%	支付进度率达 100%，则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 3 月底执行 4958.15 万元，执行率 8.10%;6 月底执行 22058.04 万元，执行率 36.05%;9 月底执行 33846.08 万元，执行率 55.31%; 12 月底执行 60707.26 万元，执行率 99.21%，3 月底支付进度率=（8.10/33%）×100%=24.55%; 6 月底支付进度率=（36.05/70%）×100%=51.50%; 9 月底支付进度率=（55.31%/85%）×100%=65.07%; 12 月底支付进度率=（99.21/100%）×100%=99.21%; 平均支付进度率=（24.55%+51.50%+65.07%+99.21%）/4=60.08%。支付进度率慢 39.9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00%分值，即 0.00 分。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上年结转资金执行率	-	2	部门（单位）上年度结转资金实际执行数与结转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上年度结转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上年结转资金执行率=结转执行数/结转总额×100%。结转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总额。	100%	上年结转资金执行率达 100%，则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1 年末市城市管理局结转资金 18.93 万元，2022 年末结转资金 21.93 万元。通过与查询明细账及与主管单位沟通，结转资金未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00% 分值，即 0.00 分。	0
		“三公经费”变动情况	-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对比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无变动	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得 2 分；等于得 1 分；大于不得分。	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三公经费”支出数 100.24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数 70.3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数较 2021 年增长 29.94 万元，增长率 42.59%。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00% 分值，即 0.00 分。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	3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达 95%以上，则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政府采购年初预算数 2062.4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3710.96 万元，实际执行 3545.8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95.5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 分值，即 3.00 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预算管理 (9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3项各占1/3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022年市城市管理局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存在渗沥液一二期、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粪便无害化处理项目均未签订经营协议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66.67%分值,即1.34分。	1.34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5项各占1/5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根据单位现有资料分析,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00%分值,即2.00分。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2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公开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及时公开青办发〔2016〕24号文件中所规定的与部门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绩效管理等相关的信息。2项各占1/2	市城市管理局按照规定的时间、规定的内容公开2022年部门预算信息,按规定及时公开青办发〔2016〕24号文件中所规定的与部门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绩效管理等相关的信息。2022部门决算信息未到公开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时间，在省市检查中未出现问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分值，即 2.00 分。	
		基础信息完善性	-	3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完整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3项各占1/3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市城市管理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分值，即 3.00 分。	3
	资产管理 (6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3	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用以反映固定资产的使用程度，反映资产合理配置的情况。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全部固定资产总额）×100%。	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达 100%，则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资产原值 6718.18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原值 6673.35 万元，未利用原值 44.83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99.3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96.65% 分值，即 2.97 分。	2.97
		资产管理规范性	-	3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资产是否使用合规、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使用运行情况。	规范	①是否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③资产配置是否合理，是否符合资产配置标准；④资产使用、处置是否规范，是否符合相关制度规定；⑤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	2022 年市城市管理局资产出租出借、对外投资或担保、处置等按规定报批、报备，资产收入管理符合相关规定；新增资产按规定登记入账，处置资产按规定核销账务，已使用在建工程及时转为固定资产；资产账实相符，组织开展年度资产清查、资产安全检查和产权年度检查；相关资产管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处置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5项各占1/5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00%分值，即3.00分。	
产出(30分)	职责履行(30分)	实际完成率	燃气供热完成率	1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际程度。	100%	①老旧住宅天然气配套用户2500户，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液化气工商用户改装管道燃气1200户，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③推动老旧供热管网改造30公里，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④改造老旧燃气管网30公里，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⑤集中解决市民反映的20个供热焦点区域，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5项各占1/5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022年①老旧住宅天然气配套用户完成3397户，其中市内三区874户、崂山0户、城阳395户、西海岸215户、即墨637户、胶州726户、平度130户、莱西420户；液化气工商用户改装管道燃气1462户，其中市三区453户、崂山103户、西海岸174户、城阳316户、即墨53户、胶州262户、平度48户、莱西14户、高新39户；②液化气工商用户改装管道燃气共完成1322户，其中市内三区453户、崂山区64户、西海岸新区133户、城阳区302户、即墨区50户、胶州市229户、平度47户、莱西14户、高新区30户；③老旧供热管网改造32.446公里，其中市北区4922米、市南区1220米、李沧区390米、崂山区1670米、城阳区800米、西海岸新区18250米、即墨区2480米、胶州市1000米、平度市1000米、莱西市714米；④老旧燃气管网改造实际完成45.38公里，其中市内三区(泰能天然气有限公司)17211.3米、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市内三区（青岛能源华润燃气）4300 米、即墨区 8116 米、胶州市 4600 米、莱西市 11156.83 米；⑤2022 年共解决完成市民反映集中的 20 个供热焦点区域，其中市南区 4 个、市北区 3 个、李沧区 4 个、崂山区 1 个、城阳区 1 个、西海岸新区 2 个、胶州市 1 个、即墨区 1 个、高新区 1 个、平度市 1 个、莱西市 1 个。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分值，即 1.00 分。	
			物业管理完成率	1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际程度。	100%	①物业管理和服务方面问题处理率 100%，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城管评价每季度 1 次，选检项目不低于 120 个（每个区市不少于 4 个项目，4*10 区市*3 个季度=120 个），③2022 年底全市住宅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覆盖率 80%以上，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④业主委员会组建率达到 60%以上，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⑤物业企业党组织覆盖率达到 90%以上，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5 项各占 1/5 权重分。	2022 年①根据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提供 2022 年 7 月-12 月物业服务方面台账，共计 9397 条，实际共处理 9397 条（因物业服务中心 2022 年 7 月转入市城管局，故只考核 7 月-12 月）；②城管评价每季度 1 次，选检项目完成 120 个；③2022 年全市住宅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覆盖率达到 94.3%；④业主委员会组建率达到 63.2%；⑤物业企业党组织覆盖率达到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分值，即 1.00 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市容景观完成率	1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际程度。	100%	①实现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责任书签订覆盖率 90%，每降低 1% 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实施城市“微治理”5000 处，每少 1 处扣 5% 权重分，扣完为止；③打造广告招牌特色街区 10 处，每少 1 处扣 10% 权重分，扣完为止。3 项各占 1/3 权重分。	①2022 年共有市容和环境卫生 157728 件，实际责任书签约 148170 件，签约率 93.94%；②共完成 11608 个，其中市南区 921 个、市北区 1005 个、李沧区 1162 个、崂山区 960 个、西海岸新区 1065 个、城阳区 1019 个、即墨区 693 个、胶州市 1210 个、平度市 1617 个、莱西市 1956 个。③广告招牌特色街区共完成 12 处，其中市南区 2 处、崂山区 2 处、西海岸新区 2 处、城阳区 3 处、即墨区 1 处、平度市 2 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分值，即 1.00 分。	1
			综合执法完成率	1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际程度。	100%	①打造市容秩序”十乱“整治示范路 300 条，每少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暂停使用乱贴乱画“小广告”通信号码 4200 个以上，每少 1% 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2 项各占 1/2 权重分。	2022 年①市容秩序”十乱“整治示范路完成 300 条，其中市南区 50 条、市北区 50 条、李沧区 50 条、崂山区 30 条、城阳区 30 条、西海岸新区 30 条、即墨区 30 条、胶州市 10 条、平度市 10 条、莱西市 10 条；②2022 年共暂停使用乱贴乱画“小广告”通信号码 4945 个。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00% 分值，即 1.00 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城市服务完成率	1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际程度。	100%	①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数新增至 4000 万条，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热线回访服务满意度 95%，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2 项各占 1/2 权重分。	①根据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数统计，2022 年新增 6000 万条，共计完成 1.05 亿条；②根据《关于青岛市 2022 年度城市管理效能社会满意度评价数据的情况说明》，市政公用方面满意率 98.57%、环境卫生方面满意度 98.55%、园林绿化 96.12%、城管执法满意度 97.14%，综合满意度 98.21%。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分值，即 1 分。	1
			环境卫生完成率	2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际程度。	100%	①增加 24 小时开放公厕 200 座，每少 1 座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撤桶并点 3000 处，每少 1 处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③小区实现指导员站桶指导 5000 个，每少 1 个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④小区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投放 1000 个，每少 1 个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⑤精细化保洁示范区域 30 个，每少 1 个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⑥完成 200 个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五星小区”，每少 1 个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⑦新增密闭投放点完成 100 处以上。7 项各占 1/7 权重分。	2022 年①新增加 24 小时开放公厕 218 座，其中市南 5 座、市北 13 座、李沧 6 座、崂山 6 座、西海岸 89 座、城阳 24 座、即墨 31 座、胶州 7 座、平度 26 座、莱西 11 座；②撤桶并点数量完成 3346 个，其中市南区 204 个、市北区 504 个、李沧区 660 个、崂山区 359 个、城阳区 366 个、西海岸新区 45 个、即墨区 474 个、胶州 459 个、平度 221 个、莱西 54 个；③指导员站桶指导小区数量完成 5165 个，其中市南区 1548 个、市北区 913 个、李沧区 317 个、崂山区 229 个、城阳区 193 个、西海岸新区 683 个、即墨区 272 个、胶州 410 个、平度 367 个、莱西 233 个；④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投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放小区数量个1017个,其中市南区318个、市北区20个、李沧区62个、崂山区40个、城阳区154个、西海岸新区169个、即墨区75个、胶州77个、平度54个、莱西48个;⑤精细化保洁示范区域共完成30个,其中市南区4个、市北区4个、李沧区4个、崂山区3个、城阳区4个、西海岸新区4个、即墨区3个、胶州市2个、莱西市4个、平度市3个;⑥根据《关于公布2022年度垃圾分类五星小区名单的通知》2022年共完成244个“五星小区”,其中市南区36个、市北区20个、李沧区21个、崂山区20个、西海岸新区26个、城阳区56个、即墨区8个、胶州市37个、平度市11个、莱西市9个;⑦新增密闭投放点数量完成376个,其中市南区50个、市北区20个、李沧区23个、崂山区30个、城阳区30个、西海岸新区70个、即墨区120个、胶州7个、平度10个、莱西16个。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分值,即2分。	
		完成及时	燃气供热完成	1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	100%	①老旧住宅天然气配套用户2500户;②液化气工商用户改装管道燃	老旧住宅天然气配套用户3397户、液化气工商用户改装管道燃气1322户、推动老旧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率	及时率		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气 1200 户；③推动老旧供热管网改造 30 公里；④改造老旧燃气管网 30 公里；⑤集中解决市民反映的 20 个供热焦点区域。⑥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5 项各占 1/5 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供热管网改造 30 公里、改造老旧燃气管网 32.446 公里、集中解决市民反映的 20 个供热焦点区域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分值，即 1 分。	
			物业完成及时率	1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①物业管理和服务方面问题处理率 100%；②城管评价每季度 1 次，选检项目不低于 120 个（每个区市不少于 4 个项目，4*10 区市*3 个季度=120 个），③2022 年底全市住宅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覆盖率 80% 以上；④业主委员会组建率达到 60% 以上；⑤物业企业党组织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⑥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5 项各占 1/5 权重分。	2022 年物业管理和服务方面问题处理率 100%、城管评价每季度 1 次，选检项目完成 120 个、2022 年底全市住宅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覆盖率 94.3%、业主委员会组建率达到 63.2%、物业企业党组织覆盖率达到 100% 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分值，即 1 分。	1
			市容景观完成及时率	1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①实现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责任书签订覆盖率 90%；②实施城市“微治理”5000 处；③打造广告招牌特色街区 10 处；④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022 年实现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责任书签订覆盖率 93.94%、实施城市“微治理”11608 处、打造广告招牌特色街区 12 处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分值，即 1 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3项各占1/3权重分。		
			综合执法完成及时率	1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①打造市容秩序“十乱”整治示范路300条；②暂停使用乱贴乱画“小广告”通信号码4200个以上，③在2022年12月31日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2项各占1/2权重分。	2022年打造市容秩序“十乱”整治示范路300条、暂停使用乱贴乱画“小广告”通信号码4945个在2022年12月31日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分值，即1分。	1
			城市服务完成及时率	1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①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数新增至4000万条；②热线回访服务满意度95%；③在2022年12月31日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2项各占1/2权重分。	2022年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数新增至1.05亿条；热线回访服务满意度97.14%在2022年12月31日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分值，即1分。	1
			环境卫生完成及时率	2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①增加24小时开放公厕200座；②撤桶并点3000处；③小区实现指导员站桶指导5000个；④小区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投放1000个；⑤精细化保洁示范区域30个；⑥完成200个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五星小区”；⑦新增密闭投放点完成100处以上；⑧在2022年12月31日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8项各占1/8权重分。	2022年增加24小时开放公厕200座、撤桶并点3000处、小区实现指导员站桶指导5000个、小区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投放1000个、精细化保洁示范区域30个、完成200个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五星小区”、新增密闭投放点完成100处以上在2022年12月31日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分值，即2分。	2
		质量达标率	燃气供热完成达标率	1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政策标准）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	100%	①老旧住宅天然气配套用户2500户；②液化气工商用户改装管道燃气1200户；③推动老旧供热管网改	老旧住宅天然气配套用户3397户、液化气工商用户改装管道燃气1322户、推动老旧供热管网改造30公里、改造老旧燃气管网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造 30 公里；④改造老旧燃气管网 30 公里；⑤集中解决市民反映的 20 个供热焦点区域。⑥完成达标率每降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5 项各占 1/5 权重分。	32.446 公里、集中解决市民反映的 20 个供热焦点区域完成达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分值，即 1 分。	
			物业完成达标率	1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政策标准）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①物业管理和服务方面问题处理率 100%；②城管评价每季度 1 次，选检项目不低于 120 个（每个区市不少于 4 个项目，4*10 区市*3 个季度=120 个），③2022 年底全市住宅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覆盖率 80%以上；④业主委员会组建率达到 60%以上；⑤物业企业党组织覆盖率达到 90%以上，⑥完成达标率每降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5 项各占 1/5 权重分。	2022 年物业管理和服务方面问题处理率 100%、城管评价每季度 1 次，选检项目完成 120 个、2022 年底全市住宅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覆盖率 94.3%、业主委员会组建率达到 63.2%、物业企业党组织覆盖率达到 100%完成达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分值，即 1 分。	1
			市容景观完成达标率	1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政策标准）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①实现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责任书签订覆盖率 90%；②实施城市“微治理”5000 处；③打造广告招牌特色街区 10 处；④完成达标率每降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3 项各占 1/3 权重分。	2022 年实现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责任书签订覆盖率 93.94%、实施城市“微治理”11608 处、打造广告招牌特色街区 12 处完成达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分值，即 1 分。	1
			综合执	1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	100%	①打造市容秩序”十乱“整治示范路	2022 年打造市容秩序”十乱“整治示范路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法完成达标率		政策标准)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00 条;②暂停使用乱贴乱画“小广告”通信号码 4200 个以上,③完成达标率每降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2 项各占 1/2 权重分。	300 条、暂停使用乱贴乱画“小广告”通信号码 4945 个完成达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分值,即 1 分。	
			城市服务完成达标率	1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政策标准)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①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数新增至 4000 万条;②热线回访服务满意度 95%;③完成达标率每降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2 项各占 1/2 权重分。	2022 年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数新增至 1.05 亿条;热线回访服务满意度 97.14%完成达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分值,即 1 分。	1
			环境卫生完成达标率	2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政策标准)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①增加 24 小时开放公厕 200 座;②撤桶并点 3000 处;③小区实现指导员站桶指导 5000 个;④小区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投放 1000 个;⑤精细化保洁示范区域 30 个;⑥完成 200 个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五星小区”;⑦新增密闭投放点完成 100 处以上;⑨完成达标率每降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8 项各占 1/8 权重分。	2022 年增加 24 小时开放公厕 200 座、撤桶并点 3000 处、小区实现指导员站桶指导 5000 个、小区生活垃圾定时定点投放 1000 个、精细化保洁示范区域 30 个、完成 200 个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五星小区”、新增密闭投放点完成 100 处以上完成达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分值,即 2 分。	2
		重点工作办结率	重点工作办结率	9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	100%	①实现存量违建应拆尽拆,新生违建即查即拆,在完成 572 万平方米治理任务的基础上持续摸排治理;②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100%,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①截至 2022 年底拆除存量违建 909 万平方米(较 2021 年增加 73%),制止各类新生违建 831 处,同比下降 54%;②主干路面积 3312.74 万平方米,机扫面积 3312.74 万平方米;次干路面积 2959.94 万平方米,	7.8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重点工作是指：一级预算部门纳入全市综合考核的业务职能目标；其他部门（单位）年初正式印发的年度工作计划确定的重点事项。		③推动《青岛市违法建设治理条例》出台实施，④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洗率 85%，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⑤召开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青岛现场会；⑥市内三区居民用户橡胶软管更换 1033961 户，每下降 1%扣除对应 5%权重分，扣完为止。；⑦在全市推行“三长一站”工作模式，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实现问题处置微循环；⑧推动建筑垃圾监管平台优化升级，确保核准车辆 100%接入平台监管；⑨核准运输车辆密闭装置安装率 100%。9 项各占 1/9 权重分。	机扫面积 2959.94 万平方米；支路面积 2170.04 万平方米，机扫面积 2170.04 万平方米；总计面积 8442.71 万平方米，机扫面积 8442.71 万平方米，机扫率 100%；③《青岛市违法建设治理条例》已完成人大二次审议；④2022 年主干路面积 3312.74 万平方米，清洗面积 3312.74 万平方米；次干路面积 2959.94 万平方米，清洗面积 2959.94 万平方米；支路面积 2170.04 万平方米，清洗面积 1883.27 万平方米；总计面积 8442.71 万平方米，清洗面积 8155.94 万平方米，清洗 96.6%；⑤疫情原因，住建部原计划 2022 年 12 月组织的垃圾分类现场会未进行，2023 年召开。⑥2022 年实际完成更换 735242 户、用户已自费安装签字不安装户数 272703 户、含房屋空置户数 15920 户、隐患户数 10050 户、政府已补贴安装用户入户数 46 户。完成率 97.48%；⑦全市 93 个街道（占总数量的 90%）建立城市治理服务站 1152 个，2.2 万余人参与。截至目前，累计发现督导解决各类问题 21 万余件；⑧建筑垃圾监管平台优化升级，车辆 100%完成接入平台监管；⑨核准运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车辆密闭装置安装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7.11%分值，即 7.84 分。	
效果（30分）	履职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再创建深度保洁道路数	2	反映无害化处理率完成情况。	300 条	再创建深度保洁道路 300 条，每少 1 条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再创建深度保洁道路完成 353 条，其中市南区 54 条、市北区 56 条、李沧区 34 条、崂山区 32 条、城阳区 22 条、高新区 22 条、西海岸新区 66 条、即墨区 30 条、胶州市 19 条、平度市 11 条、莱西市 7 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分值，即 2 分。	2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3	反映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情况。	35%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 35% 得满分，每下降 1%扣除对应 5%权重分，扣完为止。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2022 年全省住建系统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情况的督查通报》（鲁建办字〔2023〕1 号），青岛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38.8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分值，即 3 分。	3
			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数	3	反映城管方面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数。	0 起	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数 0 起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评价通过市城市管理局提供资料及与单位人员现场沟通，2022 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分值，即 3 分。	3
			生活垃圾分类精准化水平提	3	反映生活垃圾分类精准化水平提升情况。	第一档	在国家住建部考核中保持在全国大城市第一档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关于青岛市 2022 年度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情况的通报》，青岛市 2022 年在国家住建部考核中保持在全国大城市第一档。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分值，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升情况					即 3 分。	
			市容秩序改善提升情况	2	反映市容秩序改善提升情况。	显著	市容秩序改善提升情况显著得满分,较显著得 80%分值,一般得 60% 分值,不显著不得分。100%-90%(不含)为显著,90%-80%(不含)为较显著,80%-70%(不含)为一般,70%以下为不显著。	评价组对 2022 年度青岛市城市管理局进行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 304 份。问题包括“您认为青岛市市容秩序保持情况如何?”,显著占 58.88%,较显著 25.33%,一般占比 15.13%,不显著占比 0.66%。综合占比 88.49%。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0%分值,即 1.6 分。	1.6
		行政效能	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	3	考察部门单位主要职能运行成效、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政务服务质量、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综合绩效情况。	优秀	在市直部门高质量发展考核中,考核等级为优秀(一等),得 3 分;良好(二等)得 2 分;三等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根据 2022 年度青岛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结果公布情况,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考核等级为良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5%分值,即 2 分。	2
		可持续效益	部门能力建设健全情况	4	主要反映部门长效管理机制、管理机制创新、档案管理、人才培养等情况。	健全	①部门内部行业“十四五”规划或方案机制健全情况;②部门年度创新、创优情况。2 项各占 1/2 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市城市管理局印发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局发展规划;2022 年创优工作《打好违法建设治理攻坚战,助力城市更新建设和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分值,即 4 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社会公众、其他部门（单位）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居民满意度。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90%	青岛市居民满意度达到 90%得 10 分，每下降 1%扣除对应 5%权重分，扣完为止。	评价组对 2022 年度青岛市城市管理局进行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 304 份。满意度问题包括“您对相关宣传力度的满意度（如垃圾分类宣传、文明城市建设、新闻报道、舆情处置等方面）、您对青岛市道路清洁（包括扫雪等）方面的满意度、您对青岛市违法现象治理的满意度、您对青岛市城市户外广告与亮化设施方面的满意度、您对青岛市供热效果方面的满意度、您对青岛市燃气使用方面的满意度、您对青岛市城市管理热线回访服务方面的满意度”，满意度分别为：“88.88%、90.13%、86.64%、88.22%、87.63%、90.26%、89.14%”。受益群众综合满意度 88.70%＜目标值 9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93.5%权重分，即 9.35 分。	9.35
合计				100	-	-	-	-	87.76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管办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519152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9.75	10	0.9916667	9.9166666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29.7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我市的城乡环境面貌明显改善，城市品质提升，城市宜居度和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巡查区域	7个	7个	8.33	8.33	
			材料印制	≥40套	300	8.33	8.33	
		质量指标	巡查发现问题转办率	100%	100%	8.33	8.33	
			市容秩序改善情况	提升	提升	8.33	8.33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8.35	8.35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30万	29.75	8.33	8.26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问题整改率	≥95%	97%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居住环境满意度	≥90%	90%	10		
								
	小计						90	89.93
总分			99.846666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 项目未实现绩效目 标的原因分析及拟 采取的措施说明：	
---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51915278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	72	63.47	10	0.8815278	8.81527777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	72	63.4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青岛市内四区和城阳、崂山、平度、莱西、即墨、胶州的日常巡查工作，完成办公场所环境提升提升；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完成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住建部借调人员保障	2个	2个	8.33	8.33	
			城市管理培训班次	1次	0	8.33	0	原计划组织的培训，因疫情原因未进行。
		质量指标	培训内容与城管业务相符度	100%	100%	8.33	8.33	
			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提高	提高	8.33	8.33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前		8.35	8.35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72万	63.47万	8.33	8.26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管干部队伍素质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对培训质量满意度	≥90%	90%	10	10		
								
小计						90	81.6	
总分			90.4152778					
总分在80分以下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户外广告招牌精细化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5191525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9.35	10	0.9783333	9.78333333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29.3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采取月度调度检查、季度综合考评等措施，坚决遏制新增违规户外广告，全面规范招牌设置，实现违法大型户外广告基本清零；违规招牌有效控制。			通过月度调度检查、季度综合考评等方式，遏制新增违规户外广告，全面规范招牌设置，实现违法大型户外广告基本清零，实施全生命周期智慧化监管，打造10条广告招牌特色街区，举办美在巷陌店招公益大赛，提升广告招牌设置品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季度综合考评	4	4	10	10	
			月度调度检查	12	12	10	10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违法大型户外广告数量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30万	30万	5	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户外广告设施管理水平	提升	违法大型户外广告基本清零，实施全生命周期智慧化监管，打造10条广告招牌特色街区，举办美在巷陌店招公益大赛，提升广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7833333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青岛现场会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5191526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6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全力保障垃圾分类现场会有序进行，宣传推广垃圾分类工作。			疫情原因，住建部原计划2022年12月组织的垃圾分类现场会未进行，计划延后。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会议次数	1次	0		0	
			参会人数	100人次	0		0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1次	0		0	
			会议材料发放完成率	≥95%	0		0	
		时效指标	会议天数	1天	0		0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126万	0		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推广工作经验效果	好	0		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95%	0		0	
								
小计						0	0	
总分			0					
总分在80分以下		疫情原因，住建部原计划2022年12月组织的垃圾分类现场会未进行，计划延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安全应急工作资金			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安全应急管理处			联系电话	5191526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5	395	254.18	10	0.6434937	6.43493670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5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储备固体融雪剂、液体融雪剂，进行专业除雪，保障城市雪期的正常有序运行，减少伤车、伤人事故发生。			加强指挥调度，科学部署清雪队伍、物资，降雪后及时组织做好清雪除冰，有效应对了本清雪季4轮降雪及寒潮天气，保障了道路畅通和城市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专业化清雪道路数量≥1200条	1500	8	8	
			指标2：	专业化清雪面积≥50平方公里	50	8	8	
		质量指标	指标1：	专业除雪达标率	99.90%	8	8	
			指标2：	考察清雪指挥调度系统运行质量≥99%	100%	8	8	
		时效指标	指标1：	清雪应急响应出动时间≤2小时	即时响应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全年预算执行总额395万元	254.18万元	8	5.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市区主干道通行率≥95%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社会公众满意度	99%	10	9.9		
								
小计						90	87.05	
总分			93.48493671					
总分在80分以下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餐厨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1385328557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0	1350	135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0		13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餐厨垃圾集中处理，处理达标率100%， 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完成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餐厨垃圾日处理量	300吨/日	214吨/日	7.5	5.3	1.疫情原因垃圾量减少；2.二期未验收。
			指标2：餐厨垃圾年处理量	10.95万吨	7.82万吨	7.5	5.3	1.疫情原因垃圾量减少；2.二期未验收。
		质量指标	指标1：产出废油脂合格率	100%	100%	7.5	7.5	
			指标2：餐厨垃圾处理达标率	100%	100%	7.5	7.5	
		时效指标	指标：项目完成时限	12月底	12月底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垃圾处理费总额	1350万元	1350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居民生活环境改善度	提升	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8	问卷调查待补充
	小计						90	83.6
总分			93.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公示公告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5191523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99.98	10	0.9999	9.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199.9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履行市级城市管理部门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城市管理信息公示媒体渠道数量	≥30个	32	8.33	8.33		
			指标2：城市管理信息公开媒体报道篇次	≥3000篇	3150	8.33	8.33		
		质量指标	指标1：城市管理信息公开率	≥95%	96%	8.33	8.33		
			指标2：城市管理信息公开形式多样化	≥8种	10	8.33	8.33		
		时效指标	指标1：城市管理信息公开及时性	≤2天	1	8.34	8.34		
									
	成本指标	指标1：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200万元	200	8.34	8.34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城市管理信息公开覆盖度	≥95%	96%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90.77%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9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品质改善提升法律咨询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5191525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健全城市管理领域法规规章制度，健全城市品质改善提升工作法律顾问制度，规范依法行政，减少复议应诉案件。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法律顾问合作数量	≥2个	2	8	8	
			参与法律事务次数	≥80次	120	7	7	
		质量指标	城市品质提升涉及行政复议应诉案件办结率	≥95%	100%	8	8	
			法律顾问服务达标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法律服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复议应诉案件较去年同期下降度	有所下降	均胜诉或撤诉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第三方考核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垃圾分类办			联系电话	85650600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	124	124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	124	12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引入第三方考核机构，对垃圾分类工作进行客观			第三方每月考核情况均纳入全市垃圾分类综合评估体系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年检查相关企业数量	≥5120	4413	7.5	6.5	受疫情影响，部分相关企业无法进入进行现场检查
			全年检查居民小区个数	≥22152	16654	7.5	7	部分区将就近的老旧楼院合并为片区，因此小区点位基数应为4492个。因此年度指
		质量指标	第三方工作达标率	100%	84%	7.5	6.3	受疫情影响，导致部 分小区、公共机构和 相关企业无法顺利进 入检查
			指导员上岗提升率	≥10%	3.50%	7.5	2.6	受疫情影响，各区市 指导员上岗履职情况 提高不到预期。
		时效指标	考核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 前	2022年12月底 前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执行 总额	124万	124万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活垃圾分类政 策和标准规范完 善度	提高	提高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87%	10	9.7	
								
	小计						90	82.1
总分			92.1					
总分在80分以下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专班			联系电话	85650600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预算数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450万元	450万元	450万元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	450万元	450万元	450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广泛开展社会动员，推动全社会共同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在全市广泛开展多渠道、全方位、立体式、覆盖城乡的生活垃圾分类宣传。			在全社会形成广泛的垃圾分类共识，垃圾分类宣传覆盖全市各阶层，垃圾分类理念进一步入脑入心。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 出 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宣传受众：	4000000	4000000	5	5	
			市级主要媒体宣传报道 次数：	100	110	5	5	
		质量指标	垃圾分类宣传工作与宣 传计划的契合率：	95%	96%	10	10	
			广告宣传质量：	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间进度完成任务：	12月底	12月底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4500000	4500000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对垃圾分类知晓率 ：	95%	99%	30	30	
	满 意 度 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群众对垃圾分类宣传工 作满意度：	90%	87%	10	8	垃圾分类宣传 方式不能满足 每位群众。下 一步要创新宣 传形式，增加
.....								
小计						90	88	
总分			98					
总分在80分以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业务咨询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519152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7	237	231.5	10	0.9767932	9.7679324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7	237	231.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供热行业运行研究等业务咨询，为城市管理决策提供依据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业务咨询数量	≥4个	4	8.33	8.33	
			出具咨询报告数量	≥4个	4	8.33	8.33	
		质量指标	咨询服务达标率	100%	100%	8.33	8.33	
			咨询报告准确率	100%	100%	8.33	8.3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前	按时完成	8.35	8.35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237万	231.5万	8.33	8.1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咨询成果应用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小计					90	89.81	
总分			99.5779324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综合治理网格化系统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6	53.6	53.6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6	53.6	53.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城乡综合治理网格化系统运行维护，保持网格图层和专题数据维护更新。			完成城乡综合治理网格化系统运行维护，保持网格图层和专题数据维护更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数量	1个	1个	8.33	8.33	
			系统网格更新数量	≥5层	10层	8.33	8.33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达标率	≥90百分比	98百分比	8.33	8.33	
			系统基础数据更新及时率	≥90百分比	92百分比	8.33	8.33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小时	1小时	8.33	8.33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金额	53.6万元	53.6万元	8.35	8.3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1年	1年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满意度	≥95%	99%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18560661772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计划购置机械保洁车辆			按计划购置机械保洁车辆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城市道路机械化保洁车数量	≥100辆	≥100辆	8.33	8.33	
			保障区市范围	≥6个	≥6个	8.33	8.33	
		质量指标	主干道机械化清扫率	≥90%	100%	8.33	8.33	
			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	≥90%	100%	8.33	8.33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2022年底前	2022年底前	8.33	8.33	
			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2000万元	2000万元	8.33	8.33	
	效益 指 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洁作业质量	提升	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小计						90.0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居民供热亏损补贴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5191525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41	9441	9441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41	9441	9441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2020-2021年采暖期居民供热单位成本与价格倒挂亏损、以保障我市城市供热平稳运行，居民供热热源优质可靠。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供热补贴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	10	
			采暖期居民供热天数	≥141天	≥141天	10	10	
		质量指标	供热连续稳定运行时间比率	≥99%	≥99%	5	5	
			供热期供热天数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居民用户对供热投诉的处理及时率	≥99%	≥99%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9441万元	944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用户对供热投诉的处理完结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供热效果满意度	90%	90%	10	10		
.....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532-5191525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预算数	(A)	B)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4000	4000	4000	-		-
		上年结转资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更换波纹管，减少用户端燃气安全事故，提高用户燃气使用安全。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受益用户数量	≥100万户	≥100万户	10	10	
			更换橡胶软管数量	≥100万个	≥100万个	10	10	
		质量指标	与燃气灶连接牢靠	牢靠	牢靠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间进度完成任务	牢靠	牢靠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4000万元	40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用户端燃气安全事故，提高用户燃气使用安全性	减少	减少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用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污染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1390532313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	160	157.5	10	0.984375	9.843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	160	157.5	10	0.984375	9.84375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浒苔堆放量和污染特性，应急处置场土壤、地下水与厂 区大气污染的实地调查，明确需要治理的浒苔、污染土和地下 水量以及场区大气范围；通过技术比选，凝练出适合的治理技术 路线。		完成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编制娄山河污染治理整改 方案	1个	1个	8.33	8.33	
			开始建设长期处置设施	1个	0	8.33	0.00	按照“总体外海 投放、初期上 岸进焚烧厂处 置”原则开辟浒 苔处置全新渠
		质量指标	方案与生态环境保护标准 符合度	≥95%	≥95%	8.33	8.33	
			处置合格率	≥95%	≥95%	8.33	8.33	
		时效指标	方案编制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31	2022年12月31日	8.33	8.33	
		成本指标		160万元	157.5万元	8.33	8.20	
	效 益 指 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环境改善度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对周边环境影响情况	减少	减少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小计				90.00	81.53
总分在80分以下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陆域浒苔应急处置费用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13905323135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87.67	1187.67	1007.35	10	0.8481733	8.48173314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87.67	1187.67	1007.35	10	0.8481733	8.481733141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陆域浒苔进行应急处置，保持海岸线环境整洁。			对陆域浒苔进行应急处置，保持海岸线环境整洁。			
年度绩效 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沾染油污浒苔分拣量	≥15万吨	15.39万吨	8.33	8.33	
			海水打捞浒苔陆域处置量	≥1.3万吨	1.3万吨	8.33	8.33	
		质量指标	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8.33	8.33	
			任务完成率	100%	100%	8.33	8.33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浒苔应急处置日 产日清	浒苔应急处置日 产日清	8.33	8.33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1187.67万元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1187.67万元	1007.35万元	8.33	8.33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海岸线环境保持 整洁	海岸线环境保持整洁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8.48173314						
总分在80分以下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移动公厕运维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6	496	49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6	496	49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对移（流）动公厕进行维护保养，保障我市重大节庆活动的顺利举办，及时解决群众的如厕问题，保证城市环境的干净整洁，树立良好的环卫形象。			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100%，及时维修维护移（流）动公厕，维修维护质量达100%，保障市重大节庆活动的顺利举办，保证公厕的卫生干净整洁，保证城市环境的干净整洁，树立良好的环卫形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粪便年处理量是否按计划完成	≥0.5万吨	0.67万吨	8.33	8.33	
			指标2：移动公厕维护的完成情况	≥12台	17台次	8.33	8.33	
		质量指标	指标1：粪便处理的质量	100%	100%	8.33	8.33	
			指标2：移动公厕维护的质量	≥95%	100%	8.33	8.33	
		时效指标	指标1：粪便无害化处理及时情况	及时	及时	8.33	8.33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496万元	496万元	8.33	8.3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情况	≥9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污染物排放情况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情况	≥95%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太平角一路部队营区垃圾收集站垃圾压缩设备款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1379199294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	11	10.938	10	0.994363636	9.94363636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	11	10.938	10	0.994363636	9.943636364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太平角一路部队营区垃圾收集站垃圾压缩设备款			完成支付太平角一路部队营区垃圾收集站垃圾压缩设备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垃圾收集站垃圾压缩设备	≥2台	2台	8.33	8.33	
			垃圾收集站高压清洗设备	1台	1台	8.33	8.33	
		质量指标	产品合格率	≥100%	≥100%	8.33	8.33	
			设备完好率	≥100%	≥100%	8.33	8.3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8.33	8.33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11万元	10.938万元	8.33	8.3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营商环境	良好	良好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00	90	
总分		99.9436363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56133858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77	2177	2177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77	2177	2177	10	1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焚烧规模达到1500吨/日，年处理量不低于56.1万吨，达标率100%，全面提高我市垃圾处置能力，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年处理量69.54万吨，超过预期目标13.44万吨，实现垃圾处理“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并为促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发挥积极的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垃圾焚烧日处理量	≥1500吨	1905.27吨	8.33	8.33	
			协议内垃圾焚烧处理量	≥56.1万吨	69.54万吨	8.33	8.33	
		质量指标	垃圾焚烧烟气排放达标率	100%	100%	8.33	8.33	
			垃圾焚烧炉渣达标率	100%	100%	8.33	8.3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8.33	8.33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2177万元	2177万元	8.33	8.33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较去年同期提高	较去年同期有所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5%	10	8	问卷调查待补充
	小计					90	88	
总分			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小涧西二期生活垃圾焚烧与污泥协同处置工程PPP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康恒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27542028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8	1358	1358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焚烧规模达到600吨/日，年处理量达21.9万吨，垃圾焚烧达标率100%，全面提高我市垃圾处置能力，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2022年市内三区处理量为14.73万吨，确保全市生活垃圾零填埋。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垃圾焚烧日处理量	≥600吨	404	8.33	5.6	受2022年疫情影响，垃圾量略有下降，后续将优化调整
			垃圾焚烧处理量	≥21.9万吨	14.73	8.33	5.6	受2023年疫情影响，垃圾量略有下降，后续将优化调整
		质量指标	垃圾处理烟气排放达标	100%	100%	8.33	8.33	
			垃圾处理炉渣达标率	100%	100%	8.33	8.3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8.33	8.33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1358万元	1358	8.33	8.3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垃圾处置能力提升	有所提升	较去年有所提升	30	22	受2022年疫情影响，垃圾量略有下降，后续将优化调整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8	问卷调查待补充
	小计						90.00	74.52
总分			84.5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小涧西渗沥液一期运行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小涧西渗沥液处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00	2700		27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00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渗沥液处理量24.82万吨，出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7/676-2007 ）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08 ）一般地区水污染控制要求。			渗沥液处理量22.95万吨，出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7/676-2007 ）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08 ）一般地区水污染控制要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渗沥液处理量	≥24.82万吨	22.95万吨	8.33	7.7	
			渗沥液日处理量	≥600吨	629吨	8.33	8.33	
		质量指标	渗沥液处理合格率	100%	100%	8.33	8.33	
			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100%	8.33	8.3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8.33	8.33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2700万元	2700万元	8.33	8.33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渗沥液处理能力	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	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	15	4	渗沥液量下降，处理能力较去年未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8	问卷调查待补充
小计						90	76.35	
总分			86.3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小涧西渗沥液二期运行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洁源环境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09	5309		5309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09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渗沥液处理量28.11万吨，浓缩液15.7万吨，出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7/676-2007 ）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08 ）一般地区水污染控制要求。			渗沥液处理量22.26万吨，浓缩液13.71万吨，出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DB37/676-2007 ）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08 ）一般地区水污染控制要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渗沥液处理量	≥28.11万吨	22.26万吨	8.33	6.6		
			浓缩液处理量	≥15.7万吨	13.71万吨	8.33	7.3		
		质量指标	渗沥液处理达标率	100%	100%	8.33	8.33		
			浓缩液处理达标率	100%	100%	8.33	8.3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8.33	8.33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5309万元	5309万元	8.33	8.33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处理能力	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	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	15	9	未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8	问卷调查待补充		
小计						90	79.22		
总分			89.2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85	1485	148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85	1485	1485	10	100%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填埋一期、二期工程原生垃圾零填埋后需工作达到安全环保要求，继续做好填埋一期、二期工程的沼气收集、除臭、渗沥液导排、边坡封场以及绿化维护等安全保障工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考察项目维护垃圾堆体数量	≥2个	2个	8.33	8.33		
			考察项目维护飞灰填埋堆体数量	≥1个	1个	8.33	8.33		
		质量指标	考察项目实施后安全事故发生率	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无安全事故	8.33	8.33		
			考察项目实施后飞灰填埋质量	≥100%	≥100%	8.33	8.33		
		时效指标	考察项目垃圾处理及时程度	100%	100%	8.33	8.33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1485万元	1485万元	8.33	8.33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考察项目是时时候对居民生活环境改善情况	垃圾日产日清	垃圾日产日清	15	12	应为飞灰日产日清	
		生态效益指标	考察项目实施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情况	减少	减少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察受益对象满意程	≥95%	≥95%	10	8	问卷调查待补	
			小计						
	总分						90	8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管执法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9	119	118.83	10	0.9985714	9.985714286
		其中：当年财政	119	119	118.8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机关服务建设提升	12	0	8.33	0	12台已采购，由上级部门解决经费支出
			执法宣传印刷服务	不少于4次	5	8.33	8.33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	100%	8.33	8.33	
			合格情况	合格	合格	8.33	8.33	
		时效指标	按时间进度完成任务	2022年底	12月20日	8.34	8.33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119万元	118.83	8.34	8.34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本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影响	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	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印刷需求部门满意度	1	100%	10	10	
小计					90	81.66		
总分		91.6457142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巡查举报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	67	66.5	10	0.9925373	9.92537313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	67	66.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委托专业无人机公司，对在建设工程实施全程监管，提高监管的效率和覆盖的范围，使规划行政处罚工作更加规范、公正、透明；奖励微信举报卫生死角、随意倾倒建筑垃圾、道路撒漏、违法建设、早夜市管理、户外广告、招牌、景观灯、窞井盖等问题，提高居民参与城市管理共享共治积极性。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需巡查的项目	不少于200处	406	7.14	7.14	
			每月巡查次数	不少于1次	1	7.14	7.14	
		质量指标	案件处置率	不低于98%	99.99%	7.14	7.14	
			视频分辨率	大于等于1080P	1080P	7.14	7.14	
			图片分辨率	大于等于1:1000	1:1000	7.14	7.14	
		时效指标	业务完成时限	年底	12月3日	7.15	7.15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67万元	66.5	7.15	7.15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违建发现及时率	不低于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满意度	不低于95%	99%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253731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购买数据服务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48.25	10	0.9883333	9.883333333
		其中：当年财政	150	150	148.2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平台数据服务费用、线路租赁费用、维护费用及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卫星遥感影像分析次	每年2次	2	8.33	8.33	
			卫星遥感影像覆盖范	不少于7区建成区	10	8.33	8.33	
		质量指标	卫星遥感影像分辨率	等于0.5米	0.5	8.33	8.33	
			视频监控设备完好率	不低于95%	95.70%	8.33	8.33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性	不低于90%	99%	8.34	8.34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150万元	148.25	8.34	8.34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城市管理问题发现及时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项目实施满意度	不低于95%	96%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8833333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运行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6.44	406.44	406.34	10	0.999754	9.99753961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6.44	406.44	406.3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年初既定目标任务，完成数字城管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服务。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数量	不少于2个	2个	8.33	8.33	
			视频设备维护数量	不少于70路	70路	8.33	8.33	
		质量指标	设备维修及时率	不低于95%	99%	8.33	8.33	
			系统基础数据更新及时率	不低于90%	96%	8.33	8.33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不超过2小时	0.5小时	8.34	8.34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等于406.44万元	406.34万元	8.34	8.34	
	效益 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不低于3年	3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满意度	不低于95%	99%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9753961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	1100	11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0	1100	11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年初既定目标任务，完成2021年度青岛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维护相关任务。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成平台数量	1个	1	8.33	8.33	
			应用场景数量	不少于24个	34	8.33	8.33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达标率	不低于98%	99%	8.33	8.33	
			用户需求满足达标率	不低于95%	98%	8.33	8.33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限	年底	12月10日	8.34	8.34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1100万	1100万	8.34	8.34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不少于3年	3年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满意度	不低于95%	99%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全市拆违治乱建设美丽家园行动及房屋专项清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	98	95.4173	10	0.9736459	9.7364591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	98	95.417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进行专项行动影像制作、媒体宣传及车辆租赁费用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违法建设治理量	不少于500万平方米	909万	8.33	8.33	
			影像资料制作数量	不少于6次	6	8.33	8.33	
		质量指标	摸排治理完成率	不少于95%	100%	8.33	8.33	
			新生违建查处率	不少于95%	100%	8.33	8.33	
		时效指标	按时间进度完成任务	按合同节点完成支付	已完成	8.34	8.34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98万元	95.4173	8.34	8.34	
	效益指标 (2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容环境秩序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满意度	不低于95%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7364591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违建认定测绘、工程造价评估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8.89	10	0.9877778	9.87777777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	9	8.8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委托专业测绘、专业评估，对建设工程违法建设情形能够准确认定，从而准确适用法律法规，从而实现违法建设行政处罚案件认定事实清楚、证据确凿，使规划行政执法处罚工作更加规范、公正、透明。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在建工程测绘数量	不少于6处	7	8.33	8.33	
			在建工程测绘面积	不少于5000平方米	28057.9	8.33	8.33	
		质量指标	测绘图纸达标率	不低于95%	100%	8.33	8.33	
			测绘成果及时率	不低于90%	91%	8.33	8.3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年底之前	2022年10月	8.34	8.34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9万元	8.89	8.34	8.3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建发现及时率	不低于90%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满意度	不低于95%	96%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8777777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行政执法置装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	17	17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	17	17	1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建设，统一制式服装和佩戴标志标识，适体率100%。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执法服装更新人员数量	不少于150人	163	8.33	8.33	
			执法服装新配发人员数量	不少于10人	10	8.33	8.33	
		质量指标	执法服装材质达标率	符合文件规定	符合文件规定	8.33	8.33	
			执法服装样式达标率	符合文件规定	符合文件规定	8.33	8.33	
		时效指标	供货时限	12月10日前	12月10日前	8.34	8.34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17万元	17	8.34	8.34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保证质量降低成本	保证质量降低成本	保证质量降低成本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项目实施满意度	不低于9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执法装备购置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89.974	10	0.9997111	9.99711111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	90	89.97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建设，加强执法装备配备，把科技创新更好的运用到城市管理工作中，提高城市管理的效率和水平。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视频会议设备	1套	1	10	10	
			购买车载取证设备	≥5套	6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1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2年底	12月5日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90万元	89.974	10	9.99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管理精细化、规范化	持续提高	完成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满意度	不低于95%	95%	10	10	
	小计					90	89.99	
总分		99.98711111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政公用集中供热在线监测信息系统运维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供热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8666262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市政公用集中供热在线监测信息系统运行平稳,在提高行业的监管水平和指导行业节能减排、安全运行方面发挥的作用，促进行业健康良性发展，激励供热行业运行、服务和管理水平的整体提升。			在线监测系统的建立和正常运行，使供热行业管理部门能够随时掌握供热企业的实时的和历史的运行参数，为统筹掌握供热企业供热工作开展情况，保障安全稳定运行和优质服务提供最准确的运行数据和统计数字参考，也为实施供热“以奖代补”等行业综合考核评估提供最直接、最真实的第一手数据，有效地调动供热企业积极性和主动性，在提高行业的监管水平和指导行业节能减排、安全运行方面发挥的作用，促进行业健康良性发展，激励供热行业运行、服务和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平台维护数量	1	1	10	10	
		质量指标	采暖季数据准确率	≥ 90 %	≥ 90 %	10	10	
		时效指标	平台系统维护及时	24小时	24小时	20	20	
	成本指标	不高于合同值	3	3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平台供热管理程度	满足行业管理需求，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满足行业管理需求，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考核平台服务对象满意度	考核平台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燃气安全从业人员考核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680999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从业人员通过培训考核，获得专业知识和岗位资格，有利于燃气企业安全生产和人员安全操作，促进行业安全发展。			燃气从业人员通过参加安全知识考核，增强了燃气安全意识，有利于燃气企业安全生产，进一步促进燃气行业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办证人数	抽查办证人数数量是否达标	已达标	8.333	8.333	
			考核人数	抽查考核次数是否达标	已达标	8.333	8.333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考核数量任务完成率	100%	8.333	8.333	
			组织次数	考核保障次数	已完成	8.333	8.333	
		时效指标	组织考试考核及时率	组织考试考核及时率	100%	8.333	8.333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 3万	3	8.333	8.333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燃气行业满意率	≥ 95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燃气行业远程视频监督管理平台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680999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	26	26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	26	2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2022年燃气行业远程视频监督管理平台的硬件设施、软件系统正常运行，数据传输网络通畅，实现市内三区燃气场站全时段实时视频监控，规范燃气企业经营行为。			平台总体运行正常，确保了2022年燃气行业远程视频监督管理平台的硬件设施、软件系统正常运行，数据传输网络通畅，实现市内三区燃气场站全时段实时视频监控，进一步规范了燃气企业经营行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每年对平台维护次数	≥ 4次	12	8.333	8.333	
			每年对平台使用培训次数	≥ 1次	1	8.333	8.333	
		质量指标	平台全年正常运行率	≥ 95 %	99	8.333	8.333	
			硬件设备完好率	≥ 95 %	99	8.333	8.333	
		时效指标	平台设备运行维护及时性	≤ 24 小时	24	8.333	8.333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 26万	26	8.333	8.333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督促燃气场站遵守规章制度加强安全管理	≥ 10 次	4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8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户外广告、景观照明及海上浴场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603-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603006-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6770886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7.7697	10	0.9712125	9.71212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	8	7.769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全市广告、景观照明及广场海水浴场业务指导、行业培训、政策法规的完善。			完成对全市广告、景观照明及广场海水浴场业务指导、行业培训、政策法规的完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参加学习培训调研座谈交流等次数	≥1次	1次	8.333333	8.333333	
			检查频次	≥38次	154次	8.333333	8.333333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90%	100%	8.333333	8.333333	
			计划培训人员参与率	≥80%	88%	8.333333	8.333333	
		时效指标	年度按计划完成检查38次	按计划完成	完成	8.333333	8.333333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8万	7.7697万	8.333333	8.333333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单位职能规范运行	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	完成年度中心重点工作及创优目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检查人员的满意度	≥90%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71212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浮山湾灯光秀刊播服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603-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		603006-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67708859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40	39.6	10	0.99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40	39.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 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浮山湾灯光秀刊播服务工作经费年初预算50		根据中标金额和合同实际支付39.6万元，制作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制作宣传视频时间	≥150秒	150秒	8.3333	8.3333	
			制作短片数量	≥2个	3个	8.3333	8.3333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按计划播放率 ≥90%	100%	8.3333	8.3333	
			故障解决响应时间	按合同要求及 时处理	完成	8.3333	8.3333	
		时效指标	合同履行完成 时间及时率	按合同要求时 间完成	完成	8.3333	8.3333	
								
		成本指标	预算数在可控 范围之内	≤50万元	39.6万	8.3333	8.3333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城市景观 照明影响	提升	完成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甲方满意度	乙方按照合同 履行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					
总分在80分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
元

项目名称		环卫科研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85651711/1596420509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13.00	13.00	12.97	10.00	1.00	9.98
		其中：当年 财政拨款				-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 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对标上海、深圳等先进城市，对			1.对标先进城市，对先进城市的环卫行业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调研 报告	≥1份	2.00	6.25	6.25	
			指标2：主 编 (参编) 行 业规范 (标准)	≥1份	5.00	6.25	6.25	
		质量指标	指标1：各项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6.25	6.25	
			指标2：研究 报告实用性	实用	实用	6.25	6.25	
		时效指标	指标1：报告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2.50	12.5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 预算执行金额	13万元	12.97	12.50	12.50	
								
	效益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调研 报告对促进青 岛环卫行业发 展有促进作用	有促进作 用	有促进作 用	30.00	30.0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1：对报 告内容基本予 以肯定	≥98%	1.00	10.00	10.00	
								
	小计					90.00	90.00	
总分			99.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垃圾监管专项工作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85651711/1596420509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40	4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40	4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技术支持和专家定期会诊			通过定期监测，有效促进终端处置污染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出具检测报告	≥36份	56份	20	20	
			指标2： 评估报告数量	≥12份				因预算调整，取消相关绩效指标项目
		质量指标	指标1： 完成情况月、年度工作报告，专题报	≥98百分之				因预算调整，取消相关绩效指标项目
			指标2：评 价 (评估) 报告质量合格率	≥98百分之				因预算调整，取消相关绩效指标项目
		时效指标	指标1： 完成报告及时率	≥98百分之	99%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1： 严格控制预算支出	≤100百分之	40万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检测结果利用率	≥98百分之	99%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为生态环境不断改善提供数	≥36份	56份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环境、服务、资源等满	≥98百分	99%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第 14
页 共 15

项目名称		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系统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85651711/1596420509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	68	67.63	10	0.9945588	9.946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		-	
		上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继续整合各区市环卫资源，通过对环卫设施、作业车辆、作业台账等环境卫生信息进行全面整合、共享，建立了环卫信息基础数据库； 2.利用平台GIS系统，对七区三市环卫车辆实现实时位置查看、历史轨迹回放的在线监管； 3.通过互联网、无线传输、专线等多种接入方式，实现了对转运站、收运车辆、餐厨垃圾、生活垃圾处置企业的视频监控。 ； 4.升级完善平台功能，手机客户端，实现实时定位，拍照取证			1.实现区市对接，积极推动全市机械化保洁车辆加装定位、作业传感设备;垃圾收运车辆加装定位设备和视频监控设备;市属垃圾转运处理设施实现视频监控、数据监控。统筹调度汇聚全市环卫基础数据及作业台账纳入平台。 2.完成2022年环卫数字化监管平台升级完善，通过车辆定位、作业传感、视频监控、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打造了车辆定位监管、视频监控道路保洁监管，垃圾收运管理，垃圾处理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 原因 分析 及改 进措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每年更新数据量（每年更新环卫车辆数据量）	≥1400件次	1800	6.25	6.25		
			指标2：每年更新数据量（每年更新公厕数据量）	≥800件次	1200	6.25	6.25		
		质量指标	指标1：系统运行维护完成情况	≥100百分	100	6.25	6.25		
			指标2：系统稳定运行率	≥98百分	100	6.25	6.25		
		时效指标	指标1：平台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4小时	4	12.5	12.5		
									
		成本指标	指标1：不超预算安排	≤68万元	67.63	12.5	12.5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覆盖市地范围	≥100百分	100	30	3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率	≥98百分	100	10	10		
.....									
小计						90	90		
总分			99.9455882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519152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	230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资金执行	23000万元	23000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能源供应保障	保障充足	保障充足	10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	及时	及时发放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执行	23000万元	23000万元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财政可承受能力	政府债务风险可控	债务风险可控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519152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编制青岛市“十四五”城市管理发展规划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城市管理 领域行业 规划编制 数量	5个	5个	10	10	
				1项	1项	10	10	
		质量指标	通过专家 评审	通过	通过	10	10	
			按规定完 成印刷	完成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间进 度完成任	按时间进度完 成	完成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指标1：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十四五 城市管理 发展起指 导作用	对十四五城市 管理发展起指 导作用	有指导性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XX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奖补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850		285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拨付2020年度综合考核奖补资金1300万元、补齐				
	下达及时性	于2022年6月21日发函至市财政局，申请拨付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各区统筹用于垃圾分类相关工作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关于印发<2019年青岛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期足额拨付				
总体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拨付2020年度综合考核奖补资金1300万元、补齐2020年“达标			按期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街道个数	29	29	
			奖补区个数	7	7	
		质量指标	奖补对象政策符合率	100%	100%	
			达标街道创建通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	2022年8月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垃圾分类工作规范程度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奖补街道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满意度指标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 填表说明：
-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调整后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预算数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0	200	2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00	2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融合通信系统、可视化音频调度系统、任务管理系统、联动指挥系统、任务调度资源控制及展示系统等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系统开发数量	1个	1	12.5	12.5	
			软件采购数量	不少于1个	1	12.5	12.5	
		质量指标	通话语音并发数	不少于20路	20路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金额	不超过371万元	200万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录音录制并发数	不少于16路	16路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开发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10日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不少于3年	3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满意度	不低于95%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综合管理系统建设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5	45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5	4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子系统建设，实现违法违建专项信息精准采集、			已完成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系统开发数量	1个	1	8.33	8.33	
			完成数据底版制作， 形成底版数据库	1个	1	8.33	8.33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1	100%	8.33	8.33	
			系统故障率	低于100%	低于1%	8.33	8.33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处置时间	不超过4小时	不超过2小时	8.34	8.34	
	效益 指标 (20分)	成本指标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低于50%	低于20%	8.34	8.34	
		经济效益 指标	项目合同实际执行金 额	不超过预算批 复95%	54%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服务区市数量	不少于5个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周期	不低于1年	2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超过90%	96%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 的项目未实现绩效 目标的原因分析及 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和维修资金运行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			联系电话	8266390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2	92	90	10	0.9782609	9.7826086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2	92	90	-	0.978260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十四五”规划物业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标准化、品牌化建设要求，全力打造“物管先锋”和“安居乐业”党建品牌和服务品牌，全面推动物业服务行业向“全覆盖、高品质”，法治化、精细化、智慧化的高质量方向迈进。业主通过12345、“青岛物业管理公众服务”公众号、公开电话、物业管理政策法规宣传等物业管理政策法规相关问题知晓率达80%；城管评价每季度1次，选检项目不低于120个；发现物业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宣传推广《青岛市物业管理条例》	行业标准	>10000本	10	10	
			印刷《青岛市物业管理条例》	历史标准	>10000本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物业管理企业从业人员	<100%	70%	10	5	
			智慧物业平台短信发送率	<100%	70%	10	10	
			按时间进度完成印刷、宣传等工作任务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控制	<92	不超过92万	5	5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65%	>65%	40	3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80%	>80%	10	10	
	小计						90	
总分		99.7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年度指标值 (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 (30%及以上) 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拆违治乱建设美丽家园媒体宣传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5191523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0	9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90	9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拆违治乱专题电视问政和违建点位媒体曝光，市民及时了解掌握拆违治乱政策法规、工作措施、重点拆违案例治理时间表和攻坚举措；传导压力，督导各区市对市民反映的拆违治乱点位问题及时解决。			完成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亮剑拆违治乱》专题问政节目拍摄直播	6期	6期	8.33	8.33	
			指标2：《亮剑追踪》后续跟踪报道	10期	25期	8.33	8.33	
		质量指标	指标1：10个区（市）分管领导和市城市管理局主要领导带队接受专题问政	接受专题问政	接受专题问政	8.33	8.33	
			指标2：对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拆违治乱领域热点难点问题，全面解读、主动回	全面解读、主动回应	全面解读、主动回应	8.33	8.33	
		时效指标	指标1：及时宣传发布	及时发布	及时发布	8.34	8.34	
								
	成本指标	指标1：全年预算执行总额	90万元	90	8.34	8.3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助力拆违治乱攻坚，形成不敢违、不能违、不愿违的良好社会舆论氛围	形成不敢违、不能违、不愿违的良好社会舆论氛围	形成不敢违、不能违、不愿违的良好社会舆论氛围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90.77%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异地处置环境补偿款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85651711/1596420509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73	4073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073	407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生活垃圾异地处置环境补偿资金			支付生活垃圾异地处置环境补偿资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补偿区市数量	=2个	=2个	10	10	
			指标2：对城阳区补偿占比	=60.22%	=60.22%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城区环境质量	提高	提高	10	10	
			指标2：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垃圾处理年度完成天数	≥330	36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补偿资金额	=4073万元	407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补偿资金额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进一步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效果明显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居民满意度	≥90%	≥90%	15	15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五四广场海上喷泉检测费			主管部门	603-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603006-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6770885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	9.91	10	0.991	9.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	9.9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委托专业检测机构，对五四广场海上喷泉主要设备和部件进行检测，科学评估海上喷泉损坏和老化情况，为下一步处置方案提供依据。			完成检测，出具的检测报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出具检测报告	1份	1	8.3333	8.3333	
			检测水泵个数	6个	7个	8.3333	8.3333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100%	8.3333	8.3333	
			专款专用率	100%	100%	8.3333	8.3333	
		时效指标	按时间进度完成任务	100%	100%	8.3333	8.3333	
								
		成本指标	预算内执行	≤10万元	9.91	8.3333	8.3333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 指标	检测结果利用率	≥90%	100%	30	3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1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使用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特定目标类/其他运转类）	资金名称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执行数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评价发现问题	整改措施（结果应用）		
											安排预算	调整政策	改进管理
1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其他运转类	城管办专项工作经费	城管办专项工作经费	30	30	29.75	99.85	优				
2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其他运转类	城市管理工作业务经费	城市管理工作业务经费	72	72	63.47	90.42	优	原计划组织的培训，因疫情原因未进行。			
3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其他运转类	户外广告招牌精细化管理工作经费	户外广告招牌精细化管理工作经费	30	30	29.35	99.78	优				
4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其他运转类	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青岛现场会经费	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青岛现场会经费	126	126	0	0	差	疫情原因，住建部原计划2022年12月组织的垃圾分类现场会未进行，计划延后。			
5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安全应急工作资金	安全应急工作资金	395	395	254.18	93.48	优				
6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餐厨垃圾处理费	餐厨垃圾处理费	1350	1350	1350	93.6	优	1.疫情原因垃圾量减少；2.二期未验收。			
7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城市管理公示、公告工作经费	城市管理公示、公告工作经费	200	200	199.98	100	优				
8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城市品质改善提升法律咨询	城市品质改善提升法律咨询	20	20	20	100	优				
9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第三方考核资金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第三方考核资金	124	124	124	92.1	优	受疫情影响，部分相关企业无法进入进行现场检查			
10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项目资金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项目资金	450	450	450	98	优	垃圾分类宣传方式不能满足每位群众。下一步要创新宣传形式，增加宣传内容。			
11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城市维护业务咨询资金	城市维护业务咨询资金	237	237	231.5	99.58	优				
12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城乡综合治理网格化系统项目尾款	城乡综合治理网格化系统项目尾款	53.6	53.6	53.6	100	优				
13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	机械保洁车辆购置补助资金	2000	2000	2000	100	优				
14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居民供热亏损补贴专项资金	居民供热亏损补贴专项资金	9441	9441	9441	100	优				
15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补助资金	居民用户燃气波纹管改造补助资金	4000	4000	4000	100	优				

16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污染治理项目	娄山河浒苔应急处置场污染治理项目	160	160	157.5	91.37	优	按照“总体外海投放、初期上岸进焚烧厂处置”原则开辟浒苔处置全新渠道			
17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陆域浒苔应急处置费	陆域浒苔应急处置费	1187.67	1187.67	1007.35	98.48	优				
18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移动公厕运维费）	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移动公厕运维费）	496	496	496	100	优				
19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太平角一路部队营区垃圾收集站垃圾压缩	太平角一路部队营区垃圾收集站垃圾压缩	11	11	10.938	99.94	优				
20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小涧西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	小涧西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场运行费	1485	1485	1485	95	优	问卷调查待补充			
21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小涧西垃圾焚烧二期运行费	小涧西垃圾焚烧二期运行费	1358	1358	1358	84.52	良	受2022年疫情影响，垃圾量略有下降，后续将优化调整年度指标。			
22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	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	2177	2177	2177	98	优				
23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小涧西渗沥液二期运行费	小涧西渗沥液二期运行费	5309	5309	5309	89.22	优	项目处理能力较去年同期未明显提升			
24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小涧西渗沥液一期运行费	小涧西渗沥液一期运行费	2700	2700	2700	86.35	优	渗沥液量下降，处理能力较去年未提升			
25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其他运转类	城管执法业务费	城管执法业务费	119	119	118.83	91.65	优	12台已采购，由上级部门解决经费支出			
26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特定目标类	城市管理巡查举报项目	城市管理巡查举报项目	67	67	66.5	99.93	优				
27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特定目标类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购买数据服务资金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购买数据服务资金	150	150	148.25	99.88	优				
28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特定目标类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购买运行维护项目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购买运行维护项目	406.44	406.44	406.34	100	优				
29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特定目标类	青岛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购买平台建设项目全市拆违治乱	青岛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购买平台建设项目全市拆违治乱	1100	1100	1100	100	优				
30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特定目标类	建设美丽家园行动及房屋专项清查工作经费	建设美丽家园行动及房屋专项清查工作经费	98	98	95.4173	99.74	优				
31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特定目标类	违建认定测绘、工程造价评估资金	违建认定测绘、工程造价评估资金	9	9	8.89	99.88	优				

32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特定目标类	行政执法装置资金	行政执法装置资金	17	17	17	100	优				
33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特定目标类	执法装备购置费	执法装备购置费	90	90	89.974	99.99	优				
34	青岛市供热发展中心	特定目标类	青岛市政集中供热在线监测信息系统运维项目	青岛市政集中供热在线监测信息系统运维项目	3	3	3	100	优				
35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特定目标类	燃气安全从业人员考核项目	燃气安全从业人员考核项目	3	3	3	100	优				
36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特定目标类	燃气行业远程视频监控管理平台运维项目	燃气行业远程视频监控管理平台运维项目	26	26	26	100	优				
37	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其他运转类	户外广告、景观照明及海水浴场专项工作	户外广告、景观照明及海水浴场专项工作	8	8	7.7697	99.71	优				
38	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特定目标类	浮山湾灯光秀刊播服务工作	浮山湾灯光秀刊播服务工作	50	40	39.6	99.9	优				
39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发展中心	其他运转类	环卫科研工作专项经费	环卫科研工作专项经费	13.00	13.00	12.97	99.98	优				
40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发展中心	特定目标类	垃圾监管专项工作资金	垃圾监管专项工作资金	100	40	40	100	优				
41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发展中心	特定目标类	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系统运维项目	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系统运维项目	68	68	67.63	99.95	优				
42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资金	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资金	0	23000	23000	100	优				
43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青岛市“十四五”城市发展规划	青岛市“十四五”城市发展规划	10	10	10	100	优				
44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奖补资金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奖补资金	2970	2850	2850	100	优				
45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特定目标类	青岛市城市管理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	青岛市城市管理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	0	200	200	100	优				
46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特定目标类	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综合管理系统建设	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综合管理系统建设	0	45	45	100	优				
47	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	其他运转类	物业和维修资金运行费	物业和维修资金运行费	152	92	90	99.78	优				

48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拆违治乱建设 美丽家园媒体 宣传费	拆违治乱建设 美丽家园媒体 宣传费	0	90	90	100	优				
49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生活垃圾异地 处置环境补偿	生活垃圾异地 处置环境补偿	0	4073	4073	100	优				
50	青岛市户外广告与 亮化发展中心	特定目标类	五四广场海上 喷泉检测费	五四广场海上 喷泉检测费	0	10	9.91	99.91	优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总分在90分（含）以上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70分（含）—80分的为“中”，低于70分的为“差”。